

Canon

數碼相機

EOS 500D



本說明書的最後包含「快速入門指南」及「CD-ROM指南」。
「快速入門指南」幫助您快速掌握相機的使用。請從本說明書的最後一頁開始閱讀「快速入門指南」。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本說明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C

使用說明書

Canon

EOS 500D

使用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佳能產品。

EOS 500D是一部高性能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有1,510萬有效像素的精密CMOS影像感應器、DIGIC 4數碼影像處理器、高精度高速9點自動對焦、約3.4張/秒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及Full HD(全高清)短片拍攝。本相機隨時可作出迅速反應，功能可滿足高水平拍攝，並具備多項其他功能。

請先進行試拍以熟悉本相機

使用數碼相機，您可立即檢視拍攝的影像。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了解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清楚地了解本相機。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損壞相機，請閱讀「安全警告」(第219、220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2、13頁)。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有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因此引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關於版權

除作私人用途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所記錄的人物影像及其他影像作其他用途使用。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可能禁止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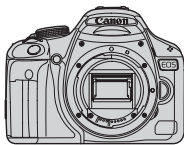


本相機兼容SD記憶卡及SDHC記憶卡。本說明書中會以「記憶卡」表示這些記憶卡。

* 本相機沒有附送用以記錄影像的記憶卡。請另行購買。

設備清單

使用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設備。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繫。



相機
(附接目環及機身蓋)



電池LP-E5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5E*



相機帶
EW-100DB III



介面連接線



影音連接線
AVC-DC400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軟件)



軟件使用說明書



使用說明書(本手冊)

* 電池充電器LC-E5E隨附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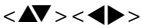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視乎鏡頭套裝類型而定，鏡頭使用說明書可能會包括在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設備。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 表示主轉盤。



: 表示<◆>十字鍵。



: 表示設定按鈕。

4、6、10、16: 表示該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MENU : 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以變更功能及變更此設定。

☆ :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0頁)。

(第**頁): 補充資訊的參考頁碼。

: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 解決方案。

: 提示警告。

: 補充資訊。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設為<ON>。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為說明起見，本說明書使用裝有EF-S18-55mm f/3.5-5.6 IS鏡頭的相機。

章節

第1章及第2章為首次使用者介紹相機的基本操作及拍攝步驟。

	介紹 相機基礎。	2
1	使用前準備	23
2	基本拍攝與影像播放 全自動拍攝不同主體。	43
3	進階拍攝技巧 適用於特定類型主體的拍攝功能。	57
4	更多進階技巧 進階拍攝功能。	75
5	即時顯示拍攝 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	105
6	拍攝短片	121
7	便捷功能 基於選單的方便功能。	129
8	影像播放	147
9	打印影像及傳輸影像至電腦	163
10	自訂相機	181
11	參考	1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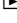
介紹

設備清單	3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4
章節	5
內容概覽	10
操作注意事項	12
快速入門指南	14
部件名稱	16

1 使用前準備 23

為電池充電	24
安裝及取出電池	26
開啟電源	27
設定日期及時間	29
選擇界面語言	30
安裝及取出 SD 記憶卡	31
安裝及移除鏡頭	33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35
基本操作	36
MENU 選單操作	38
格式化記憶卡	40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42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43

<input type="checkbox"/> 全自動拍攝	44
<input type="checkbox"/> 全自動拍攝技巧	46
 拍攝人像	47
 拍攝風景	48
 近攝	49
 拍攝運動主體	50
 拍攝夜間人像	51
 關閉閃光燈	52
 創意自動拍攝	53
 影像播放	56



3 進階拍攝技巧 57

P：程式自動曝光	58
ISO：變更 ISO 感光度	60
⚡ 使用內置閃光燈	62
AF：變更自動對焦模式	64
☒ 選擇自動對焦點	66
MF：手動對焦	67
📷 連續拍攝	68
📷 使用自拍	69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70
📷 選擇相片風格	73




4 更多進階技巧 75

Tv：運動主體拍攝	76
Av：更改景深	78
景深預視	80
M：手動曝光	81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82
☒ 更改測光模式	83
Av ☒ ☒ 設定曝光補償	84
自動包圍曝光	86
📷 自訂相片風格	88
📷 註冊相片風格	91
設定色彩空間	93
* 自動曝光鎖	94
* 閃燈曝光鎖	95
WB：設定白平衡	96
📷 白平衡修正	98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100
☒ 使用速控畫面	102
防止相機震動	104

5	即時顯示拍攝	105
	 即時顯示拍攝.....	106
	 設定拍攝功能.....	108
	使用自動對焦.....	111
	手動對焦.....	118
6	拍攝短片	121
	 拍攝短片.....	122
	短片設定.....	123
7	便捷功能	129
	便捷功能.....	130
	取消提示音.....	130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130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130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131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131
	檔案編號方法.....	132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134
	DISP. 檢查相機設定.....	135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136
	關於版權資訊.....	137
	避免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138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138
	設定閃光燈.....	139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142
	加入除塵資料.....	143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145
8	影像播放	147
	  快速搜尋影像.....	148
	 /  放大檢視.....	150
	 旋轉影像.....	151
	 播放短片.....	152

幻燈片播放 (自動播放).....	154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156
 保護影像	158
 刪除影像	159
DISP. 拍攝資訊顯示	161

9 打印影像及傳輸影像至電腦 163

準備打印	164
 打印	166
裁切影像	171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 (DPOF)	173
DPOF 直駁打印	176
 傳輸影像至電腦.....	177

10 自訂相機 181

設定自訂功能.....	182
自訂功能設定.....	184
註冊我的選單.....	190

11 參考 191

自動對焦失敗時	192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193
遙控拍攝	194
外接閃光燈	196
可用功能表	198
選單設定	200
疑難排解指南.....	203
錯誤代碼.....	209
系統圖	210
規格	212
索引	224
CD-ROM 指南	230
快速入門指南	243



內容概覽

拍攝

- 自動拍攝 → 第43頁至第55頁 (基本拍攝區模式)
- 連續拍攝 → 第47、50、68頁 (📷 連續拍攝)
- 自拍合照 → 第69頁 (📷 自拍)
- 凝固動作
- 拍攝模糊的動感相片 → 第76頁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使背景虛化
- 使背景清晰對焦 → 第78頁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 → 第84頁(曝光補償)
- 在低光照條件下拍攝 → 第44、60、62頁 (📷 閃燈攝影)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 → 第52頁 (📷 閃光燈關閉)
- 夜間拍攝煙火 → 第81頁 (B快門曝光)
- 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 → 第106頁 (📷 即時顯示拍攝)
- 拍攝短片 → 第122頁 (📷 短片拍攝)

影像畫質

- 拍攝時加入配合主體的影像效果 → 第73頁 (選擇相片風格)





- 以大尺寸打印影像 → 第70頁 (▲L、▲L、RAW)
- 拍攝大量影像 → 第70頁 (▲S、▲S)

對焦

- 變更對焦點 → 第66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拍攝運動主體 → 第50、65頁(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播放

- 在相機上檢視影像 → 第56頁 (▶ 播放)
- 快速搜尋相片 → 第148頁 (☒ 索引顯示)
- 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 → 第158頁 (☐ 保護影像)
-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第159頁 (🗑 刪除)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 第156頁(視頻輸出)
- 設定液晶螢幕亮度 → 第131頁(液晶螢幕亮度)

打印

- 輕鬆打印相片 → 第163頁(直駁打印)



操作注意事項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扭乾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也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較強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汽車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嘗試自行拆開相機。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到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極，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升高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如發生此情況，請從相機上移除鏡頭、取出記憶卡及電池，直至水氣消散後才使用相機。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爽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在黑房或化學實驗室等有腐蝕性化學物品的地方。
- 如相機已有一段長時間未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未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請將相機送交經銷商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一些壞點。壞點總是顯示為黑色或紅色等，這並不是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在低溫或高溫條件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勿摔落、屈曲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鏡頭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裝上鏡頭蓋或將鏡頭按頭向下豎立放置，以免刮擦鏡頭表面及電極。

接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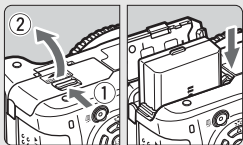
長時間使用須知

如長時間使用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相機可能會變熱。雖然這並非故障，但長時間握持發熱的相機可能會導致皮膚輕微灼傷。

有關感應器上黏附的污漬

除灰塵會從外部進入相機外，在極少數情況下，相機內部零件上的潤滑劑可能會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如影像感應器經自動清潔後仍然存在斑點，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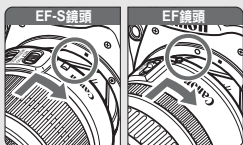
1



裝入電池。(第26頁)

要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2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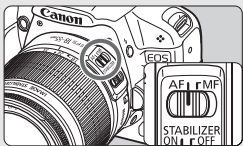
2



安裝鏡頭。(第3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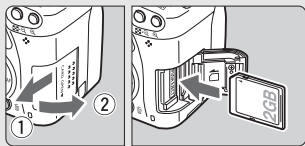
安裝EF-S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相機上的白點標誌對齊。安裝其他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紅點標誌對齊。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第3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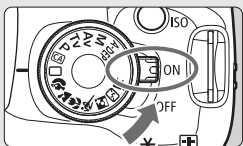
4



開啟插槽蓋並插入記憶卡。
(第31頁)

將記憶卡標籤一面對著自己插入插槽。

5



將電源開關置於<ON>。(第27頁)

● 液晶螢幕顯示時間/日期設定畫面時，請參閱第29頁。

6



將模式轉盤設為<□>(全自動)。
(第44頁)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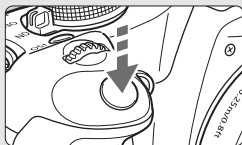
7



向主體對焦。(第37頁)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向主體對焦。

8



拍攝相片。(第37頁)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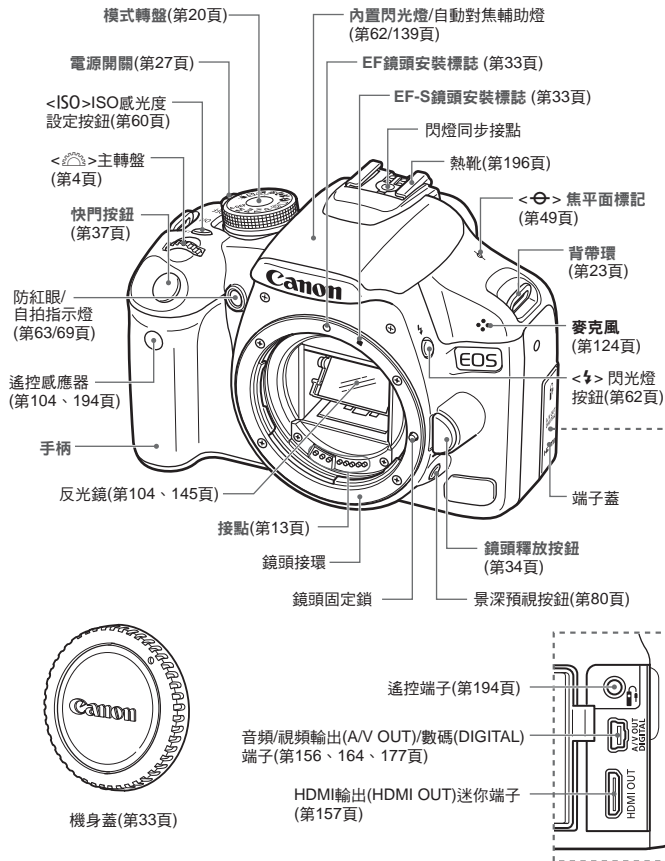
檢視相片。(第13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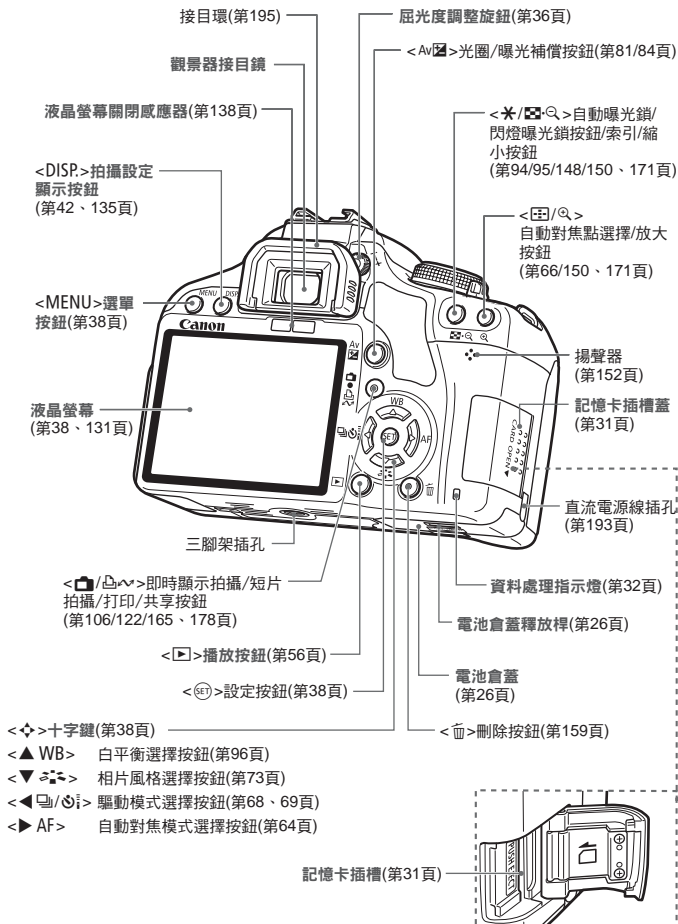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約2秒。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
(第56頁)。

- 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拍攝設定會關閉。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15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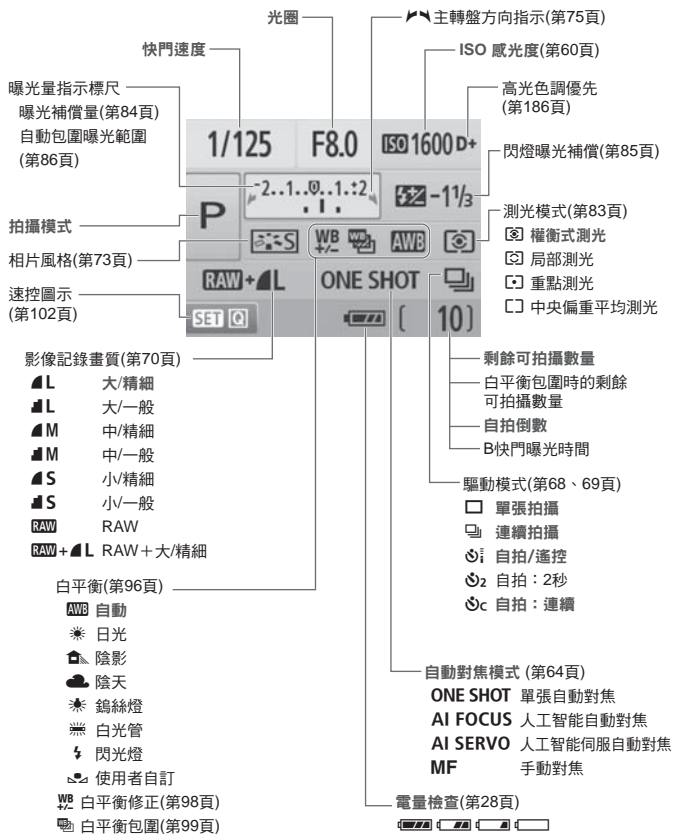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以粗體顯示的名稱表示在「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一節前介紹的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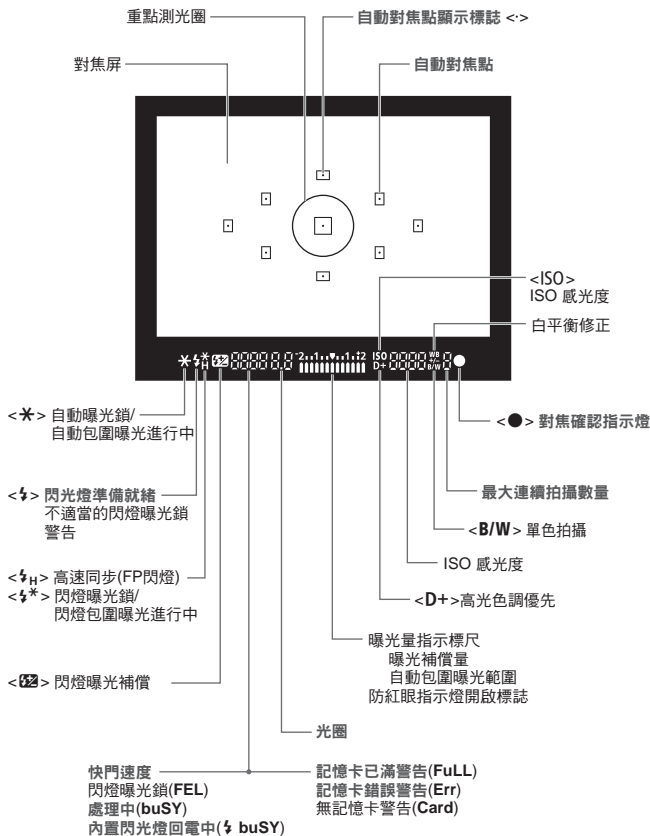


拍攝設定顯示



液晶面板上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觀景器資訊



液晶面板上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模式轉盤

模式轉盤分為基本拍攝區模式、創意拍攝區模式及短片拍攝模式。



創意拍攝區

這些拍攝模式讓您更容易掌握各種主體的拍攝。







- P** : 程式自動曝光(第58頁)
- Tv**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第76頁)
- Av**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第78頁)
- M** : 手動曝光(第81頁)
- A-DEP** : 自動景深自動曝光(第8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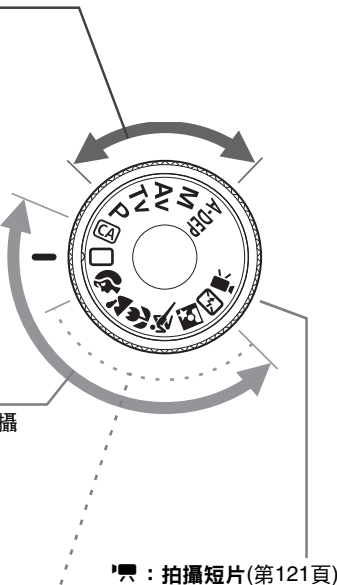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便可全自動拍攝特定的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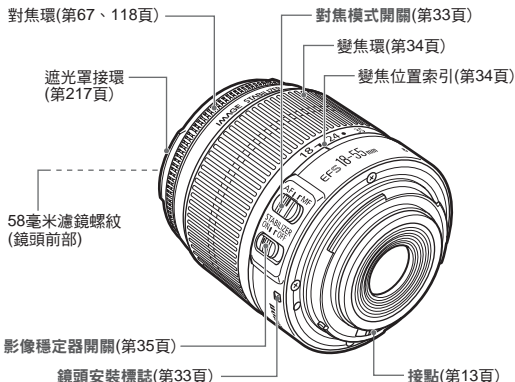
-  : 全自動(第44頁)
-  : 創意自動(第53頁)

影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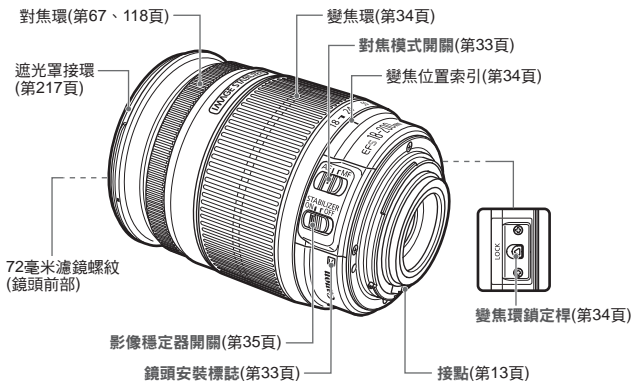
-  : 人像(第47頁)
-  : 風景(第48頁)
-  : 近攝(第49頁)
-  : 運動(第50頁)
-  : 夜間人像(第51頁)
-  : 閃光燈關閉(第52頁)



EF-S18-55mm f/3.5-5.6 IS 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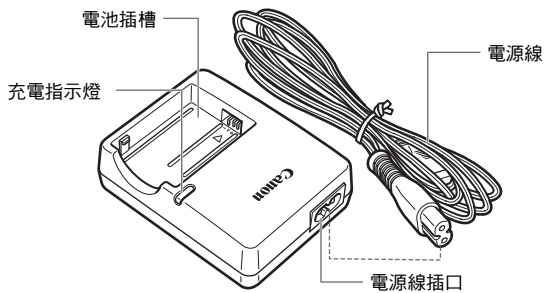


EF-S18-200mm f/3.5-5.6 IS 鏡頭



電池充電器LC-E5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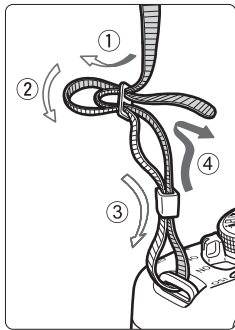
電池LP-E5的充電器(第24頁)。



1

使用前準備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安裝背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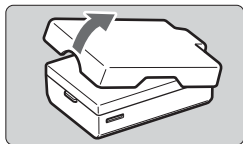
將背帶一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 接目鏡遮光片也連接在背帶上(第19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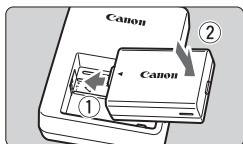


接目鏡遮光片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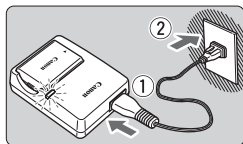


1 移除保護蓋。



2 安裝電池。

- 如圖所示，牢固地裝上電池。
- 如要移除電池，請以相反方向執行上述步驟。



3 為電池充電。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變為紅色。
- ▶ 電池電量完全充滿以後，充電指示燈會變為綠色。
- 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大約需要2小時。
充電所需的時間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充電電量而異。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不使用或存放起來，電量也會逐漸消耗。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拔除充電器。**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可拍攝數量。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安裝保護蓋。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也可使用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兼容交流電100-240V 50/60 Hz電源。必要時，請裝上該國或地區市面有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請購買新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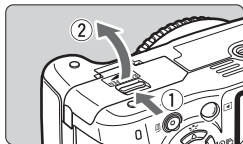


- 請勿為LP-E5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LP-E5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安裝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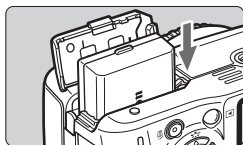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5裝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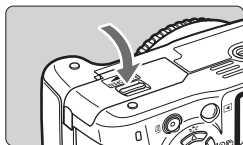
1 開啟電池倉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然後開啟倉蓋。



2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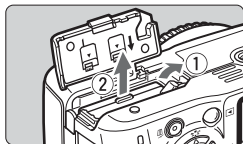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到位。



3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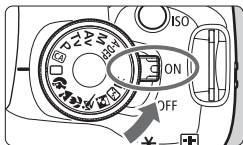
開啟倉蓋，取出電池。

- 如箭咀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釋放桿，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保護蓋。

 開啟電池倉蓋後，請注意不要再向後推。否則，絞鏈可能會損壞。

開啟電源

開啟電源開關並出現日期/時間設定畫面時，請參閱第29頁以設定日期/時間。



<ON>：相機開啟。

<OFF>：相機關閉，不可操作。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關於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

- 無論將電源開關置於<ON>或<OFF>，影像感應器清潔都將自動執行。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液晶螢幕上會顯示<□>。即使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您仍可半按快門按鈕(第37頁)以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並拍攝相片。
- 如您連續轉動<ON>/<OFF>電源開關，<□>圖示可能不會顯示。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關於自動關閉電源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在停止操作30秒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只需半按快門按鈕即可(第37頁)。
- 您可使用選單的[自動關閉電源]設定變更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13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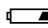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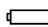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記錄中...]將會顯示，記憶卡完成記錄影像後，電源將關閉。

查閱電池電量

電源開關設為<ON>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四種電量的其中一種：



- ：電池電量充足。
- ：電量稍低，但仍有足夠電量。
- ：電量即將耗盡。
- ：請為電池充電。

電池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73°F	500	400
0°C/32°F	490	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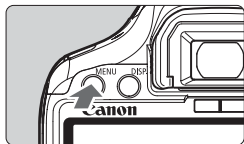
- 以上數字是以充滿電的電池LP-E5，使用觀景器拍攝及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



- 實際拍攝數量因拍攝條件而異，可能會少於上述數值。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或只進行自動對焦亦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使用液晶螢幕次數越多，最多可拍攝數量將會越少。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視乎使用的鏡頭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少於以上數值。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縮短電池可拍攝數量)。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電池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107頁。

MENU 設定日期及時間

首次開啟電源時或重設日期/時間後，日期/時間設定畫面會出現。執行步驟3與4以設定日期/時間。請注意，附加至記錄影像的日期/時間將以此日期/時間設定為準。請確保設定日期/時間。



1 顯示選單。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在[☛]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或時間。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然後按下<SET>。(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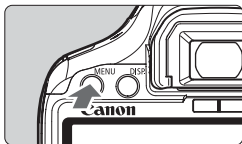
4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會設定。
- 按下 <MENU> 鍵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 在步驟4中按下<SET>時，將會開始日期/時間設定。
- 如您在取下電池後儲存相機或相機電池電量已耗盡，日期/時間會重設。如發生此種情況，請再次設定日期/時間。

MENU 選擇界面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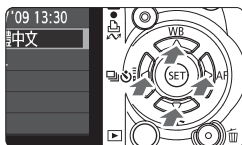
1 顯示選單。

- 按下 <MENU> 按鈕以顯示選單。



2 在 [🔧] 設定頁下，選擇 [語言]。

- 按下 <◀▶> 鍵以選擇 [🔧] 設定頁。
- 按下 <▲▼> 鍵以選擇 [語言] (從上面數第三個項目)，然後按下 <SET>。



3 設定所需的語言。

- 按下 <◊> 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 <SET>。
- ▶ 語言將會變更。
- 按下 <MENU> 鍵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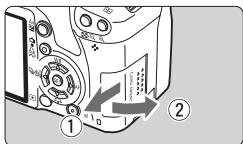
English	Norsk	Română
Deutsch	Svenska	Türkçe
Français	Español	العربية
Nederlands	Ελληνικά	руси́на
Dansk	Русский	简体中文
Português	Polski	繁體中文
Suomi	Čeština	한국어
Italiano	Magyar	日本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安裝及取出SD記憶卡

拍攝的影像記錄在記憶卡(另行購買)上。

🔒 請確保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設定向上以啟用寫入/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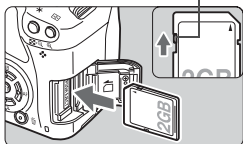
安裝記憶卡



1 開啟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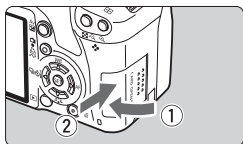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以開啟插槽蓋。

記憶卡的寫入
保護開關



2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的標籤一面對著自己，然後插入記憶卡直至安裝到位。



3 關閉倉蓋。

- 關閉插槽蓋並如箭咀所示方向推動插槽蓋直至鎖上。
- 電源開關設為<ON>，剩餘可拍攝數量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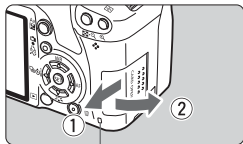


剩餘可拍攝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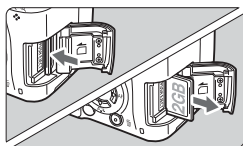


- 剩餘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剩餘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設定[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選單選項為[關閉]會避免您忘記插入記憶卡(第130頁)。

取出記憶卡



資料處理指示燈



1 開啟插槽蓋。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確保液晶螢幕上沒有顯示「記錄中...」。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開啟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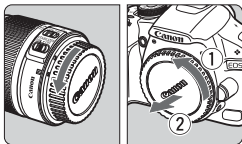
2 取出記憶卡。

- 輕輕按下記憶卡，然後釋放。記憶卡會彈出。
- 直接取出記憶卡，然後關閉插槽蓋。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資料、記憶卡或相機。
 - 開啟記憶卡插槽蓋。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則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132頁)。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接點。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安裝。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如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格式化記憶卡(第40頁)。記憶卡可能會回復正常。

安裝及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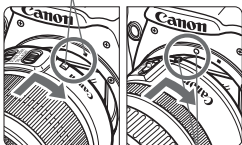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



1 移除鏡頭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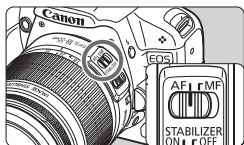
EF-S鏡頭安裝標誌



EF鏡頭安裝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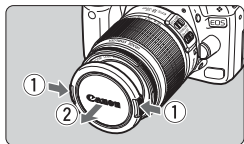
2 安裝鏡頭。

- 將EF-S鏡頭與相機的白色EF-S鏡頭安裝標誌對齊，然後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卡到位。
- 安裝非EF-S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紅色EF鏡頭安裝標誌對齊。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自動對焦)。

- 如設為<MF>(手動對焦)，則不能進行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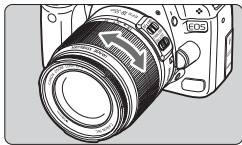


4 移除鏡頭前蓋。

減少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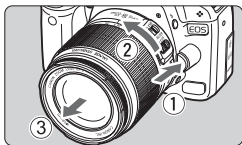
- 更換鏡頭時，請在少灰塵的地方進行。
- 存放未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關於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以變焦。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輕微脫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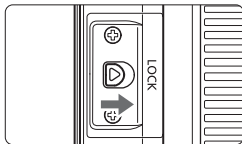
移除鏡頭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時，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安裝鏡頭後蓋至移除的鏡頭。

如您擁有EF-S18-200mm f/3.5-5.6 IS套裝鏡頭：



攜帶相機時您可避免鏡頭伸出。設定變焦環至18mm廣角端，然後推動變焦環鎖定桿至<LOCK>。變焦環只可鎖定至廣角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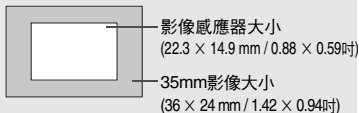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影像換算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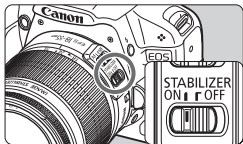
由於影像感應器大小不足35mm菲林的幅面，看起來相當於鏡頭焦距增加了1.6倍。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使用IS鏡頭的內置影像穩定器時，會校正相機震動以拍攝較清晰的影像。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8-55mm f/3.5-5.6 IS鏡頭為例。

* IS表示影像穩定器。



1 將IS開關設為<ON>。

-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2 半按快門按鈕。

-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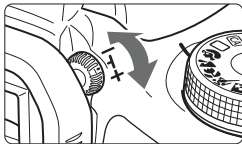
- 影像穩定器對運動主體作用較少。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無法使用影像穩定器。



- 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影像穩定器均會啟用。
- 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時，您可將IS開關設為<OFF>以節約電池電量。
- 即使將相機安裝至單腳架時影像穩定器效果亦佳。○
- 部份IS鏡頭可手動切換IS模式以配合拍攝環境。但是，EF-S18-55mm f/3.5-5.6 IS鏡頭及EF-S18-200mm f/3.5-5.6 IS鏡頭會自動切換IS模式。

基本操作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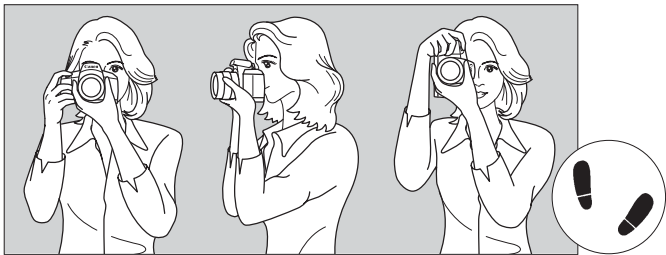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 向左或向右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使觀景器中的九個自動對焦點顯得清晰。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系列屈光度調整鏡片(10種，另行購買)。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握持相機靜止不動以減少相機震動。



水平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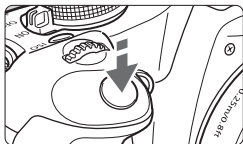
垂直拍攝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用右手食指輕輕按下快門按鈕。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檢視觀景器。
6. 將一只腳向前跨半步，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05頁。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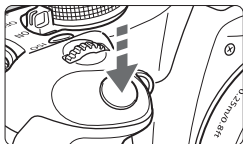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半按

這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測光。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在觀景器中。(04)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防止相機震動

在曝光時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相機震動會造成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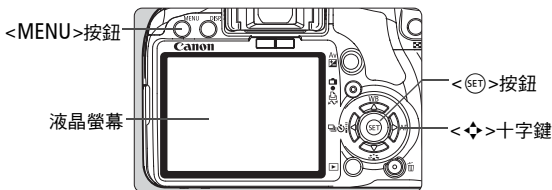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經過片刻才可執行拍攝。
- 即使在選單顯示、影像播放及影像記錄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MENU 選單操作

您可使用選單設定各種功能，如影像記錄畫質、日期/時間等。檢視液晶螢幕時，使用相機背部的<MENU>按鈕、<◀▶>十字鍵及<SET>按鈕。



選單畫面

基本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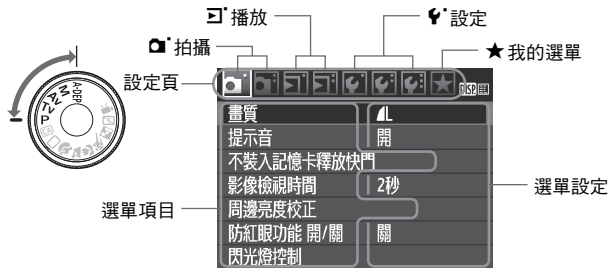


短片拍攝模式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及短片拍攝模式，部份設定頁及選單選項將不會顯示。

創意拍攝區模式



選單設定步驟



- 1 顯示選單。**
- 按下 <MENU> 按鈕以顯示選單。

- 2 選擇設定頁。**
- 按下 <◀▶> 鍵以選擇設定頁。
 - 您亦可轉動 <☀> 轉盤以選擇設定頁。



- 3 選擇所需的項目。**
- 按下 <▲▼> 鍵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SET> 。



- 4 選擇設定。**
- 按下 <▲▼> 或 <◀▶> 鍵選擇設定。(選擇部份設定時，您要按下 <▲▼> 或 <◀▶> 鍵。)
 - 選中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 5 完成所需的設定。**
- 按下 <SET> 完成設定。

- 6 結束選單。**
- 按下 <MENU> 鍵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 <MENU> 按鈕顯示選單。
- 選單功能清單在第200頁。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須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傳輸至電腦等。



1 選擇[格式化]。

- 在[**☛**]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然後按下<**SET**>。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顯示。



- 如要執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按鈕，透過<**√**>勾選[低階格式化]核取標記，然後選擇[確定]。

 以下情況請執行[格式化]：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第209頁)。

關於低階格式化

- 記憶卡的記錄或讀取速度減慢時，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稍長。
- 選擇[取消]可停止低階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也可完成一般格式化並正常使用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資料後只變更檔案管理資訊，實際資料並未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丟棄記憶卡前，請執行低階格式化或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資料洩漏。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液晶螢幕可顯示拍攝設定畫面、選單畫面及影像等。

拍攝設定



- 相機開啟時顯示此螢幕。
- 當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關閉感應器(第 17、138 頁)會自動關閉液晶螢幕，以防明亮的液晶螢幕干擾您的視野。當眼睛離開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又會自動開啟。

- 如下所示顯示選單畫面或影像時，半按快門按鈕，您即可立即返回拍攝設定畫面(左圖所示)。
- 按下<DISP.>按鈕開啟或關閉螢幕。

- 戴著太陽鏡檢視觀景器時，液晶螢幕可能不會自動關閉。在這種情況下，按下<DISP.>按鈕關閉螢幕。
- 如靠近光管，液晶螢幕可能會自動關閉。如發生這種情況，請避免靠近光管。

選單



拍攝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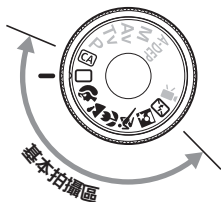
- 按下 <MENU> 按鈕時會顯示選單。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之前的螢幕。
- 按下 <▶> 按鈕時會顯示影像。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之前的螢幕。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基本拍攝區模式以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以及如何播放影像。

使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只需對準主體並進行拍攝即可，相機會自動完成所有設定(第198頁)。另，為避免因錯誤操作而出現劣質影像，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不能變更主要拍攝設定。使用者無法設定的設定項(自動設定的功能)會以灰色顯示。



關於自動亮度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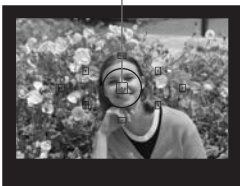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亮度優化會自動調整影像，從而獲得最佳亮度及對比度。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亦會以預設設定啟動自動亮度優化(第186頁)。

□ 全自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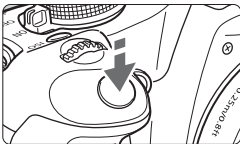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自動對焦點



2 將其中一個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用於對焦，而通常會對焦最近的主體。
-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將會調整對焦。
- ▶ 已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促地閃爍紅光。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對焦確認指示燈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約2秒。
- 如內置閃光燈彈起，您可用手指按下以將其收回。

? 常見問題

- **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無法對焦。**
將自動對焦點覆蓋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192頁)。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有時候，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閃爍。**
這表示多於一個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只要覆蓋所需拍攝主體的自動對焦點閃爍，您便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確認指示燈<●>也沒有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相機發出提示音時，您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對焦的運動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無法向主體對焦。**
鏡頭上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手動對焦)時，相機無法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自動對焦)。
- **即使是白天，閃光燈仍然彈起。**
拍攝逆光主體時，閃光燈會自動彈起，以幫助減少主體上的陰影。
- **在低光照條件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為輔助自動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這稱為自動對焦輔助光。自動對焦輔助光在大約4米/13.1呎的範圍內有效。
- **使用閃光燈拍出的相片顯得較暗。**
主體太遠。主體應在距相機5米/16.4呎的範圍內。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黯淡。**
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在主體上產生陰影。主體與相機的距離應至少保持1米/3.3呎。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移除遮光罩。

□ 全自動拍攝技巧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全自動)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對靜止主體對焦時，焦點會鎖定。您可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這稱為「對焦鎖定」。對焦鎖定也可在其他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使用(<📷>運動除外)。

拍攝運動主體



在<□>(全自動)模式下，如在對焦時或對焦後主體移動(與相機的距離變更)，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啟動，以向主體進行持續對焦。半按快門按鈕時，只要保持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對焦便會持續進行。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 拍攝人像

<👤>(人像)模式將虛化背景以突出人物主體。使用人像模式也可使主體的膚色及頭髮顯得比使用<☐>(全自動)模式時更柔和。



💡 拍攝竅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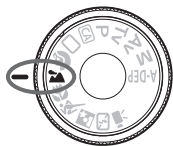
-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越好。**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背景看起來就會越模糊。在簡單、深色的背景前，也可更突出主體。
- **使用遠攝鏡頭。**
如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使主體上半身覆蓋整個畫面。必要時，請向主體靠近。
- **對面部對焦。**
檢查覆蓋面部的自動對焦點是否閃動紅光。



- 如您按住快門按鈕，便可連續拍攝以獲得不同的姿勢及面部表情。(最快約3.4張/秒)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 拍攝風景

使用<🏔️>(風景)模式拍攝遼闊的風景、夜景或由近至遠清晰對焦整個風景。綠色及藍色亦會比使用<📷>(全自動)時更加鮮艷銳利。



💡 拍攝竅門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

使用變焦鏡頭的廣角端時，近處及遠處的物件比使用遠攝端時更容易對焦。使用廣角端亦可增加風景的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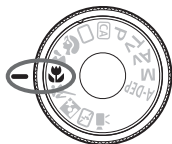
- 拍攝夜景。

由於內置閃光燈將無法使用，此模式同樣適用於夜景。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如要在夜間拍攝人物，請將模式轉盤設為<👤>(夜間人像)並使用三腳架(第51頁)。



近攝

如您要拍攝近距離的花朵或微小的物體，請使用<🌻> (近攝)模式。如要使微小的主體顯得更大，請使用微距鏡頭(另行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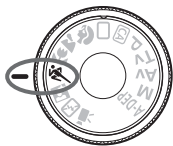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使用簡單背景。**
簡單背景可使花朵等更加突出。
- **盡量靠近主體。**
檢查鏡頭的最近對焦距離。部份鏡頭上有<🌻0.25m/0.8ft>等標誌。鏡頭最近對焦距離為相機上的<⊖>(焦平面)標記至主體的距離。如您距離主體太近，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在低光照條件下，內置閃光燈將會閃光。如您距離拍攝主體太近，相片的底部會顯得黯淡，請遠離主體。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遠攝端。**
如您有變焦鏡頭，使用其遠攝端可使主體顯得更大。

🏊 拍攝運動主體

如要拍攝運動主體，不管是奔跑的兒童還是運動的車輛，請使用<🏊> (運動)模式。



💡 拍攝竅門

- **使用遠攝鏡頭。**

建議使用遠攝鏡頭，以便您從遠處拍攝。

- **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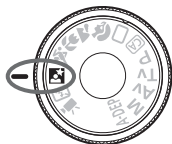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無法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如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可執行連續拍攝(最快約3.4張/秒)及自動對焦。

🔊 在低光照條件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左下角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請穩固握持相機並執行拍攝。

📷 拍攝夜間人像

要在夜間拍攝人物並獲得自然的背景曝光效果，請使用<📷>(夜間人像)模式。




💡 拍攝竅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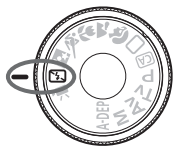
- **使用廣角鏡頭及三腳架。**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獲取廣闊的夜間景觀。另，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保持人物主體與相機的距離在5米/16.4呎範圍內。**
在低光照條件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獲得更好的人物曝光效果。內置閃光燈的有效距離為距相機5米/16.4呎。
- **同時使用<📷>(全自動)執行拍攝。**
由於夜間拍攝容易產生相機震動，建議同時使用<📷>(全自動)執行拍攝。



- 即使閃光燈閃光後也要讓主體保持靜止狀態。
- 如同時使用自拍，拍攝相片後自拍指示燈將會閃爍。

關閉閃光燈

在禁止閃光燈攝影的場所，請使用<>(閃光燈關閉)模式。此模式在燭光場景中拍攝環境光時亦十分有效。



拍攝竅門

- **如顯示在觀景器中的數字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低光照條件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內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
在低光照條件下，人物主體在相片拍攝完成之前不能移動。如曝光時人物移動，相片中的人物就會顯得模糊。

CA 創意自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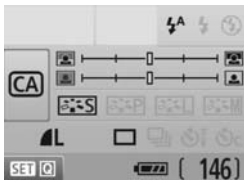
<CA>(創意自動)以外的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相機會進行所有設定；而<CA>創意自動模式能讓您輕易變更相片亮度、景深、色調(相片風格)等。預設設定與<□>(全自動)模式相同。

* CA表示創意自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CA>。

- ▶ 創意自動畫面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按下<SET>。

- 您可使用<◊>鍵以選擇功能。(☺10)
- 有關各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54頁至第55頁。



3 完成所需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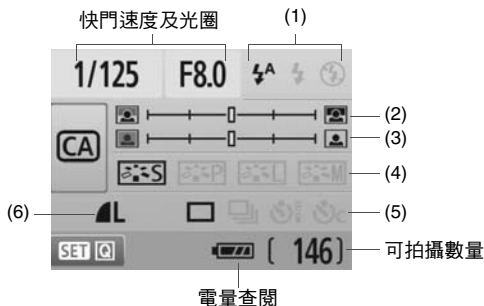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螢幕的底部會顯示選定功能的簡要內容。
- 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
- 半按快門按鈕以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如變更拍攝模式，透過自動關閉電源(第131頁)或電源開關設為<OFF>以關閉電源，創意自動設定將會回復預設設定。但影像記錄畫質、自拍及遙控設定將會保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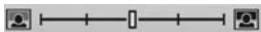


(1) 閃光燈閃光



可選擇 <⚡A> (自動閃光)、<⚡> (開啟閃光燈) 或 <⚡/> (關閉閃光燈)。如設定 <⚡/> (關閉閃光燈)，請參閱第52頁的「關閉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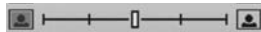
(2) 虛化/銳化背景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模糊。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清晰。如要虛化背景，請參閱第47頁的「拍攝人像」。

視乎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背景可能不會太模糊。內置閃光燈彈出時無法進行此設定(顯示為灰色)。使用閃光燈時，此設定將不會應用。

(3) 調整相片亮度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相片會顯得更暗。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相片會顯得更明亮。

(4) 影像效果



除標準影像效果外，您可將影像效果設為人像、風景或黑白相片。

(第73頁：相片風格)

- <S>(標準)：可應用於一般場景的標準影像效果。
- <P>(平滑的皮膚色調)：近攝女生或小孩效果更佳。
- <L>(鮮豔的藍色與綠色)：用於拍攝美麗的風景。
- <M>(單色影像)：建立黑白相片。

(5) 單張拍攝、連續拍攝及自拍



- <[Square]>(連續拍攝)：以最大約3.4張/秒(fps)的速度連續拍攝。
- <[Person]>(自拍/遙控)：請參閱第69頁的「使用自拍」註釋([Person]). 亦可使用遙控拍攝。(第194頁)
- <[Person]>(自拍定時器:連續)：10秒鐘後會以設定的張數進行連續拍攝。
按下<▲▼>鍵以設定使用自拍拍攝的影像數量(2張至10張)。
* 按下<[SET]>，您可顯示[驅動模式]選擇畫面並進行相同的設定。

(6) 影像記錄畫質



如要設定影像記錄畫質，請參閱第70頁至第72頁的「設定影像記錄畫質」。按下<[SET]>，您可顯示[畫質]選擇畫面並進行相同的設定。

▶ 影像播放

以下介紹播放影像的最簡單方法。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47頁。



1 播放影像。

- 如您按下<▶>按鈕，液晶螢幕上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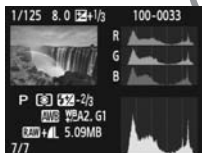
- 要從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檢視，按下<◀>鍵。
- 要從第一張(最先拍攝的)影像開始檢視，按下<▶>鍵。
- 按下<DISP.>按鈕以變更顯示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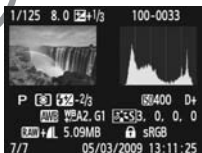
單張影像顯示



單張影像顯示 + 影像記錄畫質



直方圖顯示



拍攝資訊顯示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3

進階拍攝技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為了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大多數功能都是自動設定的，無法變更。在<P>(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下，您可設定各種功能並進行更多創意拍攝。

- 在<P>(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下，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獲得標準曝光。
- 基本拍攝區模式與<P>的差異在第198頁介紹。

* <P>表示程式。

* AE表示自動曝光。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自動設定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以獲得良好的主體曝光效果。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設為<P>。



2 向主體對焦。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選定的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暫閃爍紅光，觀景器右下角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會亮起(單張自動對焦+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自動設定並顯示於觀景器中。



3 查看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

- 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不閃爍時，將會獲得正確的曝光。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拍攝竅門

● 變更ISO感光度及使用內置閃光燈。

您可變更ISO感光度(第60頁)或使用內置閃光燈(第62頁)以配合主體及周圍的光照條件。在<P>模式中，內置閃光燈不會自動閃光。因此，在低光照條件下，請按下<閃光燈>按鈕以彈起內置閃光燈。

● 程式可偏移。(程式偏移)

半按快門按鈕後，轉動< >轉盤更改快門速度及光圈設定組合(程式)。拍攝相片後，程式偏移會取消。使用閃光燈時無法使用程式偏移。



如圖所示，在非常暗或非常明亮的光照條件下，半按快門按鈕時，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會閃動。在低光照條件下(30" 3.5)，請提高ISO感光度(第60頁)或使用閃光燈(第62頁)。在亮光條件下(4000 22)，請減低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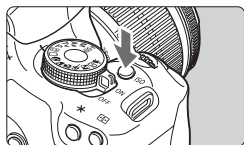


<P>與<A>(全自動)的區別

使用<A>時，很多功能如自動對焦模式、驅動模式及測光模式會自動設定以避免拍攝失誤。您可設定的功能是有限的。使用<P>時，只有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您可自由設定自動對焦模式、驅動模式及其他功能(第198頁)。

ISO：變更ISO感光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61頁)。



1 按下<ISO>按鈕。(☉6)

▶ [ISO感光度]會出現。



2 選擇ISO感光度。

- 轉動 <☉> 轉盤或按下 <◀▶> 鍵以選擇ISO感光度。
- 您亦可在轉動 <☉> 轉盤時在觀景器中設定ISO感光度。
- 選擇「**AUTO**」後，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61頁)。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閃燈範圍
100–200	天氣晴朗的戶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越遠(第62頁)。
400–800	多雲的天空、傍晚	
1600–6400、H	光線不足的室內或夜間	

- 在[☉: 自訂功能(C.Fn)]選單中，如[高光色調優先]設為[1:啟動]，將無法設定ISO 100、ISO 6400及「H」(等於ISO 12800)設定(第186頁)。
- 使用高ISO感光度或在高溫條件下拍攝，影像可能會有更大的顆粒感。長時間曝光也可能導致影像出現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可能會出現雜訊(水平條帶、亮點等)。

☰ 在[☉: 自訂功能(C.Fn)]選單中，如[ISO感光度擴展]設為[1:開]，您亦可設定ISO 6400及「H」(ISO 12800)(第184頁)。

關於「AUTO」自動ISO感光度



如ISO感光度設為「**AUTO**」，半按快門按鈕時將會顯示實際設定的ISO感光度。如下表所示，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以配合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ISO感光度設定
 P/Tv/Av/A-DEP	在ISO 100–1600範圍內自動設定
	固定為ISO 100
M	固定為ISO 400
使用閃光燈	固定為ISO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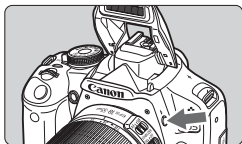
* 如閃光燈引致過度曝光，ISO感光度將會設定ISO 100或以上。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ISO 400–1600會自動設定。

設為「**AUTO**」時，ISO感光度會以整級為單位顯示(100、200、400、800或1600)。但實際的ISO感光度設定可能會更加精確。因此，在影像的拍攝資訊中，您可能會發現ISO感光度顯示為125或640等。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室內、低光照或白天逆光條件下，只需彈起內置閃光燈並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拍攝閃光燈相片。在<P>模式中，快門速度(1/60秒–1/200秒)會自動設定以免產生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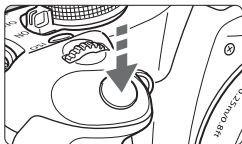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按下<⚡>按鈕可隨時拍攝閃光燈相片。
- 閃光燈回電時，觀景器中顯示「⚡buSY」，而液晶螢幕上顯示[BUSY⚡]。



2 半按快門按鈕。

- 在觀景器中的左下部，檢查<⚡>圖示是否亮起。



3 拍攝相片。

- 對焦以後，如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閃光燈將會閃光進行相片拍攝。

有效閃燈範圍

[約米/呎]

ISO感光度	EF-S18-55mm f/3.5-5.6 IS / EF-S18-200mm f/3.5-5.6 IS	
	廣角：18mm	遠攝：55mm
100	1 - 3.5 / 3.5 - 12	1 - 2.5 / 3.5 - 7.5
200	1 - 5.5 / 3.5 - 17	1 - 3.5 / 3.5 - 11
400/AUTO	1 - 7.5 / 3.5 - 24	1 - 4.5 / 3.5 - 15
800	1 - 11 / 3.5 - 34	1 - 6.5 / 3.5 - 22
1600	1 - 15 / 3.5 - 49	1 - 9.5 / 3.5 - 31
3200	1 - 21 / 3.5 - 69	1 - 13 / 3.5 - 43
6400	1 - 30 / 3.5 - 97	1 - 19 / 3.5 - 61
H：12800	1 - 42 / 3.5 - 138	1 - 26 / 3.5 - 86

💡 拍攝竅門

- **如主體太遠，請提高ISO感光度。**
提高ISO感光度可擴展閃燈範圍。
- **在亮光條件下，請減低ISO感光度。**
如觀景器中的曝光設定閃動，請減低ISO感光度。
- **移除鏡頭遮光罩，並使主體與相機的距離保持至少1米/3.3呎。**
如安裝了鏡頭遮光罩或距離主體太近，由於閃光受阻相片底部可能會變得較暗。進行重要拍攝活動時，請檢查液晶螢幕上的影像，以確保閃燈曝光效果良好(底部不會顯得較暗)。

MENU 使用防紅眼功能

拍攝閃光燈相片前使用防紅眼指示燈可減少紅眼。

防紅眼功能在<🏠><📷><👤><🗣️>以外的其他拍攝模式中均可使用。



- 在[📷]設定頁下，選擇[防紅眼功能 開/關]，然後按下<SET>。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在閃光燈攝影中，半按快門按鈕時，防紅眼指示燈會亮起；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拍攝相片。



- 主體注視防紅眼指示燈、室內光線充足或相機距離主體較近時，防紅眼功能最為有效。
- 半按快門按鈕時，觀景器底部的顯示會慢慢關閉。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顯示關閉後再拍攝相片。
- 防紅眼功能的效果因主體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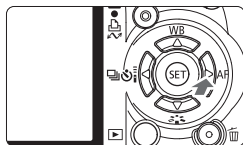


AF：變更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模式。在基本拍攝區模式，最佳自動對焦模式會自動設定。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2 按下<▶ AF>按鈕。

▶ [自動對焦模式]會出現。

3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按下 <◀▶> 鍵以選擇自動對焦模式，然後按下<SET>。



4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用指定的自動對焦模式完成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實現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短暫閃爍紅光，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亦會亮起。
- 使用權衡式測光(第83頁)時，成功對焦的同時會設定曝光。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 如無法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 將會閃爍。如發生此種情況，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亦不會拍攝相片。請重新構圖並嘗試重新對焦。或請參閱「自動對焦失敗時」(第192頁)。
- 如[提示音]選單設定為[關]，成功對焦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模式適用於對焦距離不斷變更的運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將會向主體連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自動對焦點選擇(第66頁)設為自動時，相機首先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中央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其他自動對焦點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成功對焦時不會發出提示音。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也不會亮起。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的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如靜止主體開始移動，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將自動對焦模式從單張自動對焦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向主體對焦後，如主體開始移動，相機會偵測到移動，然後自動將自動對焦模式變更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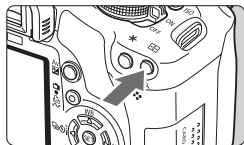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對焦時，相機將發出輕微的提示音。然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不會亮起。

選擇自動對焦點☆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所有自動對焦點都是有效的。一般而言，覆蓋最近主體的自動對焦點會被選擇進行對焦。因此，相機有時可能不會對您想要的主體進行對焦。

使用<P>(程式自動曝光)、<Tv>、<Av>及<M>模式時，您可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對想要的主體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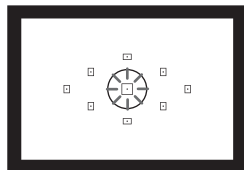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06)

- ▶ 所選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中。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亮起時，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將會設定。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鍵選擇自動對焦點。
- 檢視觀景器時，您可透過轉動<>轉盤直至所需的自動對焦點閃動紅光，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SET>可在中央自動對焦點及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之間切換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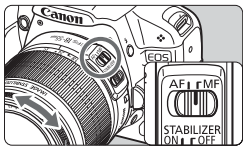
3 向主體對焦。

- 將所選的自動對焦點對著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完成對焦。

💡 拍攝竅門

- 近距離拍攝人像時，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並向主體的眼睛對焦。如您首先對眼睛對焦，便可重新構圖，面部仍會保持清晰。
- 如主體難以對焦，請選擇並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
中央自動對焦點是九個自動對焦點中靈敏度最高的。另，使用 $f/1.0$ 至 $f/2.8$ 的大光圈鏡頭時，中央自動對焦點可實現高精度對焦。
-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及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可更容易對運動主體對焦。
首先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如主體離開中央自動對焦點，其他自動對焦點會繼續自動進行跟蹤追焦。

MF：手動對焦



對焦環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2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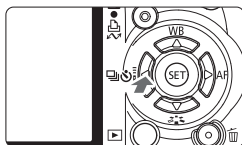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 如您在手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促閃動紅光，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亮起。
- <AF>表示自動對焦。<MF>表示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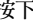


連續拍攝 ☆

您每秒最多可拍攝3.4張相片。這適用於拍攝奔向您的小孩並捕捉不同的面部表情。



1 按下 <   > 按鈕。

2 選擇 <  >。

- 按下 <   > 鍵以選擇 <  >，然後按下 <  >。


3 拍攝相片。

-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連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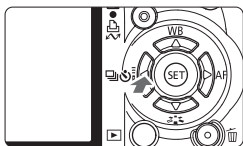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同時設定配合主體的自動對焦模式。
 - 拍攝運動主體
設定為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會連續對焦。
 - 拍攝靜止主體
設定為單張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相機只會進行一次對焦。
- 亦可同時使用閃光燈。
由於閃光燈需要充電時間，連續拍攝速度會減慢。

- 如將 [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第185頁)設為[2:強]，連續拍攝數量將會減少。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因主體及所使用鏡頭的不同而變得稍慢。

☺ 使用自拍



1 按下 <◀ [Self-Timer] ☺> 按鈕。

2 選擇自拍。

- 按下 <◀▶> 鍵以選擇所需的自拍定時器，然後按下 <SET>。

☺₁ : 10秒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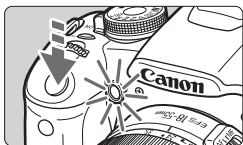
亦可使用遙控拍攝。(第194頁)

☺₂ : 2秒自拍* (第104頁)

☺_C : 10秒自拍加連續拍攝



按下 <▲▼> 鍵以設定使用自拍拍攝的影像數量(2張至10張)。



3 拍攝相片。

- 向主體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可在液晶螢幕上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持續亮起，提示音將會加快。



使用 <☺_C> 時，因影像記錄畫質及閃光燈而異，多張拍攝時間間隔可能會延遲。



- 執行自拍後，請檢查影像的對焦及曝光是否合適(第56頁)。
- 如您按下快門按鈕時不透過觀景器取景，請安裝接目鏡遮光片(第195頁)。如按下快門按鈕時有光線進入觀景器，可能會影響曝光。
- 使用自拍只拍攝自己時，您可對拍攝位置附近的物件進行對焦鎖定(第46頁)。
- 要在自拍開始後取消自拍，請按下 <◀ [Self-Timer] ☺> 按鈕。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選擇用於記錄的百萬像素數(約1,510、800或370萬像素)及影像畫質。



1 選擇[畫質]。

- 在[]設定頁下，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 ▶ [畫質]會出現。



2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不同畫質會顯示相應的百萬像素大小(**M)、以像素表示的影像大小(****x****)及最多可拍攝數量[***]，以供您參考。選擇所需畫質，然後按下<SET>。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約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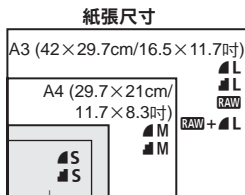
畫質		像素	檔案大小 (MB)	可拍攝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高畫質	約1,510萬像素 (15M)	5.0	370	170
			2.5	740	740
	中等畫質	約800萬像素 (8M)	3.0	610	610
			1.6	1190	1190
	低畫質	約370萬像素 (3.7M)	1.7	1080	1080
			0.9	2030	2030
RAW	高畫質	約1,510萬像素 (15M)	20.2	90	9
RAW +			20.2+5.0	72	4

* 基於使用2GB記憶卡、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的佳能測試標準。

* 檔案大小、最多可拍攝數量及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ISO感光度、自訂功能及其他設定而異。

? 常見問題

- 我想選擇適合打印紙張尺寸的畫質。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時請參閱左方圖表。如要裁切影像，建議選擇較高畫質(較多像素)如 **L**、**L**、**RAW** 或 **RAW+L**。

- **L**與**L**有何不同？

這表示不同壓縮比產生的不同影像畫質。即使像素數量相同，**L**影像的畫質會更高。如選擇**L**，影像畫質會稍低一些，但記憶卡上可儲存更多影像。

- 實際拍攝的影像數量大於顯示的最多可拍攝數量。

因拍攝條件而異，您拍攝的影像數量可能會高於或低於顯示的數量。顯示的可拍攝數量只是一個估計值。

- 相機是否顯示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顯示於觀景器右方。由於只是0-9單位數指示器，任何大於9的數字只會顯示為「9」。請注意，即使相機未安裝記憶卡也會顯示此數值。請勿在相機中無記憶卡的情況下拍攝。

- 何時使用**RAW**模式？

RAW影像需要用電腦進行處理。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RAW**」及「關於**RAW+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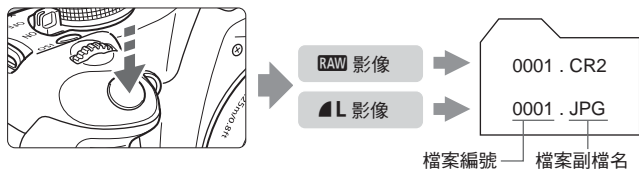
除**RAW**外，其他影像都是數碼相機通常使用的JPEG類型。

關於 RAW

RAW 是轉化為 **L** 或其他影像前的原始影像資料。雖然 **RAW** 影像需要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 等軟件才能顯示於電腦上, 但只有使用 **RAW** 才能靈活進行影像調整。要親自準確調整影像或拍攝重要的主體時, **RAW** 效果更佳。

關於 RAW + L

RAW + L 拍攝單張相片時會記錄 **RAW** 及 **L** 兩張影像。兩張影像會同時儲存至記憶卡。這兩張影像會以相同檔案編號儲存於相同資料夾內 (JPEG 檔案副檔名為 .JPG, RAW 檔案副檔名為 .CR2)。即使電腦未安裝相機隨附的軟件, 也可檢視或打印 **L**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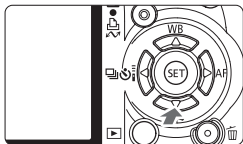
! RAW、RAW + L 及 [Fn: 自訂功能(C.Fn)] 選單的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儘管 [Fn: 自訂功能(C.Fn)] 選單的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第185頁) 設定 (標準/低/強/關閉) 會應用於記錄的影像, 但是影像播放 (液晶螢幕及電視螢幕上) 或直駁打印時, 會顯示未應用消除雜訊功能的影像。(影像上的雜訊可能會比較明顯。) 您可查看消除雜訊效果或使用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 打印雜訊減少的影像。

 第三方軟件可能無法顯示 RAW 影像。建議使用隨附的軟件。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主體의影像效果。



- 1 按下 <▼  > 按鈕。
▶ [相片風格] 會出現。



- 2 選擇相片風格。
 - 按下 <◀▶> 鍵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 <SET>。
-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指定的相片風格會應用於拍攝的相片。

相片風格效果

標準 (CA)：標準

影像顯得鮮艷、銳利、清晰。這是一種適用於大多數場景的通用相片風格。

人像 (CA)：平滑的皮膚色調

使膚色效果更佳。影像顯得更柔和。近攝女生或小孩效果更佳。模式轉盤設定為 <👤> 時，也會自動選擇此相片風格。
您可變更 [色調] (第89頁) 以調整膚色。

風景 (CA)：鮮豔的藍色與綠色

用於拍攝鮮艷藍色、綠色及非常銳利的影像。拍攝生動的風景效果更佳。模式轉盤設定為 <🏞️> 時，也會自動選擇此相片風格。

中性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用於拍攝自然的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忠實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在5200K的色溫下拍攝主體時，相機會根據主體色彩調整色度。影像比較暗淡、柔和。

單色 (CA)：單色影像

建立黑白影像。



除使用 **RAW** 以外，黑白影像無法回復彩色影像。如您想在之後拍攝彩色相片，請確保已取消[單色]設定。選擇[單色]時，觀景器上會顯示 <B/W>。

使用者定義1-3

您可註冊基本風格，如[人像]、[風景]、相片風格檔案等，然後根據需要進行調整(第88頁)。任何未設定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與標準相片風格的設定相同。

4

更多進階技巧

本章以前一章為基礎，介紹更多創意拍攝方法。

- 本章前半部份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Av><M><A-DEP>模式。除<A-DEP>外，所有拍攝模式都可與第3章中介紹的功能配合使用。
- 本章後半部份自「更改測光模式」開始介紹調整曝光及相片風格的方法。本章介紹的所有功能也都可與第3章中介紹的<P> (程式自動曝光)模式組合使用。

關於主轉盤方向指示

1/125

F8.0

-2..1..0..1.:2

與快門速度、光圈設定或曝光補償量一同顯示的方向指示圖示<↖↗>表示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整相應設定。

Tv：運動主體拍攝

您可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模式捕捉運動主體的瞬間動作，也可虛化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表示時間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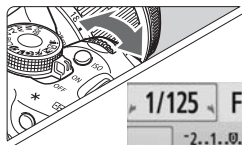
凝固動作
(高速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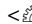
虛化動作
(低速快門速度)



1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有關設定快門速度的建議，請參閱「拍攝竅門」。
- 向右轉動 <  > 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向左轉動設定較低的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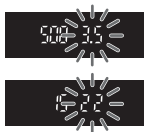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會以指定的快門速度拍攝相片。

 **快門速度顯示**
液晶螢幕以分數顯示快門速度。但是，觀景器上只顯示分母。另，「0⁵」表示0.5秒，「15⁰」表示15秒。

拍攝竅門

- **凝固動作或運動主體。**
使用如1/4000秒至1/500秒的高速快門速度。
- **虛化奔跑的小孩或動物，以給人快速運動的感覺。**
使用如1/250秒至1/30秒的中等快門速度。透過觀景器追蹤運動主體並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如您使用遠攝鏡頭，請穩固握持鏡頭以免相機震動。
- **如何虛化河流或噴泉。**
使用1/15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設定快門速度，使觀景器中不會閃爍光圈顯示。**
如您在顯示光圈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快門速度，光圈顯示也會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光圈範圍，光圈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
如曝光效果太暗，最低光圈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設定一個較低的快門速度或提高ISO感光度。
如曝光效果太亮，最高光圈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或減低ISO感光度。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自動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可將閃燈同步速度設定為1/200秒至30秒。

Av：更改景深

要虛化背景或使遠近物體顯得清晰，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以調整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 <Av>表示光圈值，即鏡頭內光圈的孔徑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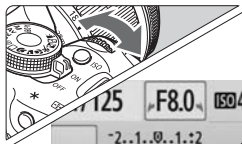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小光圈孔徑)



虛化的背景
(使用大光圈孔徑)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光圈值越大，景深越大，相片就會顯得越清晰。
- 向右轉動<🔧>轉盤會設定更高的f值，向左轉動轉盤會設定更小的f值。



3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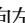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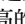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將使用指定的光圈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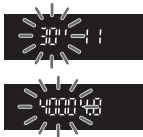


光圈顯示

f數值越大，光圈孔徑將越小。顯示的光圈值會因鏡頭的不同而異。如相機沒有安裝鏡頭，光圈值將顯示為「00」。

拍攝竅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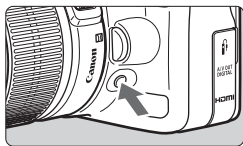
- **使用高光圈值時，注意在低光照的場景中會發生相機震動。**
 光圈值越高，快門速度越慢。在低光照條件下，快門速度可長達30秒。在此情況下，請提高ISO感光度並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
- **景深不只取決於光圈值，還取決於鏡頭與主體的距離。**
 由於廣角鏡頭的景深(對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較大，所以您毋須設定高光圈值即可獲得一張從前景到背景清晰的相片。相反，遠攝鏡頭的景深較小。
 主體距離越近，景深越小。主體越遠，景深越大。
- **設定光圈值以使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顯示不會閃爍。**
 如您在顯示快門速度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光圈值，快門速度顯示也將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快門速度範圍，快門速度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如相片太暗，「30"」(3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以設定較低的光圈值或提高ISO感光度。
 如相片太亮，「4000」(1/400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以設定較高的光圈值或減低ISO感光度。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設定的光圈(自動閃燈曝光)而自動設定，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為1/200秒–30秒以配合場景的亮度。在低光照條件下，拍攝主體用自動閃燈進行曝光，背景用自動設定的低快門速度進行曝光。這樣主體及背景看起來都正常曝光(自動低速閃燈同步)。如您正手握相機，請穩固握持以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如不想使用低速快門，請將[☛：自訂功能(C.Fn)]選單的[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設為[1:1/200-1/60秒 自動]或[2:1/200秒(固定)](第184頁)。

景深預視 ☆



按下景深預視按鈕以縮小光圈至鏡頭的目前光圈設定。您可透過觀景器查看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變更光圈及按下景深預視按鈕時，您可在即時顯示影像上清晰查看景深預視效果(第106頁)。

M：手動曝光

您可根據需要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使用閃光燈時，閃燈曝光將會根據設定的光圈進行自動設定。閃燈同步速度可設定為 1/200 秒至 1/30 秒以內，或設定為 B 快門。

* <M> 表示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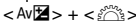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M>。



2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 < > 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值，請按住 < Av > 按鈕並轉動 < > 轉盤。



標準曝光指數



曝光量標記

3 設定曝光值並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表示從中間的標準曝光指數起的±2級曝光量。更改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時，曝光量標記將會移動。您可確定要設定的曝光量。

B快門曝光

在步驟2中，向左轉動 < > 轉盤以設定 <BULB>。只要您按住快門按鈕，B 快門曝光就會使快門保持開啟。B 快門曝光可用來拍攝煙火等。已用曝光時間會顯示於液晶螢幕上。

對於B快門曝光，建議使用三腳架及快門線(第194頁)。



- 由於 B 快門曝光產生的雜訊較普通曝光多，因此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或有顆粒感。您可將 [: 自訂功能(C.Fn)] 選單的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設為 [1:自動] 或 [2:開] (第185頁) 以消除雜訊。
- 自動亮度優化(第186頁)將無法使用。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前景及背景中的物件將會自動納入清晰範圍。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會檢測拍攝主體，獲得所需景深的光圈將會自動設定。

* <A-DEP>表示自動景深。該模式會自動設定景深。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DEP>。



2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C4)
- 所有被閃爍紅光的自動對焦點覆蓋的主體都將納入清晰範圍。

3 拍攝相片。

? 常見問題

● 觀景器中的光圈顯示閃爍。

曝光是正確的，但無法獲得所需的景深。請使用廣角鏡頭或增加與主體之間的距離。

● 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顯示閃爍。

如快門速度「30」閃爍，則表示主體太暗。請提高ISO感光度。如快門速度「4000」閃爍，則表示主體太亮。請降低ISO感光度。

● 已設定低速快門。

請使用三腳架。


● 使用閃光燈。

您可使用閃光燈，但其效果與<P>模式時使用閃光燈的效果相同。無法獲得所需的景深。

更改測光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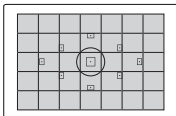
測光模式決定曝光。不同的測光模式對主體亮度的測量方法不同。一般情況下，建議使用權衡式測光。

1 選擇[測光模式]。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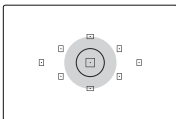
2 設定測光模式。

- 按下<◀▶>鍵以選擇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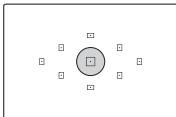
權衡式測光

此模式為通用測光模式，適用於人像及逆光主體。相機自動設定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此測光模式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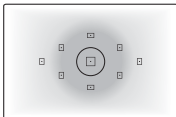
局部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因逆光等而產生背景比主體明亮的情況。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測光區域。



重點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對拍攝主體或場景的特定部份進行測光。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測光區域。此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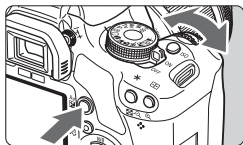
測光偏重於觀景器中央，然後對整個場景作平均測光。此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設定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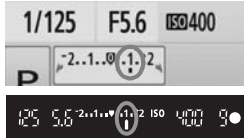
曝光補償用於變更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值。您可使影像顯得更明亮(增加曝光量)或更暗(減少曝光量)。關閉相機電源後，曝光補償設定不會自動取消。拍攝完相片後，請將曝光補償重設為零。

Av 設定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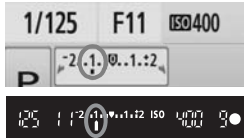
如曝光(不使用閃光燈)不符合要求，請設定曝光補償。此功能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使用(<M>除外)。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亮的影像



減少曝光量以獲得較暗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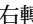


曝光較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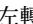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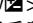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亮的影像

使曝光變亮

按住 <Av  > 按鈕並向右轉動 < > 轉盤。(增加曝光量)

使曝光變暗


按住 <Av  > 按鈕並向左轉動 < > 轉盤。(減少曝光量)

- ▶ 如圖所示，曝光量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上。
- 拍攝相片後，按住 <Av  > 按鈕並轉動 < > 轉盤將曝光補償重設為零。

閃燈曝光補償 ☆

如拍攝主體的閃燈曝光不符合要求，請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1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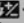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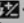


3 選擇[閃燈曝光補償]。



- 選擇[閃燈曝光補償]，然後按下<SET>。




4 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量。

- 要使閃燈曝光變亮，請按下<▶>鍵；(增加曝光量)要使其變暗，請按下<◀>鍵。(減少曝光量)
- 閃燈曝光補償量設定完成後，按下<SET>。
- ▶ 半按快門按鈕時，液晶螢幕上將會顯示<>圖示及閃燈曝光補償量，而觀景器中將顯示<>圖示。
- 拍攝相片後，執行步驟1至步驟4將閃燈曝光補償量重設為零。



 如[: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自動亮度優化](第186頁)設為[3: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已減少曝光補償或已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影像也會顯得比較明亮。



- 您亦可使用速控畫面設定或取消閃燈曝光補償量(第102頁)。
- 您亦可使用[: 曝光補償/AEB]選單(第86頁)設定曝光補償。

MENU 自動包圍曝光☆

該功能透過自動更改曝光量，如以下所示拍攝三張不同曝光的影像。然後您可選擇最佳的曝光量。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AEB)。



標準曝光量



較暗的曝光
(減少曝光量)



較亮的曝光
(增加曝光量)



1 選擇[曝光補償/AEB]。

- 在 [M] 設定頁下，選擇 [曝光補償 / AEB]，然後按下 <SET>。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

自動包圍曝光量

- 轉動 <☀> 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
- 按下 <◀▶> 鍵以設定曝光補償量。如自動包圍曝光與曝光補償配合使用，自動包圍曝光會將曝光補償量為中間值應用。
- 按下 <SET> 完成設定。
- 半按快門按鈕時，自動包圍曝光量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取消自動包圍曝光

- 按照步驟1及步驟2以關閉自動包圍曝光量顯示。
- 如電源開關置於<OFF>或閃光燈回電完成時，自動包圍曝光設定將自動取消。

拍攝竅門

- **連續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如您在設定<☐>連續拍攝(第68頁)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相機將按以下次序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單張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按三次快門按鈕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這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按以下次序進行曝光：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曝光補償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以曝光補償量為中間值應用自動包圍曝光。
- **將自動包圍曝光與自拍或無線遙控配合使用。**
使用自拍或無線遙控(<☺i>或<☺2>)，您可拍攝三張連續的相片。設定<☺c>後，連續拍攝數量為設定數量的3倍(第55頁)。



- 自動包圍曝光不能與閃光燈或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如[☺: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自動亮度優化](第186頁)設為[3:關閉]以外的設定，自動包圍曝光可能無法有效使用。

自訂相片風格☆

您可調整各個參數如[銳利度]及[對比度]以自訂相片風格。要查看最後的自訂效果，請試拍幾張。如要自訂[單色]，請參閱第90頁。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會出現。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DISP.>按鈕。
- ▶ 詳細設定畫面會出現。



3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4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儲存調整後的參數。相片風格選擇螢幕將會重新顯示。
- ▶ 非預設值的參數設定均顯示為藍色。



參數設定及效果

銳利度

調整影像的銳利度。

要使影像略顯柔和，將銳利度向 **0** 端調整。距 **0**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柔和。

要使影像更加清晰，將銳利度向 **7** 端調整。距 **7**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清晰。

對比度

調整影像對比度及色彩鮮艷程度。

要降低對比度，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平淡。

要提高對比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鮮艷。

飽和度

調整影像的色彩飽和度。

要降低色彩飽和度，將其向負端調整。

距 **-** 越近，色彩看起來就會越淡。

要增加色彩飽和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顏色看起來就會越深。

色調

可調整膚色。

要使膚色變紅，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紅。

要使膚色變黃，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黃。



- 選擇步驟3中的[預設設定]，可將各種相片風格回復其預設參數設定。
- 以上調整不會應用於 <CA> (創意自動) 模式中的使用的相片風格。

單色調整

使用單色時，除上一頁介紹的[銳利度]及[對比度]以外，您亦可設定[濾鏡效果]及[色調效果]。

濾鏡效果



將濾鏡效果應用於單色影像後，可使白雲及綠樹更加突出。

濾鏡	效果示範
N: 無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黑白影像。
Ye: 黃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清晰。
Or: 橙	藍天顯得略暗。夕陽顯得更燦爛。
R: 紅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G: 綠	膚色及唇色顯得較好。樹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增加[對比度]會使濾鏡效果更加明顯。

色調效果



透過應用色調效果，可在此色彩中建立單色影像。這樣可使影像更加生動。
可選擇以下選項：[N:無][S:褐][B:藍]
[P:紫][G: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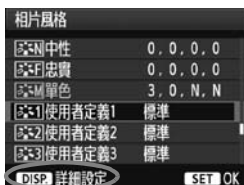
註冊相片風格 ☆

您可選擇一種基本相片風格，如[人像]或[風景]，根據需要調整其參數並註冊在[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2]或[使用者定義3]中。

您可建立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以設定不同的相片風格。您亦可調整使用隨附的軟件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會出現。



2 選擇[使用者定義]。

- 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按下<DISP.>按鈕。
- ▶ 詳細設定畫面會出現。



3 按下<SET>。

- 選擇[相片風格]後，按下<SET>。



4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

- 按下<▲▼>鍵選擇基本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如要調整使用隨附的軟件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請在此處選擇相片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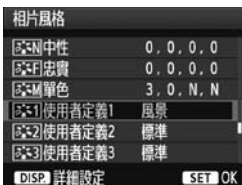
5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6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88至90頁的「自訂相片風格」。



- 按下<MENU>按鈕以註冊新的相片風格。相片風格選擇畫面將會重新顯示。
- ▶ 基本相片風格將顯示於[使用者定義 *]右方。
- ▶ 對註冊於[使用者定義 *]中的相片風格設定(不同於預設設定)進行修改後，該相片風格的名稱將顯示為藍色。


如相片風格已在[使用者定義 *]中註冊，變更步驟4中的基本相片風格將使已註冊的相片風格參數設定無效。

如要使用已註冊的相片風格拍攝，請執行第73頁中的步驟2以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拍攝。

MENU 設定色彩空間☆

色彩空間是指可重現的色彩範圍。使用本相機，您可將所拍攝影像的色彩空間設為sRGB或Adobe RGB。對於一般拍攝，建議使用sRGB。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sRGB。

1 選擇[色彩空間]。

- 在[]設定頁下，選擇[色彩空間]，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色彩空間。

- 選擇[sRGB]或[Adobe RGB]，然後按下<SET>。

關於Adobe RGB

這種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業印刷及其他工業用途。如您不熟悉影像處理、Adobe RGB 及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則不建議使用此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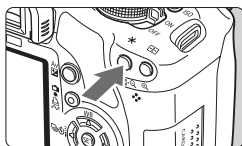
由於這種影像在sRGB電腦環境中，及不兼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的打印機上呈現的色彩飽和度較低，因此需要用軟件對影像進行後期處理。



- 色彩空間設為Adobe RGB時，拍攝影像的檔案名稱會以「_MG_」開始(首字元為底劃線)。
- ICC色彩描述檔不會加入。ICC色彩描述檔在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中介紹。

✳ 自動曝光鎖 ☆

當對焦區域不同於曝光測光區域，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請使用自動曝光鎖。按下 <✳> 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定。這適用於拍攝逆光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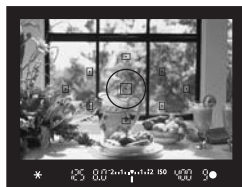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2 按下 <✳> 按鈕。(☉4)

- ▶ 觀景器中的 <✳> 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 <✳> 按鈕，將鎖定目前的曝光設定。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如要在拍攝更多相片時保持自動曝光鎖定，請按住 <✳> 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他相片。

自動曝光鎖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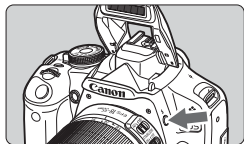
測光模式 (第83頁)	自動對焦點選擇方法(第66頁)	
	自動選擇	手動選擇
*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所選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MF> 時，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閃燈曝光鎖 ☆

閃燈曝光鎖會鎖定主體所需區域的閃燈曝光設定。此功能亦可與佳能EX系列閃光燈同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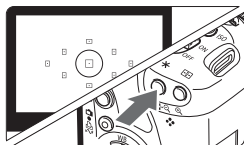
* FE表示閃燈曝光。



1 按下<⚡>按鈕以彈起內置閃光燈。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觀景器以確保<⚡>圖示亮起。

2 向主體對焦。



3 按下<✱>按鈕。(☺16)

- 將觀景器中央對準您要鎖定閃燈曝光的主體，然後按下<✱>按鈕。
- ▶ 閃光燈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 ▶ 在觀景器中，「FEL」顯示片刻，<⚡✱>將會亮起。
- 每次按下<✱>按鈕都將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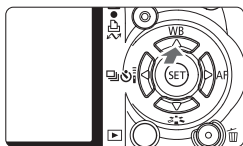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閃光燈閃光，拍攝相片。



如主體距離過遠且超出閃光燈的有效範圍，<⚡✱>圖示將閃爍。請靠近主體並重複步驟2至步驟4。

WB：設定白平衡☆

白平衡(WB)可使白色區域呈現白色。一般情況下<AWB>(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為不同光源選擇白平衡設定或拍攝白色物件以進行手動設定。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AWB>將自動設定。



1 按下<▲ WB>按鈕。

▶ [白平衡]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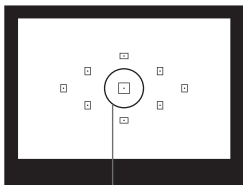
2 選擇白平衡。

- 按下 <◀▶> 鍵以選擇所需的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顯示的「約****K」(K:Kelvin)是與所選白平衡<☀> <🏠> <☁> <🌞> <🔥>相對應的色溫。



📷 自訂白平衡

使用自訂白平衡可更準確地為特定光源手動設定白平衡。在實際要使用的光源下執行此步驟。



重點測光圈

1 拍攝一個白色物件。

- 白色無花紋物件須覆蓋重點測光圈。
- 手動對焦並為白色物件設定標準曝光。
- 您可設定任何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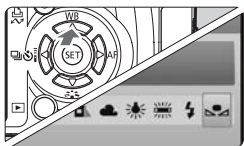
2 選擇[自訂白平衡]。

- 在 [WB] 設定頁下，選擇 [自訂白平衡]，然後按下 <SET>。
- ▶ 自訂白平衡選擇螢幕會出現。



3 匯入白平衡資料。

- 選擇步驟1中拍攝的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在出現的對話螢幕上，選擇 [確定]，資料會匯入。
- 選單再次出現時，按下 <MENU> 按鈕以結束選單。



4 選擇自訂白平衡。

- 按下 <▲ WB> 按鈕。
- 按下 <◀▶> 鍵以選擇 <WB>，然後按下 <SET>。



- 如步驟1中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拍攝影像時，如相片風格設為 [單色] (第74頁)，則該影像在步驟3中無法選擇。



- 18%灰度的卡片(市面有售)能產生比白色物件更精確的白平衡。
- 使用隨附軟件註冊的個人白平衡將註冊至 <WB>。如執行步驟3，所註冊個人白平衡的資料將會刪除。

WB 白平衡修正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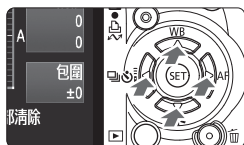
您可修正已設定的白平衡。這種調整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效果相同。每種色彩都可修正為九級的其中一種。
該功能適用於熟悉使用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的進階使用者。

白平衡修正



1 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

- 在[]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然後按下<SET>。
- ▶ 白平衡修正/白平衡包圍螢幕會出現。



2 設定白平衡修正。

- 按下<◇>鍵將「■」標記移至所需位置。
- 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在右上方，「偏移」表示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DISP.>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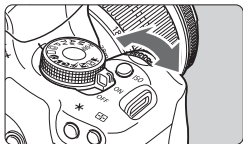
設定範例：A2、G1



- 在白平衡修正過程中，在觀景器中及液晶螢幕上將顯示<WB>。
- 一級藍色/琥珀色修正相當於5 Mired的色溫轉換濾鏡。(Mired：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計量單位。)

白平衡自動包圍

只要拍攝一次便可同時記錄三張不同色調的影像。在目前白平衡設定的色溫基礎上，影像將進行藍色/琥珀色偏移或洋紅色/綠色偏移包圍。這稱為白平衡包圍 (WB-BKT)。白平衡包圍可設為 ± 3 級，以整級為單位調整。



藍色/琥珀色偏移 ± 3 級



設定白平衡包圍量。

- 在步驟2中進行白平衡修正時，如您轉動<WB>轉盤，螢幕上的「■」標記將變為「■■■」（3點）。
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藍色/琥珀色包圍，
向左轉動轉盤設定洋紅色/綠色包圍。
- ▶ 螢幕右方的「包圍」表示包圍方向及包圍量。
- 按下<DISP.>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包圍曝光次序

影像將會按照以下次序包圍：1. 標準白平衡、2. 藍色(B)偏移、3. 琥珀色(A)偏移，或1. 標準白平衡、2. 洋紅色(M)偏移、3. 綠色(G)偏移。



白平衡包圍時，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也將減少至正常數量的三分之一。



- 由於每次拍攝將記錄三張影像，因此拍攝後寫入記憶卡的時間較長。
- 「BKT」表示包圍。

MENU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由於鏡頭的特性，相片的四角處可能會顯得較暗。這稱為鏡頭光度下降或周邊亮度下降。這是可校正的。對於JPEG影像，拍攝時會自動校正鏡頭光度下降現象。對於RAW影像，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校正。

預設設定為[啟動]。



1 選擇[周邊亮度校正]。

- 在[]設定頁下，選擇[周邊亮度校正]，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校正設定。

- 在螢幕上，確保安裝鏡頭的[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 按下<▲▼>鍵以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周邊亮度記錄。



啟動校正



關閉校正

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本相機已包含約25種鏡頭的周邊亮度校正資料。步驟2中，如您選擇[啟動]，周邊亮度校正將會自動應用於任何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的鏡頭。

利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您可查閱哪些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您亦可為未註冊的鏡頭註冊校正資料。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的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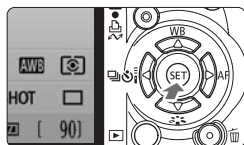
-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無法應用於已拍攝的JPEG影像。
- 因拍攝條件而異，影像周邊可能會出現雜訊。
- 如使用第三方鏡頭，儘管[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仍建議將校正設為[關閉]。



- 即使安裝增距器時亦可應用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 如安裝的鏡頭的校正資料尚未註冊至相機，效果與設定校正為[關閉]時相同。
- 應用的校正量會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時可設定的最大校正量稍低。
- 如鏡頭沒有距離資訊，校正量會稍低。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SET 使用速控畫面

拍攝設定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您可直接選擇並設定功能。這稱為速控畫面。



1 顯示速控畫面。

- 顯示拍攝設定時，按下 <SET>。
- ▶ 速控畫面會出現(☺10)。



基本拍攝區模式

2 完成所需的設定。

- 按下 <◀▶> 鍵選擇功能。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可選擇部份驅動模式(第68頁)及影像記錄畫質(第70頁)。
- ▶ 螢幕的底部會顯示選定功能的簡要內容。
- 轉動 <☺> 轉盤以變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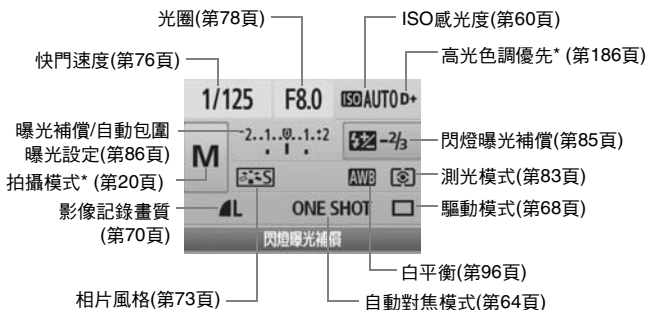
創意拍攝區模式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如[☺: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指定SET按鈕](第188頁)設為[0:速控畫面]，速控畫面無法顯示於創意拍攝區模式。

速控畫面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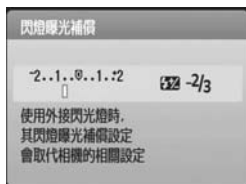


附有星號標記的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功能設定顯示




<SET>



-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功能，然後按下 <SET>。相應的設定畫面會出現(快門速度及光圈除外)。
- 轉動 <◀▶> 轉盤以變更設定。您亦可按下 <◀▶> 鍵以變更設定。
- 按下 <SET> 以結束設定，然後返回速控畫面。

防止相機震動 ☆

反光鏡動作引起的相機機械震動會影響使用超遠攝鏡頭或近攝(微距)鏡頭拍攝的影像。這種情況下，反光鏡鎖上非常有效。

選擇[: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反光鏡鎖上]並將其設為[1:啟動](第187頁)，可啟動反光鏡鎖上。

1 向主體對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然後釋放。

- ▶ 反光鏡會升起。

2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然後反光鏡落回原位。



拍攝竅門

● 將自拍<>與反光鏡鎖上配合使用。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後，反光鏡會鎖上，2秒鐘以後會拍攝相片。


● 遙控拍攝。

由於拍攝相片時您毋須接觸相機，將遙控拍攝及反光鏡鎖上組合使用可更好地防止相機震動。使用遙控器RC-5，按下傳輸按鈕會鎖上反光鏡，2秒後相機開始拍攝。使用遙控器RC-6/RC-1，將其設為2秒延時，然後進行拍攝。



- 請勿將相機對準太陽拍攝。太陽發出的熱量會燒焦及損壞快門簾幕。
- 如組合使用B快門曝光、自拍及反光鏡鎖上，請保持快門按鈕完全按下(自拍延遲時間+B快門曝光時間)。在自拍倒數時，如您鬆開快門按鈕，會聽到快門釋放的聲音。這並非真正的快門釋放(沒有拍攝相片)。



- 即使設為<>(連續拍攝)，單張拍攝仍會啟用。
- 反光鏡鎖上30秒後將自動落回原位。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反光鏡再次鎖上。

5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相機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對於靜止不動的主體非常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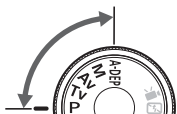
如您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影像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關於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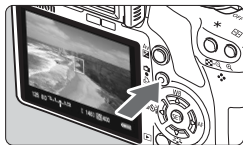
在電腦中安裝EOS Utility(隨附軟件)後，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在檢視電腦螢幕時進行遙控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即時顯示拍攝☆



1 設定拍攝模式。

- 將拍攝模式設為創意拍攝區模式。
- 即時顯示拍攝無法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使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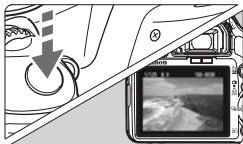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播放>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即時顯示影像會以接近真實情況反映實際拍攝影像的亮度等級。
- 如沒有成功獲取標準曝光，請轉動<曝光補償>轉盤。
- 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100%。



3 向主體對焦。

- 拍攝前，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111頁至第118頁）。
- 按下<AF-ON>按鈕以使用目前的自動對焦模式進行對焦。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播放>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在[ 即時顯示功能設定]中，將[即時顯示拍攝]設為[啟動]。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電池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73°F	190	170
0°C/32°F	180	160

- 以上數字以電量充足的電池LP-E5及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
- 溫度為23°C/73°F時，可進行約1小時連續即時顯示拍攝(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LP-E5)。



- 即時顯示拍攝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19頁至第120頁。



以下情況下，快門聽起來像進行了兩次拍攝，但實際只進行了一次拍攝。連續拍攝時，只在拍攝首張相片時響起兩次快門聲音。


- 閃光燈拍攝。
- 設定ISO 3200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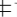

設定拍設功能 ☆

本節介紹即時顯示拍攝的功能設定。


使用選單設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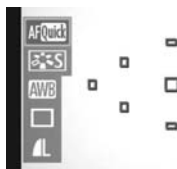



在[]設定頁下，[即時顯示功能設定]選單選項、[顯示格線]、[測光定時器]及[自動對焦模式]的介紹如下。

-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 ]或[格線2 ]可顯示格線。
- **測光定時器**
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即時模式](第111頁)、[ 即時模式](第112頁)或[快速模式](第116頁)。

相機拍攝準備就緒時可設定的功能

液晶螢幕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按下<>以設定自動對焦模式、相片風格、白平衡、驅動模式及影像記錄畫質。



1 按下<>。

- ▶ 目前可設定的功能會以藍色突出顯示。
- 選擇<AFQuick>後，亦會顯示自動對焦點。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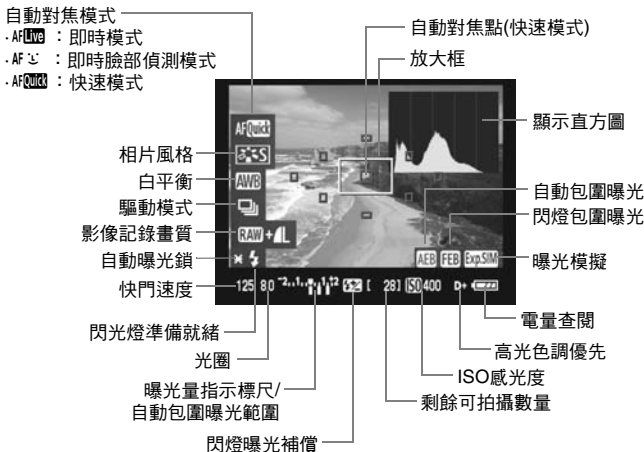
- 按下<◆>鍵選擇要設定的功能。
- ▶ 指定功能的名稱會在底部顯示。
- 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仍可設定<MENU>功能及執行播放<▶>。如您選擇[☑: 除塵資料]、[☑: 清潔影像感應器]、[☑: 清除設定]或[☑: 韌體版本]，即時顯示拍攝會結束。
- 即時顯示拍攝的測光模式會固定為權衡式測光。
- 在[☑: 自訂功能(C.Fn)]選單中，如將[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第188頁)設為[1: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您可半按快門按鈕以使用自動曝光鎖。
- 如要查看景深，請按下景深預視按鈕。
- 連續拍攝時，首次拍攝的曝光設定也將會應用於隨後的拍攝中。
- 使用<A-DEP>與使用<P>相同。
- 如長時間不操作相機，電源會按照[☑: 自動關閉電源]的設定自動關閉(第131頁)。如[☑: 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即時顯示拍攝會在30分鐘後自動停止(相機電源保持開啟)。
- 使用隨附的影音連接線或另行購買的HDMI連接線，您可在電視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第156頁至第157頁)。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194頁)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關於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DISP.>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Exp.SIM>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Exp.SIM>閃爍，表示由於光照條件較低或較高，即時顯示影像未以合適的亮度顯示。但是，拍攝的影像會反映曝光設定。
- 如使用閃光燈或設定B快門，<Exp.SIM>圖示及直方圖會顯示為灰色以便您參考。直方圖在低光照或亮光條件下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使用自動對焦☆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可用的自動對焦模式包括[即時模式]、[即時模式](臉部偵測，第112頁)及[快速模式](第116頁)。

如要精準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放大影像，然後手動對焦(第118頁)。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在[即時顯示功能設定]中，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可按下<SET>以在速控畫面中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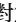
即時模式：AF Live

此模式使用影像感應器對焦。儘管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可使用自動對焦，但自動對焦操作時間會比快速模式稍長。對焦也可能會比使用快速模式時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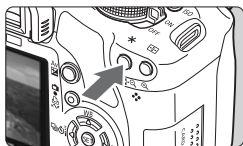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點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 自動對焦點<>會出現。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 您可按下<>鍵以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相片邊緣)。
- 如要返回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按鈕。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按下 <★> 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未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紅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0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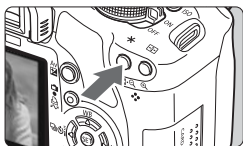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AF ☺

使用與即時模式相同的自動對焦方法，會對人臉進行偵測及對焦。請讓拍攝主體面向相機。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偵測到臉部時，<☺> 框會顯示於要對焦的人臉。
- 如偵測到多張人臉，<☺> 將會顯示。按下 <◀▶> 鍵以移動 <☺> 框至目標臉部。



2 向主體對焦。

- 按下 < * > 按鈕以對焦 < [] > 框覆蓋的臉部。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未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紅色。
- 如無法偵測到人臉，< [] > 自動對焦點會顯示並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3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06頁)。



- 如脫焦，臉部偵測將無法使用。如鏡頭對焦開關設為 < **AF** > 時仍可使用手動對焦，請轉動對焦環以進行初步對焦。檢測到臉部後會顯示 < [] >。
- 人臉以外的其他物件可能會偵測為臉部。
- 畫面中的臉部太小或太大、太亮或太暗、傾向一邊或部份隱藏時，臉部偵測均無法操作。
- < [] > 對焦框可能只覆蓋部份臉部。



- 按下 < [] > 按鈕時，自動對焦模式將切換為即時模式(第111頁)。您可按下 < [] > 鍵以切換至其他自動對焦點。再次按下 < [] > 按鈕以返回 [] (臉部偵測) 即時模式。
- 在畫面邊緣偵測到臉部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因此 < [] > 會顯示為灰色。然後，如您按下 < * > 按鈕，將會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 < [] > 進行對焦。

即時模式及 L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註釋

自動對焦操作

- 對焦需時稍長。
- 即使已成功對焦，按下 \star 按鈕將會重新對焦。
- 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及完成自動對焦後，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如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光源發生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並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首先停止即時顯示拍攝並在實際光源下進行自動對焦。
- 如您在即時模式中按下 Q 按鈕，自動對焦點區域將會放大。如在放大檢視時難以對焦，請返回正常顯示並自動對焦。請注意，正常及放大檢視時的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不同。
- 如在即時模式的正常檢視下自動對焦，然後放大影像，可能會脫焦。
- 在 L 即時模式中，按下 Q 按鈕並不會放大影像。



- 在即時模式或 L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如您要拍攝周圍的主體而目標主體稍微脫焦，請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以對焦，然後拍攝相片。
- 不會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
- 使用快門線RS-60E3(另行購買)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功能。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及色彩單一的平面。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他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在亮度、色彩或圖案不斷變更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下或影像閃爍時。
- 極小的主體。
- 在相片邊緣的主體。
- 強烈反光的主體。
- 自動對焦點覆蓋近處及遠處主體(如籠子裡面的動物)。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運動，無法保持靜止。
- 接近或遠離相機的主體。
- 主體嚴重脫焦時進行自動對焦。
- 使用柔焦鏡頭應用柔焦效果。
- 使用特殊效果濾鏡。

快速模式：AF Quick


單張自動對焦模式(第64頁)中，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自動對焦的方法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相同。

雖然可快速對焦目標區域，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將會暫時中斷即時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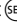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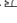
放大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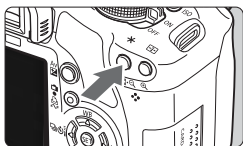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螢幕中的小方塊是自動對焦點，大方塊是放大框。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  > 時，速控畫面會出現。
- ▶ 目前可設定的功能會以藍色高亮顯示。
- 按下<  > 以使自動對焦點可選。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按下 < *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將關閉，反光鏡將重新回復原位，自動對焦將會執行。
- ▶ 完成對焦後，提示音會響起並重新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 用於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為紅色。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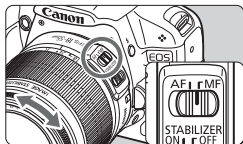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06頁)。



- 自動對焦時無法拍攝相片。只可在即時顯示影像時拍攝相片。
- 使用快門線RS-60E3(另行購買)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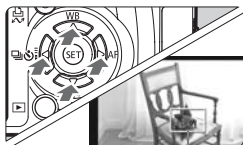
手動對焦☆

您可放大影像並進行精確的手動對焦。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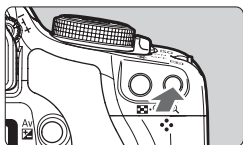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初步對焦。



2 移動放大框。

- 按下<◇>鍵以移動放大框至要對焦的位置。
- 如要回復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按鈕。

放大框



3 放大影像。

- 按下<Q>按鈕。
- ▶ 放大框內的影像將放大。
- 每次按下<Q>按鈕，顯示格式都將變更如下：

→ 5倍 → 10倍 → 正常檢視



自動曝光鎖
放大區域位置
放大倍率

4 手動對焦。

- 檢視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Q>按鈕以返回正常顯示。

5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06頁)。



關於即時顯示影像的註釋

- 在低光照或亮光條件下，即時顯示影像可能不會反映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影像光源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在實際拍攝光源下重新開始即時顯示拍攝。
- 如您將相機指向其他方向，會暫時失去即時顯示影像的正確亮度。待亮度等級穩定後再拍攝。
- 如相片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如太陽，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暗。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將會正確顯示明亮區域。
- 如在低光照條件下將 [液晶螢幕亮度] 設定為光亮設定，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色度雜訊。但是，色度雜訊不會記錄於拍攝的影像上。
- 放大影像時，影像銳利度可能比實際更加明顯。

關於< >圖示及相機內部溫度升高

- 長時間或在高溫情況下使用即時顯示功能連續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並且螢幕會出現< >警告圖示。請注意，如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功能拍攝時，< >警告圖示將會很快出現。不拍攝影像時請關閉相機。
- 如在顯示< >警告圖示時使用即時顯示功能拍攝，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讓相機休息直至相機內部溫度降低。
- 如在顯示< >警告圖示時繼續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相機內部溫度將會繼續升高，而且即時顯示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在相機的內部溫度降低之前，您將無法使用即時顯示拍攝。請關閉相機以使相機休息片刻。



關於拍攝效果的註釋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功能連續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從而減低影像畫質。不拍攝影像時請終止即時顯示拍攝。
- 執行長時間曝光前，請暫停即時顯示拍攝並等待幾分鐘後再拍攝。這會防止影像畫質下降。
- 在高溫或高ISO感光度時執行即時顯示拍攝可能會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可能會出現雜訊(水平條帶、亮點等)。
- 如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理想。請返回正常顯示後再拍攝相片。放大檢視時，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為紅色。即使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也會正常顯示。

自訂功能的註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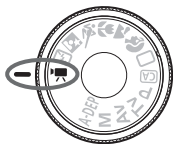
- 即時顯示拍攝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法使用(第183頁)。
- 如[: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自動亮度優化](第186頁)設為[3: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已減少曝光補償或已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影像也會顯得比較明亮。

關於鏡頭及閃光燈的註釋

- 無法使用超遠攝鏡頭的對焦預設功能。
- 使用內置閃光燈或外接閃光燈時無法使用閃燈曝光鎖。使用外接閃光燈時，造型閃燈及測試閃光將不會閃光。

6

拍攝短片



將模式轉盤設為<MOV>以拍攝短片。短片檔案格式為MOV。



用於短片拍攝的SD記憶卡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 6」或以上的記憶卡。如使用SD傳輸速率級別低的記憶卡，短片拍攝及播放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另，拍攝短片時建議使用大容量記憶卡。



關於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

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表示兼容1,080個垂直像素(掃描線)的高清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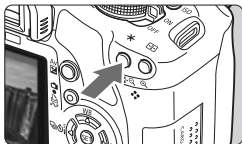
📹 拍攝短片

播放短片時，建議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第156頁至第15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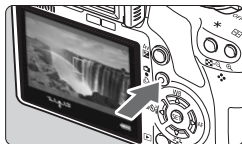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向主體對焦。

- 拍攝短片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111頁至第118頁)。
- 按下<★>按鈕以使用目前的自動對焦模式進行對焦。



3 拍攝短片。

- 按下<📹>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再次按下<📹>以停止拍攝短片。
- ▶ 拍攝短片時，「●」標記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 拍攝短片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短片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27頁至第128頁。
- 必要時，請同時參閱第119頁及第120頁的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 連續拍攝的短片會記錄為一個檔案。
- 按下 <ISO> 按鈕可使用自動曝光鎖定。如要取消自動曝光鎖定，請按下 <☐> 按鈕。
- ISO感光度、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
- 半按快門按鈕會在螢幕左下角顯示快門速度及光圈(第126頁)。這是拍攝靜止影像時的曝光設定。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5的總拍攝時間如下：23°C/73°F：約1小時10分鐘；0°C/32°F：約1小時。

短片設定

本節介紹短片拍攝的功能設定。

使用選單設定功能



顯示短片選單。

- 選擇[]選單設定頁。
- 以下介紹顯示的選單選項。

● 短片記錄大小

[1920×1080]: Full HD(全高清)記錄畫質。

[1280×720] : HD(高清)記錄畫質。

[640×480] : 標準記錄畫質。螢幕格式為4:3。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短片記錄大小	總記錄時間		檔案大小
	4GB記憶卡	16GB記憶卡	
[1920×1080]	12分鐘	49分鐘	330MB/分鐘
[1280×720]	18分鐘	1小時13分鐘	222MB/分鐘
[640×480]	24分鐘	1小時39分鐘	165 MB/分鐘



- 大小為[1920×1080]時，短片會以20格/秒(fps)記錄。大小為[1280×720]及[640×480]時，會以30 fps記錄。
- 四周的半透明部份會記錄。
- 使用隨附軟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您可從短片中擷取靜止影像。靜止影像畫質如下：[1920×1080]時約200萬像素，[1280×720]時約100萬像素，[640×480]時約30萬像素。

● 自動對焦模式

自動對焦模式與第111頁至第117頁所述相同。您可選擇[即時模式]、[即時模式]或[快速模式]。請注意，您無法對運動主體持續對焦。

-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 井]或[格線2 井井]，您可顯示格線。

- **測光定時器**

您可使用<ISO>按鈕確定自動曝光鎖定的時間。

- **錄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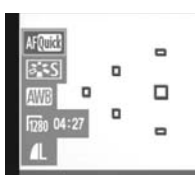
錄音設為[開]時，聲音透過相機的內置麥克風以單聲道記錄。(無法使用外接麥克風。)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

- **遙控**

您可使用遙控器RC-6/RC-1或RC-5(另行購買，第194頁)開始及停止短片拍攝。使用遙控器RC-6/RC-1時，請將計時開關設為<2>(2秒延時)，然後按下傳輸按鈕。如開關設為<●>(立即拍攝)，靜止影像拍攝會啟用。

相機準備就緒時可設定的功能

液晶螢幕顯示影像時，按下<SET>以設定自動對焦模式、相片風格、白平衡、驅動模式及靜止影像記錄畫質。



1 按下<SET>。

- ▶ 目前可設定的功能會以藍色高亮顯示。
- 選擇<AfQuick>後，會同時顯示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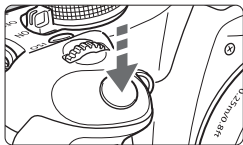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選擇要設定的功能。
- ▶ 指定功能的名稱會在底部顯示。
- 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



- 持續按下 <Av> 按鈕並轉動 <轉盤> 轉盤，您可設定曝光補償。
- 在短片拍攝模式及創意拍攝區模式中，相片風格、白平衡、影像記錄畫質及曝光補償的設定相同(M除外)。

拍攝靜止影像



任何時候，即使在拍攝短片時，您也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靜止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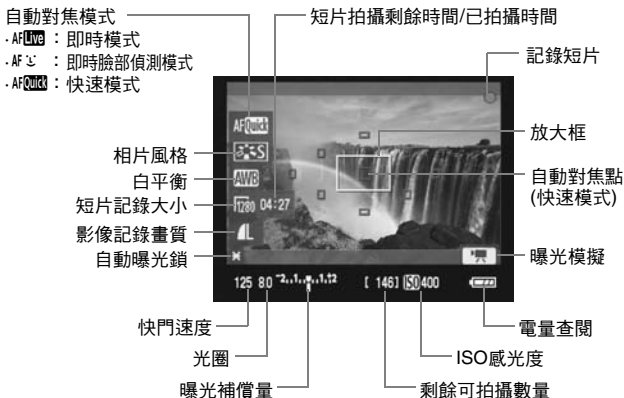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

- 靜止影像會記錄包括半透明邊框在內的整個螢幕。
- 如在短片拍攝時拍攝靜止相片，短片中會有約1秒的靜止部份。
- 捕捉的靜止相片會記錄至記憶卡，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會自動回復短片拍攝。
- 記憶卡中會單獨記錄短片及靜止相片。
- 以下介紹靜止影像拍攝的功能。其他功能與短片拍攝相同。

功能	設定
影像記錄畫質	與[畫質]選單設定相同。
曝光補償	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顯示。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無法使用自拍)
閃光燈	閃光燈關閉

關於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DISP.>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如相機中沒有記憶卡，短片記錄大小及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以紅色顯示。
- 短片拍攝開始後，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變更為已用時間。
- < [電池圖示] >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實際短片的亮度。如 < [電池圖示] >閃爍，表示由於光照條件較低或較高，即時顯示影像未以合適的亮度顯示。但是，實際拍攝的短片會反映曝光設定。



短片拍攝的註釋

記錄及影像畫質

- 大小為[1920 × 1080]時，記錄的影片格數會較慢，因此快速移動的主體或畫面可能會顯得有些不流暢。
- 如單個短片檔案大小達到4GB，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再次按下<📷>按鈕以重新開始短片拍攝。(開始記錄新短片檔案。)
- 如安裝的鏡頭配有影像穩定器，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穩定器也會持續運作。影像穩定器可能會導致短片拍攝總時間或最多可拍攝數量下降。如您使用三腳架或毋須使用影像穩定器，請將IS開關設為<OFF>。
- 相機的內置麥克風會同時記錄相機的操作聲音。如您不希望記錄任何聲音，請將錄音設為[關]。
- 拍攝短片時，由於自動對焦可能會導致暫時脫焦或變更曝光，因此不建議使用自動對焦。即使自動對焦模式設為[快速模式]，短片拍攝時也會切換至即時模式。
- 如因記憶卡剩餘空間不足而導致短片無法拍攝，短片記錄大小及短片拍攝剩餘時間(第126頁)將會以紅色顯示。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時可能會顯示畫面右方的五級指示標尺。此指示標尺表示未寫入記憶卡的資料量(內置緩沖記憶體剩餘容量)。記憶卡寫入速度越低，指示標尺攀升的速度越快。如指示標尺變滿，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如記憶卡寫入速度很快，指示標尺將不會出現，即使出現也會很少向上攀升。首先，請試拍短片以確保記憶卡寫入速度是否夠快。
如在短片拍攝時拍攝靜止相片，短片拍攝可能會停止。如靜止影像記錄畫質設定較低，畫質會提高。
- 在短片拍攝模式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法使用(第183頁)。



指示標尺



短片拍攝的註釋

關於<🔥>圖示及相機內部溫度升高

- 長時間或在高溫情況下持續拍攝短片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並且螢幕可能會出現<🔥>圖示。請注意，如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拍攝短片時，<🔥>圖示將會很快出現。不拍攝短片時請關閉相機。
- 如在顯示<🔥>圖示時拍攝短片，短片畫質將不會降低。但是，如在顯示<🔥>警告圖示時拍攝靜止影像，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請停止拍攝短片，讓相機休息直至相機內部溫度降低。
- 如在顯示<🔥>警告圖示時繼續拍攝短片，相機內部溫度將會繼續升高，而且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在相機的內部溫度降低之前，您將無法拍攝短片。請關閉相機以使相機休息片刻。

播放及電視機連接

- 如短片拍攝時亮度變更，此部份可能會出現短暫停滯。
- 如使用 HDMI 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第 157 頁) 並以 [1920 × 1080] 或 [1280 × 720] 拍攝短片，拍攝的短片將會在電視機上以小尺寸顯示。但實際上短片會以設定的記錄大小正確記錄。
- 如您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第 156 至 157 頁) 並拍攝短片，拍攝過程中電視機將不會輸出聲音。但聲音會正常記錄。

7

便捷功能

- 取消提示音(第130頁)
-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第130頁)
-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第130頁)
-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131頁)
-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第131頁)
- 檔案編號方法(第132頁)
-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第134頁)
- 檢查相機設定(第135頁)
-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第136頁)
- 關於版權資訊(第137頁)
- 避免液晶螢幕自動關閉(第138頁)
-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第138頁)
- 設定閃光燈(第139頁)
-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第142頁)
- 加入除塵資料(第143頁)
-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第145頁)

便捷功能

MENU 取消提示音

您可在成功對焦後或執行自拍時避免提示音響起。



在[]設定頁下，選擇[提示音]，然後按下<SET>。選擇[關]，然後按下<SET>。

MENU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避免相機中無記憶卡時執行拍攝。



在[]設定頁下，選擇[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如您在未安裝記憶卡時按下快門按鈕，觀景器中會顯示「Card」，您將無法釋放快門。



MENU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您可設定影像拍攝後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時間。如設定為[關]，則不會立即顯示拍攝的影像。如設定為[持續顯示]，則會保持顯示影像直至[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為止。檢視影像時，如您操作任何相機控制部件，如半按快門按鈕，影像顯示會結束。



在[]設定頁下，選擇[影像檢視時間]，然後按下<SET>。設定時間，然後按下<SET>。

MENU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不操作達設定時間後便會自動關機。您可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相機因自動關閉電源關閉時，您可半按快門按鈕或按下以下任何按鈕以重新啟動相機：<MENU> <DISP.> <▶> 等。

如設定為[關]，使用者可自己關閉相機電源或按下<DISP.>按鈕關閉拍攝設定顯示以節省電池電量。

如設定為[關]，持續30分鐘不操作相機，液晶螢幕將會自動關閉。按下<DISP.>按鈕可重新打開液晶螢幕。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SET>。設定時間，然後按下<SET>。

MENU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您可調整液晶螢幕的亮度使其更易於查看。



在[]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亮度]，然後按下 <SET>。顯示調整螢幕時，按下 <◀▶> 鍵調整亮度，然後按下<SET>。



檢查影像曝光時，請將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4並避免周圍的光線影響檢視的影像。

MENU 檔案編號方法

檔案編號與菲林的編號相似。拍攝的影像會指定一個從0001至9999的連續檔案編號，並存入資料夾中。您可變更指派檔案編號的方法。

檔案編號將以這種格式顯示在電腦上：**IMG_0001.JP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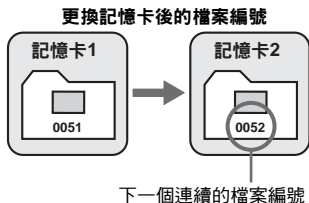


在[**Y**]設定頁下，選擇[**檔案編號**]，然後按下<**SET**>。繼續執行以下步驟選擇檔案編號方法，然後按下<**SET**>。

- **[連續編號]：**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

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直至9999，以便您將編號在0001至9999之間的影像從多張記憶卡儲存至電腦的同一個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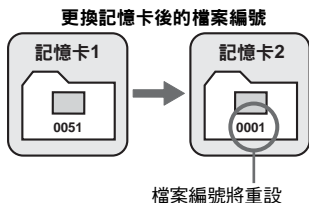
如更換的記憶卡中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卡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使用連續檔案編號，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 **[自動重設]：更換記憶卡後，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

每次更換記憶卡後，檔案編號都會從0001重新開始以便您按照記憶卡管理影像。

如更換的記憶卡中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卡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從0001重新開始檔案編號，請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 **[手動重設]：手動重設檔案編號至0001或在新資料夾中從0001開始檔案編號**

手動重設檔案編號時，會自動建立新資料夾，儲存至資料夾的影像編號會從0001開始。

如您要使用不同的資料夾儲存不同日期拍攝的影像(如昨天及今天)，這是十分方便的。手動重設後，檔案編號方法會回復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



如編號為999的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即使記憶卡上仍有儲存空間，也無法繼續拍攝。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更換記憶卡的訊息。請更換新記憶卡。



對於JPEG及RAW影像，檔案名稱會以「IMG_」開始。短片檔案名稱會以「MVI_」開始。JPEG影像的副檔名為「.JPG」，RAW影像的副檔名為「.CR2」，短片的副檔名為「.MOV」。

MENU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從而垂直顯示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而非水平顯示。可更改該功能的設定。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旋轉]，然後按下<SET>。以下為可用設定。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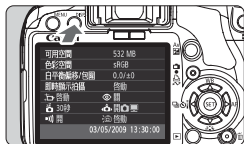
- [開]：播放時垂直影像會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自動旋轉。
- [開]：垂直影像只在電腦上自動旋轉。
- [關]：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 常見問題

- 拍攝後立即檢視影像時，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按下<▶>按鈕，影像播放將會顯示旋轉後的影像。
- 設定為[開]，但播放時影像並未自動旋轉。
[自動旋轉]設定為[關]時拍攝的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另，如鏡頭上仰或下垂時拍攝垂直影像，則影像播放時可能不會自動旋轉。在這種情況下，請參閱第151頁的「旋轉影像」。
-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將設為[開]後拍攝的影像旋轉。
設定為[開]，然後播放影像。影像將會旋轉。
- 垂直影像在電腦螢幕上無法旋轉。
所使用的軟件不兼容影像自動旋轉。請使用相機隨附的軟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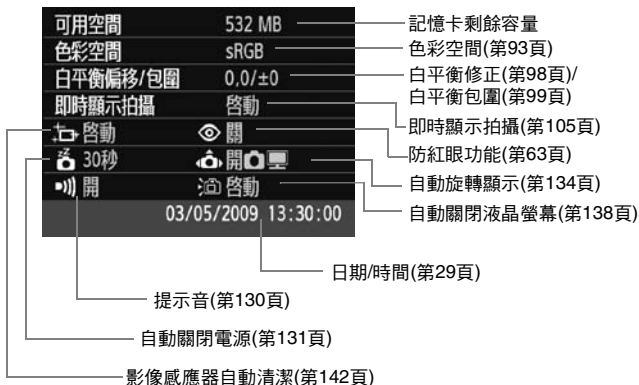
DISP. 檢查相機設定

顯示選單時，按下<DISP.>按鈕可顯示相機目前的設定。



- 顯示選單時，按下<DISP.>按鈕可顯示設定。
- 再次按下<DISP.>按鈕返回選單。
- 半按快門按鈕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設定顯示



MENU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

用於將所有相機拍攝設定及自訂功能回復預設設定。此功能在<P>及其他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均可使用。

**1 選擇[清除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清除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所需的設定。**

- 要回復拍攝預設設定，請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然後按下<SET>。
- 要回復自訂功能預設設定，請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C.Fn)]，然後按下<SET>。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設定[清除全部相機設定]將重設相機至以下預設設定：

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選擇	自動選擇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ISO感光度	AUTO(自動)
驅動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單張拍攝)
曝光補償/AEB	取消
閃燈曝光補償	0(零)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

影像記錄設定

畫質	
相片風格	標準
色彩空間	sRGB
白平衡	(自動)
白平衡修正	取消
白平衡包圍	取消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保留校正資料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
自動清潔	啟動
除塵資料	刪除

相機設定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
提示音	開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
影像檢視時間	2秒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0張
自動旋轉	開  
液晶螢幕亮度	     

短片設定

短片記錄大小	1280×720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錄音	開
顯示格線	關
測光定時器	4秒
遙控	關閉



自訂功能設定、日期/時間、界面語言、視頻系統及我的選單項目將不會變更。

MENU 關於版權資訊 ☆

如您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設定版權資訊，版權資訊將會加入至影像的Exif資訊。使用相機只可檢視或刪除版權資訊。如您未設定版權資訊，螢幕上將以灰色顯示無法使用。

清除設定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刪除版權資訊

取消

DISP 顯示版權資訊

顯示版權資訊

Photographer:XXXXX.XXXXX

Copyright:Canon

- 顯示[清除設定]畫面時，按下<DISP.>按鈕以顯示版權資訊。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清除設定]畫面。
- 如要刪除版權資訊，請選擇[清除設定]畫面上的[刪除版權資訊]。

MENU 避免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可防止您的眼睛靠近觀景器接目鏡時液晶螢幕關閉感應器自動關閉拍攝設定顯示。



選擇[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 在[]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自動關閉]，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MENU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您可變更拍攝設定畫面的背景顏色。



選擇[螢幕顏色]。

- 在[]設定頁下，選擇[螢幕顏色]，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所需顏色，然後按下<SET>。
- 結束選單後，選定的顏色會顯示於拍攝設定畫面。



MENU 設定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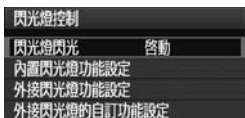
您可使用此選單設定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設定。外接閃光燈的[外接閃光燈***]選單選項只適用於所安裝的兼容相應功能的EX系列閃光燈。設定步驟與設定相機選單功能相同。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 ▶ 閃光燈控制畫面會出現。

[閃光燈閃光]



- 一般情況下，請將此設為[啟動]。
- 如設為[關閉]，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均不會閃光。當您只想使用自動對焦輔助光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選單可設定下一頁所列的功能。[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下顯示的功能會因閃光燈型號而異。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或[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 ▶ 閃光燈功能將會顯示。未顯示為灰色的功能均可設定或選擇。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的可設定功能

功能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頁碼
閃燈模式	固定為E-TTL II	○	140
快門同步		○	140
閃燈包圍曝光*	—	○	—
閃燈曝光補償		○	85
E-TTL II		○	141
變焦*	—	○	—
無線設定*	—	○	—

*關於[閃燈包圍曝光]、[變焦]及[無線閃燈設定]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閃燈模式

使用外接閃光燈時，您可選擇適合閃光燈拍攝的閃燈模式。



- [E-TTL II]是使用EX系列閃光燈進行自動閃光燈拍攝的標準模式。
- [手動閃燈]能讓您自行設定閃燈輸出。這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 關於其他閃燈模式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快門同步

一般情況下，請將快門同步設為 [前簾同步] 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曝光後立即閃光。

如設為 [後簾同步]，閃光燈將會在曝光結束前閃光。如設為較慢的同步速度，您可建立光線軌跡，如夜晚時汽車前車燈。使用後簾同步時，閃光燈會進行兩次閃光，一次是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一次是在曝光結束前的瞬間。

如安裝外接閃光燈，您亦可設定 [高速同步]。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閃燈曝光補償**

請參閱第85頁的「閃燈曝光補償」。

- **E-TTL II**

使用普通閃燈曝光時，請將其設為[權衡式]。

如設為[平均]，閃燈曝光將與外接測光閃光燈一樣平均到整個場景測光。因場景而異，可能需要進行閃燈曝光補償，這種設定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 **清除閃光燈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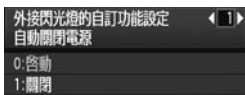
在[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螢幕，按下<DISP.>按鈕以顯示清除閃光燈設定的螢幕。選擇[確定]時，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的設定將會清除。

設定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



1 顯示自訂功能。

- 選擇[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自訂功能。

- 按下<◀▶>鍵，然後按下<SET>。
- 如要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請選擇步驟1中的[清除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當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都會啟用，以自動震掉感應器前方的灰塵。一般情況下，您毋須注意此操作。但是，您可隨時手動執行或關閉清潔影像感應器。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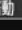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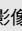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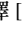


2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然後按下<SET>。
- 選擇對話螢幕上的[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螢幕將顯示正在清潔影像感應器。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這並沒有拍攝相片。

- 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執行清潔影像感應器時，將相機放在桌子或其他平面上。
- 即使重複清潔影像感應器，效果也不會有太大改善。清潔影像感應器剛完成時，[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選項會暫時無法使用。

關閉自動清潔影像感應器功能

- 在步驟2中，選擇[自動清潔 ]並將其設為[關閉]。
- ▶ 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清潔影像感應器將不再執行。

MENU 加入除塵資料☆

一般情況下，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會清除拍攝影像上大部份可能可見的灰塵。但是，如仍有可見灰塵，您可將除塵資料加入影像，以便之後刪除塵點。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會使用除塵資料以自動刪除塵點。


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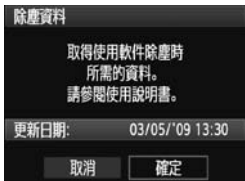
- 準備一個白色物件(白紙等)。
- 將鏡頭焦距設為50mm或以上。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設定對焦至無限遠(∞)如鏡頭無距離標度，請檢視鏡頭前端，並按順時針方向轉動對焦環。

獲取除塵資料



1 選擇[除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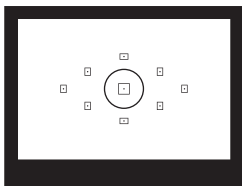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除塵資料]，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感應器會先自動執行自動清潔，然後會顯示訊息螢幕。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這並沒有拍攝相片。





3 拍攝白色物件。

- 在20cm – 30cm/0.7呎 – 1.0呎的距離，將無圖案的白色物件對準觀景器並拍攝相片。
- ▶ 相片將以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拍攝，光圈為f/22。
- 因為影像並不會儲存，所以即使相機中沒有記憶卡仍可獲取資料。
- ▶ 拍攝相片後，相機會開始獲取除塵資料。獲取除塵資料後，將會出現訊息。選擇[確定]，選單會重新顯示。
- 如沒有成功取得資料，效果訊息將會出現。請按照上一頁中「準備」的步驟操作，然後選擇[確定]。再次拍攝相片。

關於除塵資料

獲取除塵資料後，會加入到隨後拍攝的所有JPEG及RAW影像上。因此執行重要的拍攝前，請再次獲取除塵資料以將其更新。

如要使用隨附的軟件自動清除塵點，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加入影像的除塵資料非常小，幾乎不會影響影像檔案大小。

ⓘ 請確保使用白色物件，例如一張新的白紙。如紙上有任何圖案或花紋，則可能會被識別為灰塵資料並影響軟件除塵的準確度。

MENU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無法使用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去除的灰塵可用吹氣泵等手動除去。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如須直接清潔感應器，建議送至佳能客戶服務中心進行清潔。

清潔感應器前，請移除相機上的鏡頭。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

-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反光鏡會立即升起，快門將開啟。

4 結束清潔感應器。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至於電源，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5(另行購買)。
- 如您使用電池，請確保將電池電量完全充滿。如安裝了AA/LR6電池的電池手柄，將無法進行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及影像感應器可能會受損。**
 - 將電源開關設為<OFF>。
 - 開啟電池倉蓋。
 - 開啟記憶卡插槽蓋。
-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請小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 請使用不附刷子的吹氣泵，因為刷子會刮損感應器。
- 請勿將吹氣泵嘴伸入相機的接環卡口內。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或反光鏡可能會受損。
- 請勿使用壓縮空氣或氣體清潔感應器。因為高壓氣流會損壞感應器或噴射氣流會在感應器上產生凍結。
- 如污漬無法以吹氣泵清除，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8

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與檢視影像及短片相關的功能，比第2章「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中介紹的播放步驟更詳細。本章將介紹如何使用相機播放及刪除相片及短片，如何在電視機上檢視。

關於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 快速搜尋影像

☒ 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四張或九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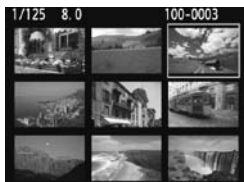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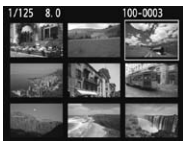
1 播放影像。

- 如您按下 <▶> 按鈕，液晶螢幕上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開啟索引顯示。

- 按下 <☒·Q> 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目前指定的影像將高亮顯示在一個藍框中。
- 再次按下 <☒·Q> 按鈕可切換至9張影像索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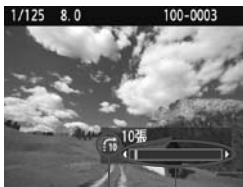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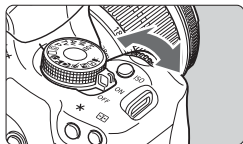


3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以移動藍框選擇影像。
- 轉動 <☀> 轉盤以查閱下一個索引影像螢幕。
- 按下 <Q> 按鈕以在正常顯示中顯示選定的影像。
(9張影像 → 4張影像 → 1張影像)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單張影像顯示時，您可轉動<轉盤>轉盤以跳轉影像。



跳轉方法

影像位置

1 選擇跳轉方法。

- 在[用<轉盤>進行影像跳轉]選單中，從[1張/10張/100張/日期/短片/靜止影像]中選擇所需的跳轉方法，然後按下<SET>。

2 跳轉瀏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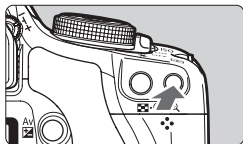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 單張影像顯示時，轉動<轉盤>轉盤。
- ▶ 跳轉顯示將會按指定的跳轉方法進行。
- ▶ 螢幕右下方會顯示跳轉方法及當時的影像位置。
- 如要變更跳轉方法，請按下<▲>鍵。



- 如要按拍攝日期搜尋影像，請選擇[日期]。影像播放時，轉動<轉盤>轉盤以顯示拍攝日期。
- 如記憶卡包含[短片]及[靜止影像]，請選擇其中一個以只顯示短片或靜止影像。

🔍/🔍 放大檢視

您可在液晶螢幕上將影像放大1.5倍至10倍。



放大區域位置

1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影像會放大。
- 要增加放大倍率，請持續按下<🔍>按鈕。影像會持續放大至最大放大倍率。
- 按下<🔍-🔍>按鈕以減少放大倍率。如您持續按下此按鈕，放大倍率會繼續縮小至單張影像顯示。



2 捲動放大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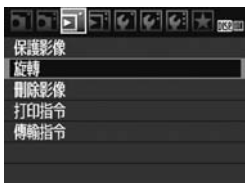
- 使用<🔍>鍵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如要結束放大顯示，請按下<▶>按鈕並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 轉動<🌀>轉盤，您毋須變更放大倍率便可檢視其他影像。
- 影像拍攝後立即檢視時，無法放大檢視。
- 短片無法放大。

旋轉影像

您可旋轉顯示的影像至所需方向。




1 選擇[旋轉]。

- 在[]設定頁下，選擇[旋轉]，然後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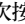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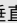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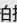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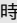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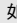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要旋轉的影像。
- 您亦可在索引顯示中選擇影像。



3 旋轉影像。

- 每次按下</>，影像都會以如下次序旋轉：90° → 270° → 0°
- 如要旋轉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如要結束並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如您在執行垂直拍攝前已設定[ 自動旋轉]至[開  ] (第134頁)，您毋須按以上所述旋轉影像。
- 影像播放時，如旋轉後的影像沒有按旋轉方向顯示，請將[ 自動旋轉]選單設為[開  ]。
- 短片無法旋轉。

▶ 播放短片



1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以顯示影像。



2 選擇短片。

- 按下 <◀▶> 鍵以選擇影像。
- 單張影像顯示時，左上角顯示的 <▶ SET > 圖示表示短片。
- 索引顯示時，影像左邊緣的穿孔表示短片。短片無法在索引顯示時播放，因此請按下 <Ⓞ> 按鈕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3 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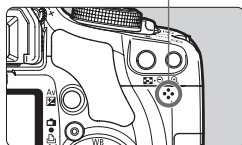
-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 <Ⓞ>。
- ▶ 短片播放面板會出現在底部。












4 播放短片。

- 選擇 [▶] (播放)，然後按下 <Ⓞ>。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您可按下 <Ⓞ> 以暫停短片播放。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 <◀▶> 轉盤以調校音量。
- 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揚聲器



功能	播放內容
 退出	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播放	按下<SET>以切換播放及暫停。
 慢動作	按下<◀▶>鍵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會顯示在右上角。
 首張	顯示短片首格。
 上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顯示上一張。按住<SET>將會回捲短片。
 下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逐格播放短片。按住<SET>將會快轉短片。
 尾格	顯示短片的尾格。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
 音量	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17頁)的音量。



-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LP-E5時，連續播放時間如下所示：23°C/73°F：約2小時30分鐘。
- 單張影像顯示時，請按下<DISP.>按鈕以切換拍攝資訊顯示(第161頁)。
- 如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則短片播放時靜止影像將會顯示約1秒。
- 如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156頁至第157頁)以播放短片，請使用電視機調校音量。(轉動<◀▶>轉盤將不會調校音量。)
- 請使用隨附軟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編輯短片。

MENU 幻燈片播放(自動播放)

您可將記憶卡中的影像以幻燈片方式自動播放。



1 選擇[幻燈片播放]。

- 在[**DISP**]設定頁下，選擇[幻燈片播放]，然後按下<**SET**>。

要播放的影像數量



2 選擇要播放的影像。

- 按下<**▲▼**>鍵以選擇頂部選單項目，然後按下<**SET**>。按下<**▲▼**>鍵以選擇以下其中一個：[**全部影像**] / [**靜止影像**] / [**短片**] / [**日期**]。然後按下<**SET**>。
- 如已選擇[**日期**]，請在<**DISP**>明亮顯示時按下<**DISP**>按鈕。
- [選擇日期]設定畫面會出現。按下<**▲▼**>鍵以選擇日期，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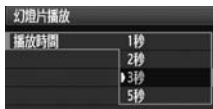
功能	播放內容
全部影像	會播放記憶卡中的全部靜止影像及短片。
日期	會播放指定拍攝日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短片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短片。
靜止影像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靜止影像。



3 設定播放時間及重播選項。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 對於靜止影像，設定[播放時間]及[重播]選項，然後按下<MENU>按鈕。

【播放時間】



【重播】



4 開始幻燈片播放。

- 按下<▲▼>鍵以選擇[開始]，然後按下<(SET)>。
- ▶ [載入影像中...]顯示後，幻燈片播放將會開始。
- 如要暫停幻燈片播放，請按下<(SET)> (左上角顯示的[II])。再次按下<(SET)>以重新開始播放。

5 退出幻燈片播放。

- 如要退出幻燈片播放並返回設定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 自動播放時，您可按下<DISP.>按鈕以變更靜止影像顯示格式。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以調校音量。
- 暫停時，您可按下<◀▶>鍵檢視其他影像。
- 幻燈片播放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無法使用。
- 顯示時間可能會因影像而異。
- 如要在電視機上檢視幻燈片播放，請參閱第156頁至第15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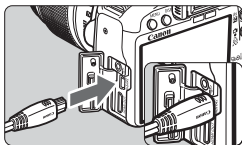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您亦可在電視機上檢視靜止影像及短片。連接或中斷相機與電視機之間的連接線前，請關閉相機及電視機。

* 使用電視機調校短片的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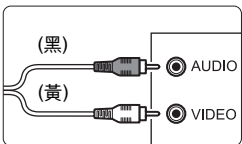
* 因電視機而異，顯示影像的某些部份可能會裁掉。

在非HD(高清)電視機上檢視



1 連接隨附的影音連接線至相機。

-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相機的 <A/V OUT / DIGITAL>端子。
- 將插頭的<Canon> 標籤面朝向相機背部，然後插入相機的<A/V OUT / DIGITAL>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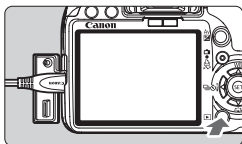


2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的視頻輸入 (VIDEO IN) 端子及音頻輸入 (AUDIO IN) 端子。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端子。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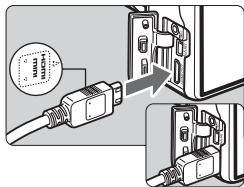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顯示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資訊。)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15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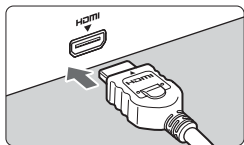
- 如相機視頻系統格式與電視機的視頻輸入制式不符，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請使用[**▶**: 視頻系統]設定正確的視頻輸出制式。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影音連接線。如您使用其他連接線，影像可能不會顯示。

在HD(高清)電視機上檢視

需要HDMI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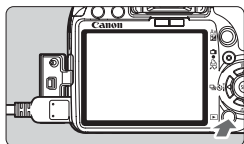
- 1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
 -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的 <HDMI OUT> 端子。
 - 將插頭的 <▲ HDMI MINI> 標籤面朝向相機前部插入相機的 <HDMI OUT> 端子。



- 2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的HDMI IN 連接埠。

-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HDMI連接埠。

-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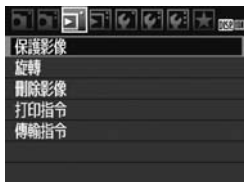
-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顯示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資訊。)
 - 影像會自動以電視機的最佳解像度顯示。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152頁。



- 請勿連接任何其他裝置的輸出端子至相機的 <HDMI OUT> 端子，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某些電視機可能無法顯示拍攝的影像。這種情況下，請使用隨附的影音連接線連接至電視機。
- 相機的 <A/V OUT/DIGITAL> 端子及 <HDMI OUT> 端子無法同時使用。

保護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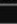
保護影像可防止影像被意外刪除。





影像保護圖示




1 選擇[保護影像]。

- 在[]設定頁下，選擇[保護影像]，然後按下<SET>。
- ▶ 保護設定畫面將會出現。

2 選擇影像並進行保護。

- 按下<◀▶>鍵選擇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受保護時，螢幕上會出現<>圖示。
-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再次按下<SET>。<>圖示將消失。
- 如要保護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
- 如要結束影像保護，請按下 <MENU> 按鈕。選單將會重新顯示。

 如格式化記憶卡 (第40頁)，受保護的影像也會刪除。

- 影像受保護後，將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影像。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首先取消保護。
- 如您刪除全部影像(第160頁)，將只保留受保護的影像。該功能便於您一次過刪除所有不需要的影像。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擇並刪除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第158頁)將不會被刪除。

-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 **RAW** + **L** 影像會同時刪除RAW及JPEG影像。

刪除單張影像

-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 2 按下 **< 刪除 >** 按鈕。

- ▶ 螢幕底部將出現刪除選單。



- 3 刪除影像。

- 選擇 **[刪除]**，然後按下 **< (SET) >**。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MENU 勾選 **< √ >** 要整批刪除的影像

您可勾選要刪除的影像以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 1 選擇 **[刪除影像]**。

- 在 **[刪除影像]** 設定頁下，選擇 **[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 (SET) >**。



2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將出現一張影像。
- 按下 <DISP/Ⓚ>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Q> 按鈕。



3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 <▲▼> 鍵。
- ▶ <✓> 圖示會顯示在左上角。
- 如要刪除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3。




4 刪除影像。

- 按下 <DISP/Ⓚ> 按鈕。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的影像會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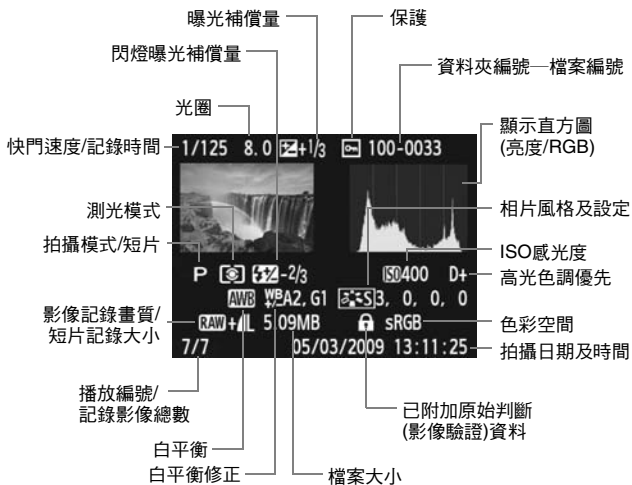
MENU 刪除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亦可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DISP/Ⓚ 刪除影像] 選單設為 [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時，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刪除。

 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格式化記憶卡(第40頁)。

DISP.拍攝資訊顯示

單張影像播放時按下<DISP.>按鈕，您可切換拍攝資訊顯示。以下顯示最詳細的拍攝資訊。




* 使用 **RAW** + **L** 影像時，**L** 檔案大小會顯示。

* 顯示短片時，短片圖示 < **MOV** >、檔案類型 [**MOV**] 及記錄大小 ([**1920**]、[**1280**]、[**640**]) 會顯示。ISO 感光度及部份其他拍攝資訊將不會顯示。

● 關於強光警告

顯示拍攝資訊時，影像中曝光過度的區域將會閃爍。要於曝光過度區域中獲得更多影像細節，請將曝光補償向負方向調整，然後再次拍攝。

● 關於直方圖

影像亮度直方圖顯示曝光等級分佈情況及整體亮度。RGB直方圖顯示適用於檢查色彩飽和度及漸變情況。使用[ 顯示直方圖]選單可切換顯示。

[亮度]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亮度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暗。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亮。如左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暗部細節可能丟失;如右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高光細節可能丟失。直方圖中間的漸變會得到重現。您可查看影像及其亮度直方圖,以了解曝光量偏移情況及整體的色調重現情況。

直方圖範例



偏暗影像



一般亮度




偏亮影像

[RGB]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中各原色(RGB即紅、綠、藍)亮度等級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色彩的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暗越不突出。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亮越突出。如左方像素過多,則相應色彩資訊可能不足。如右方像素過多,則色彩會過於飽和而沒有細節。您可查看影像的RGB直方圖,以了解色彩的飽和度、漸變情況及白平衡偏移情況。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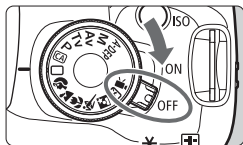
打印影像及傳輸影像 至電腦

- **打印(第164頁)**
您可直接連接相機至打印機並打印記憶卡中的影像。本相機兼容直駁打印的標準「 PictBridge」。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第173頁)**
DPOF(數碼打印指令格式)能讓您按照打印指令(影像選擇、打印份數等)打印記錄於記憶卡上的影像。您可整批打印多張影像或將打印指令交給數碼相片沖印人員。
- **傳輸影像至電腦(第177頁)**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您可透過操作相機傳輸記憶卡中的影像。

準備打印

檢視液晶螢幕時，您可使用本相機執行所有直駁打印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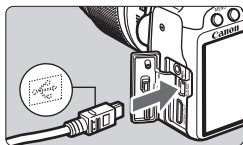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1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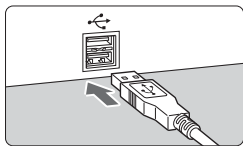
2 設定打印機。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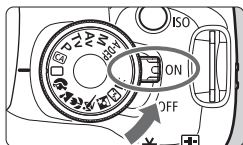


3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相機的 <A/V OUT/DIGITAL> 端子時，連接線插頭的 <↔> 圖示必須朝向相機正面。
- 如要連接打印機，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4 開啟打印機。



5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 某些型號的打印機可能會發出提示音。

PictBridge



6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顯示，<◀>圖示將出現在左上方以表示相機已連接至打印機。
- ▶ <◀>按鈕指示燈將亮起藍色。



- 短片無法打印。
- 本相機無法與只兼容CP Direct或Bubble Jet Direct的打印機配合使用。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如在步驟 5 中發出長聲提示音，則表示打印機存在故障。請按照以下步驟查明故障：
 1. 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2. 按下<SET>。
 3. 在打印設定畫面上選擇[打印]。
 液晶幕上將顯示錯誤訊息(第172頁)。



- 如相機使用電池供電，請確保電量充足。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 LP-E5 時，可打印約4小時。
- 拔除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及打印機。請握住連接線插頭(非電源線)拔出連接線。
- 使用直駁打印時，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5(另行購買)為相機供電。

打印

螢幕顯示及設定選項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某些設定可能無法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打印機連接圖示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檢查液晶螢幕左上角是否顯示 <圖> 圖示。
- 按下 <◀▶> 鍵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會出現。

打印設定畫面



設定打印效果(第168頁)。

設定是否印上日期或檔案編號。

設定打印數量。

設定裁切(第171頁)。

設定紙張尺寸、類型及版面編排。

返回步驟1。

開始打印。

顯示您設定的紙張尺寸、紙張類型及版面編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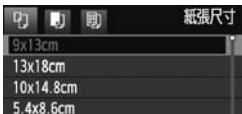
*因打印機而異，日期、檔案編號印記及裁切等設定可能無法使用。

3 選擇[紙張設定]。

- 選擇[紙張設定]，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設定畫面會出現。



設定紙張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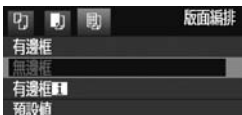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尺寸，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類型畫面會出現。

設定紙張類型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類型，然後按下 <SET>。
- 使用佳能打印機及佳能打印紙時，請閱讀打印機使用說明書以查看可使用的紙張類型。
- ▶ 版面編排畫面會出現。

設定版面編排



- 選擇版面編排，然後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有邊框	相片四周會有白色邊框。
無邊框	相片四周無白色邊框。如您的打印機不支援無邊框打印，則相片四周有邊框。
有邊框 	拍攝資訊*會打印至9×13cm及較大尺寸的相片邊框上。
xx頁配置	選擇在每頁上打印2、4、8、9、16或20張影像。
20頁配置  35頁配置 	在A4或Letter尺寸紙張上，將按DPOF指令(第173頁)打印20或35張影像的縮圖。 • [20頁配置 ]將會印有拍攝資訊*。
預設值	版面編排會因打印機類型或打印機設定而異。

* Exif資料會印有相機名稱、鏡頭名稱、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量、ISO感光度、白平衡等。



4 設定打印效果。

- 根據需要設定。如您不需要設定任何打印效果，請進入步驟5。
- 螢幕顯示可能因打印機型號而異。
- 選擇右上角的選項，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所需的打印效果，然後按下<SET>。
- 如<DISP>旁顯示<圖>圖示，您亦可調整打印效果(第170頁)。

功能	內容
開	影像將根據打印機的標準色彩打印。影像的Exif資料用以執行自動修正。
關	不會執行自動修正。
Vivid	影像將使用較高的色彩飽和度打印，以營造更加鮮艷的藍色及綠色。
NR	打印前會減少影像的雜訊。
B/W 黑/白	用純黑色進行黑白打印。
B/W 冷色調	以冷色調的偏藍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B/W 暖色調	以暖色調的偏黃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自動調整色彩	以實際色彩及對比度打印影像。自動色彩調整將不會應用。
手動調整色彩	打印效果與「自動調整色彩」設定相同。但是與「自動調整色彩」相比，該設定可對打印做更細微的調整。
預設值	打印效果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變更打印效果時，此變更會反映於左上角顯示的影像上。請注意，顯示的影像只是大概，打印的影像可能與顯示的影像略有不同。此功能也適用於第170頁上的[亮度]及[調整色階]。



5 設定日期及檔案編號印記。

- 根據需要設定。
- 選擇<全部>，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6 設定打印張數。

- 根據需要設定。
- 選擇<1張>，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打印張數，然後按下<SET>。



7 開始打印。

- 選擇[打印]，然後按下<SET>。
- ▶ <凸~> 按鈕的藍色指示燈將閃爍，影像開始打印。



- 使用簡易打印，您可使用相同的設定打印其他影像。您只需選擇影像並按下亮起藍色的<凸~>按鈕。使用簡易打印只能打印一張影像。(無法設定打印張數。)另，不會應用任何裁切(第171頁)。
- 打印效果及其他選項的[預設值]設為打印機製造商出廠時的預設設定。如要了解[預設值]設定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因影像檔案大小及影像記錄畫質而異，選擇[打印]後，可能需要等待較長時間才可開始打印。
- 如已應用影像傾斜修正(第171頁)，打印影像將會需要較長時間。
- 如要停止打印，請在顯示[停止]時，按下<SET>，然後選擇[確定]。
- 如執行[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136頁)，所有的設定將會回復預設設定。

調整打印效果



在第 168 頁的步驟 4 中，選擇打印效果。
< DISP. > 旁顯示 < 圖 > 圖示時，按下 < DISP. > 按鈕。然後可調整打印效果。可調整項目或顯示內容會因步驟 4 中的選擇而異。

● 亮度

可調整影像亮度。

● 調整色階

選擇[手動]時，您可變更直方圖的分佈，並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

顯示調整色階畫面時，按下< DISP. > 按鈕以變更< ▲ > 的位置。按下< ◀ ▶ > 鍵以自由調整陰影等級(0-127)或高光等級(128-255)。



● 提高亮度

在使主體面部顯得較暗的逆光條件下非常有效。設為[關]時，打印時將提高面部亮度。

● 紅眼修正

在主體出現紅眼的閃光影像中非常有效。設為[關]時，打印時將修正紅眼。



- 螢幕上將不會顯示[提高亮度]及[紅眼修正]效果。
- 您選擇[詳細設定]時，可調整[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色彩平衡]。如要調整[色彩平衡]，請使用< ◀ ▶ > 鍵。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如選擇[全部清除]，所有打印效果設定都將回復預設值。

裁切影像



您可裁切影像並只打印裁切後的部份，如同影像重新構圖一樣。**請在打印前執行裁切。**如您設定影像裁切後再執行打印設定，可能需要再次設定影像裁切。

1 在打印設定畫面上選擇[裁切影像]。

2 設定裁切框大小、位置及長寬比。

- 將打印裁切框內的影像區域。使用[紙張設定]可變更裁切框的長寬比。

變更裁切框大小

按下<Q>或<■·Q>按鈕時，將變更裁切框大小。裁切框越小，打印時影像放大倍率會越大。

移動裁切框

按下<◆>鍵以水平或垂直移動影像上的裁切框。移動裁切框直至覆蓋所需的影像區域。

旋轉裁切框

每次按下<DISP.>按鈕，裁切框都會在垂直及水平方向之間切換。此功能可從水平影像建立垂直打印件。

影像傾斜修正

轉動<◡>轉盤，您可調整影像傾斜角度，以0.5級為單位調整±10級。調整影像傾斜度時，螢幕上的<◡>圖示會變成藍色。

3 按下<SET>以結束裁切。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 您可在打印設定畫面的左上方檢查裁切後的影像區域。

- 因打印機型號而異，裁切後的影像區域可能不會按照指定打印。
- 裁切框越小，相片打印件上的顆粒感越明顯。
- 裁切影像時，請查看相機的液晶螢幕。如您使用電視機螢幕檢視影像，裁切框的顯示可能不準確。



處理打印機錯誤

如您解決了打印機錯誤(沒有墨水、沒有紙張等)並選擇[繼續]以恢復打印，但是打印並未恢復，請按下打印機上的按鈕以恢復打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錯誤提示訊息

如打印過程中出現錯誤，在相機液晶螢幕上將出現錯誤提示訊息。請按下 <ⓔ> 停止打印。問題解決後，重新開始打印。有關如何解決打印問題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紙張錯誤

檢查紙張是否正確裝入打印機。

墨水錯誤

檢查打印機墨水量及廢液倉。

硬體錯誤

檢查非紙張及墨水造成的打印機故障。

檔案錯誤

無法使用PictBridge打印指定的影像。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或經過電腦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打印。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您可設定打印類型、日期印記及檔案編號印記。打印設定將會應用於所有要打印的影像。(無法對每張影像進行單獨設定。)

設定打印選項



1 選擇[打印指令]。

- ▶ 在[]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 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及[檔案編號]。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SET>。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打印型式]






[日期]



[檔案編號]



打印型式		標準	每頁打印一張影像。
		索引	每頁打印多張影像的縮圖。
		全部	同時進行標準及索引打印。
日期	開	[開]打印記錄日期。	
	關		
檔案編號	開	[開]打印檔案編號。	
	關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打印指令螢幕將重新顯示。
- 然後，選擇[選擇影像]或[全部影像]以指定要打印的影像。

- 即使[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因打印類型設定及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或檔案編號也不一定會打印出來。
- 使用DPOF打印時，您必須使用已經設定打印指令規格的記憶卡。如您只將影像從記憶卡中擷取並嘗試打印，DPOF打印將無法執行。
- 某些兼容DPOF的打印機及數碼相片沖印人員可能無法按照您的指定打印相片。如打印機發生這種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或在設定打印指令時與數碼相片沖印人員核對兼容情況。
-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打印指令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並嘗試指定打印指令；否則，打印指令可能無法正常操作或被覆寫。視乎影像類型而定，也可能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 RAW影像及短片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 使用[索引]打印時，無法同時將[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

打印指令

●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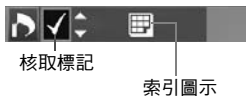
逐張選擇及指定影像。

按下 < >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 > 按鈕。完成打印指令設定後，按下 < MENU > 按鈕以儲存打印指令至記憶卡。



[標準] [全部]

按下 < > 鍵以設定顯示影像的打印張數。



[索引]

按下 < > 鍵以勾選 < > 方塊，影像將放入索引打印。

● 全部影像

如您選擇 [標記記憶卡內全部影像]，將會對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 [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打印指令都將清除。



- 如您選擇「全部影像」，RAW影像及短片將不會包含在打印指令中。
- 使用PictBridge打印機時，每個打印指令不應打印超過400張影像。如您指定的影像高於此數值，全部影像可能都無法打印。

您可在PictBridge打印機上使用DPOF輕鬆打印影像。



1 準備打印。

- 請參閱第164頁。按照「連接相機至打印機」的步驟執行至步驟5。

2 在[**□**]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

3 選擇[打印]。

- 只有相機與打印機連接並可執行打印時，才會顯示[打印]。

4 設定[紙張設定]。(第166頁)

- 根據需要設定打印效果(第168頁)。

5 選擇[確定]。

- 打印前，請設定紙張尺寸。
- 某些打印機無法打印檔案編號。
- 如設定了[有邊框]，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可能打印在邊框上。
- 視乎打印機型號而定，如日期打印在明亮的背景或邊框上，則日期可能顯得較淡。

- 在[調整色階]下，無法選擇[手動]。
- 如您停止打印後希望再次打印剩餘影像，請選擇[重新開始]。請注意，如您停止打印後執行以下操作，打印將無法重新開始：
 - 恢復打印前，變更了打印指令或刪除了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
 - 設定索引時，在恢復打印前變更了紙張設定。
 - 暫停打印時，記憶卡的剩餘容量非常小。
- 如打印時出現問題，請參閱第17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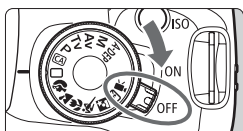
傳輸影像至電腦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您可透過操作相機傳輸記憶卡中的影像。此功能稱為直接影像傳輸。

1 連接相機至電腦前，請確保電腦中已安裝隨附軟件(光碟中的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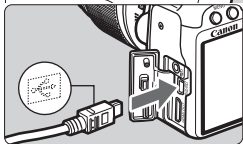
有關安裝隨附軟件的說明，請參閱單第230頁的「CD-ROM指南」。

影像傳輸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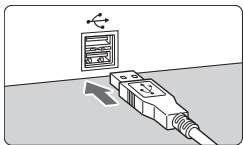
1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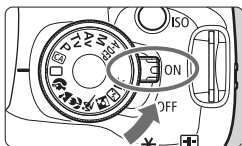
2 設定拍攝模式為<P>以外的模式。



3 連接相機至電腦。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相機的<A/V OUT/DIGITAL>端子時，連接線插頭的<↔>圖示必須朝向相機正面。
- 將連接線另一端的插頭連接至電腦的USB連接埠。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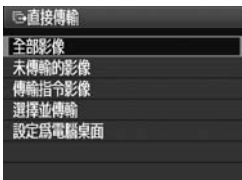
- 電腦上出現程式選擇對話視窗時，請選擇[EOS Utility]。
- ▶ 電腦上將會出現[EOS Utility]視窗，相機的液晶螢幕上將會出現直接影像傳輸螢幕。

- 如[EOS Utility]視窗沒有自動出現，請手動啟動EOS Utility。
- 中斷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電源，然後握住插頭(非電源線)拔除連接線。

傳輸影像至電腦

傳輸至電腦的影像會按拍攝日期儲存在相應的子資料夾。子資料夾儲存在[我的圖片(My Pictures)]資料夾或[圖片(Pictures)]資料夾下。

● 全部影像



這會將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

- 選擇[全部影像]，然後按下<☺>按鈕。
- ▶ <☺> 按鈕的藍色指示燈將閃爍，影像開始傳輸。
- ▶ 影像傳輸完畢後，指示燈會持續亮起。

- 由於短片檔案比靜止影像檔案大，傳輸時間會較長。
- 傳輸文件時，請勿中斷連接線。
- 顯示直接傳輸螢幕時，將無法拍攝。

以下介紹[全部影像]以外的其他選項。要開始傳輸影像，請按下<☰>按鈕。

- **未傳輸的影像**

相機將自動選擇尚未傳輸至電腦的影像，並將其傳輸至電腦。

- **傳輸指令影像**

選擇影像並將其整批傳輸至電腦。要選擇影像，請參閱第180頁。

- **選擇並傳輸**



逐張選擇要傳輸的影像。如要結束，請按下<MENU>按鈕。

- **設定為電腦桌面**

選擇並傳輸的影像將顯示為電腦的桌面。如要結束，請按下<MENU>按鈕。



- 如您按下<SET>而不是<☰>按鈕，將出現確認對話方塊。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開始傳輸。
- 您無法將RAW影像及短片為電腦桌面傳輸。

MENU 選擇要傳輸的影像



在[**☰**]設定頁，您可使用[**傳輸指令**]選擇要傳輸至電腦的影像。

選擇第179頁的[**傳輸指令影像**]時，您可使用傳輸指令傳輸影像設定。

● 選擇影像



逐張選擇及指定影像。按下<**▲▼**>鍵將顯示的影像包含至傳輸指令。<**✓**>標記也會顯示於左上角。

完成傳輸指令設定後，按下<**MENU**>按鈕以儲存傳輸指令至記憶卡。

● 全部影像

如您選擇[**標記記憶卡內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將會附有傳輸指令。如您選擇[**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傳輸指令都將會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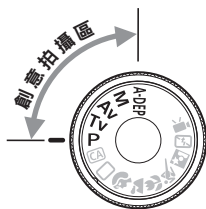
!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傳輸指令的影像儲存至本相機並嘗試指定其他傳輸指令。附帶傳輸指令的影像可能全部被覆寫。因影像類型而異，傳輸指令也可能無法使用。

- 對於傳輸指令，如您選擇以**RAW**+**L**模式拍攝的影像，此影像會計算為一張影像。直接影像傳輸過程中，RAW及JPEG影像均會傳輸至電腦。
- 如要整批傳輸999張以上的影像，請在直接傳輸螢幕(第178頁)上選擇[**全部影像**]。

10

自訂相機

您可根據自己的拍攝喜好自訂各種相機功能。您可使用自訂功能進行設定。自訂功能只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設定並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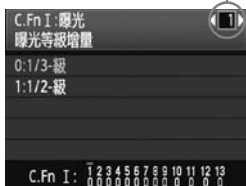
MENU 設定自訂功能☆



1 選擇[自訂功能(C.F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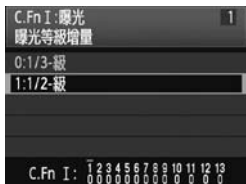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訂功能(C.Fn)]，然後按下<SET>。

自訂功能編號



2 選擇自訂功能編號。

- 按下 <◀▶> 鍵以選擇自訂功能編號，然後按下<SET>。



3 按照需要變更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編號)，然後按下<SET>。
- 如要設定其他自訂功能，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在螢幕底部，目前的自訂功能設定會顯示在相應自訂功能編號下。

4 結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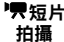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鈕。
- ▶ 步驟1的螢幕會重新顯示。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在[:清除設定]選單中，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第136頁)。

自訂功能

C.Fn I: 曝光

			 即時顯示拍攝	 短片拍攝
1	曝光等級增量	第184頁	<input type="radio"/>	
2	ISO感光度擴展		<input type="radio"/>	
3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input type="radio"/>	

C.Fn II: 影像

4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第185頁	<input type="radio"/>	
5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input type="radio"/>	
6	高光色調優先	第186頁	<input type="radio"/>	
7	自動亮度優化		<input type="radio"/>	(0啟用)

C.Fn III: 自動對焦/驅動

8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第187頁	<input type="radio"/>	
9	反光鏡鎖上			

C.Fn IV: 操作/其他

10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第188頁	(1啟用)	
11	指定SET按鈕		(0啟用)	
12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第189頁	<input type="radio"/>	
13	加入原始判斷資料		<input type="radio"/>	



灰色顯示的自訂功能在即時顯示(即時顯示拍攝)及/或短片拍攝時無法使用。
(設定無法使用。)

MENU 自訂功能設定 ☆

自訂功能基於功能類型可分為四組：C.Fn I:曝光、C.Fn II:影像、C.Fn III:自動對焦/驅動、C.Fn IV:操作/其他。

C.Fn I:曝光

C.Fn-1 曝光等級增量

0: 1/3-級

1: 1/2-級

以1/2級為單位調整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自動包圍曝光、閃燈曝光補償等。如要以大於1/3級為單位調整曝光，此功能非常有效。



在觀景器中及在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曝光量，如下所示。



C.Fn-2 ISO感光度擴展

0: 關

1: 開

啟用ISO 6400及H(等於ISO 12800)以便設定。但是，如[C.Fn-6: 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則無法設定ISO 6400及「H」。

C.Fn-3 光圈先決(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0: 自動

在1/200秒至30秒的範圍內根據場景亮度自動設定閃光同步速度。

1: 1/200-1/60秒自動

閃光燈與光圈先決自動曝光(Av)配合使用時，可避免在低光照條件下自動設定低速閃燈同步速度。

這對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非常有效。然而，使用閃光燈對主體進行正確曝光時，背景會顯得較暗。

2: 1/200秒(固定)

閃燈同步速度固定為1/200秒。可比設定1更有效地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然而，背景會比設定1的背景稍暗。

C.Fn II: 影像

C.Fn-4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0: 關

1: 自動

對於1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設為[自動]時，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2: 開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設為[開]，對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或消除的雜訊可能有效。



- 拍攝相片後，消除雜訊過程可能與曝光時間相同。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後您才可拍攝下一張相片。
- ISO感光度為ISO 1600及以上時，使用2設定時的雜訊可能會比使用0或1設定時更明顯。
- 對於設定2，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使用長時間曝光，「BUSY」會顯示，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前將不會有任何即時顯示。(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C.Fn-5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消除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變更設定以配合雜訊等級。

0: 標準

1: 低

2: 強

3: 關閉



使用設定2，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降低。

C.Fn -6 高光色調優先

0: 關閉

1: 啟動

提高高光細節。從標準的18%灰度到明亮的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使用設定1，陰影區域的雜訊可能較平時稍多。



使用設定1，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200–3200。

另，啟用高光色調優先時，<D+>圖示將會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中。

C.Fn-7 自動亮度優化

如影像暗淡或對比度低，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處理影像時，RAW影像可反映拍攝時相機的設定。

0: 標準

1: 低

2: 強

3: 關閉



- 因拍攝條件而異，雜訊可能會增加。
- 設定手動曝光或B快門曝光時將無法使用此功能。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標準]。

C.Fn III:自動對焦/驅動

C.Fn-8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自動對焦輔助光可由相機內置閃光燈或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發射。

0: 啟動

1: 關閉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

2: 只有外接閃光燈發射

如安裝了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在必要時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相機的內置閃光燈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如EOS專用外接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自訂功能設為[關閉]，即使相機設定C.Fn-8-0/2，閃光燈也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C.Fn-9 反光鏡鎖上

0: 關閉

1: 啟動

避免反光鏡動作引起相機震動，以免影響超遠攝鏡頭拍攝或近攝(微距)。有關反光鏡鎖上的操作步驟，請參閱第104頁。

C.Fn IV:操作/其他

C.Fn-10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0: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鎖

1: 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如要分別進行對焦及測光時非常方便。按下<★>按鈕進行自動對焦，半按快門按鈕以執行自動曝光鎖定。

2: 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鎖，無AE鎖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您可按下<★>按鈕暫停自動對焦操作。該功能可防止相機與主體之間有障礙物通過時導致自動對焦偏離。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3: 自動曝光/自動對焦，無AE鎖

這適合對焦持續運動及停止的主體。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您可按下<★>按鈕啟動或停止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這樣能為關鍵瞬間準備好最佳的對焦及曝光。

C.Fn-11 指定SET按鈕

您可向<SET>指定一項常用功能。相機處於拍攝狀態時，按下<SET>按鈕即可。

0: 速控畫面

按下<SET>時，速控畫面會出現。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機能，然後轉動<轉盤>轉盤以設定。

1: 影像畫質

按下<SET>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畫面。

按下<◆>鍵以選擇影像記錄畫質，然後按下<SET>。

2: 閃燈曝光補償

按下<SET>時，閃燈曝光補償設定畫面將會出現。

3: 液晶螢幕 開/關

指定與<DISP.>按鈕相同的機能。

4: 顯示選單

指定與<MENU>按鈕相同的機能。

5: 關閉

C.Fn-12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0: 顯示

電源開關開啟時，將顯示拍攝設定(第42頁)。

1: 保持電源關閉時的狀態

如您按下 <DISP.> 按鈕，並在液晶螢幕關閉時關閉相機，重新開啟相機時拍攝設定將不會顯示。這有助於節省電池電量。同樣，選單畫面及影像播放在使用時仍會顯示。

如您按下 <DISP.> 按鈕，並在液晶螢幕開啟時關閉相機，重新開啟相機時，拍攝設定將會顯示。

C.Fn-13 加入原始判斷資料

0: 關

1: 開

驗證影像是否為原本影像的資料會自動增至影像中。顯示加入了驗證資料的影像的拍攝資訊時(第161頁)，將會出現 <🔒> 圖示。

如要驗證影像是否為原本影像，需要原始資料安全套裝OSK-E3(另行購買)。



影像不兼容原始資料安全套裝OSK-E3的影像加密/解密功能。

MENU 註冊我的選單☆

在我的選單設定頁下，您最多可註冊六個經常變更設定的選單選項及自訂功能。



1 選擇[我的選單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我的選單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註冊]。

- 選擇[註冊]，然後按下<SET>。



3 註冊所需的項目。

- 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註冊選單項目。
- 您最多可在我的選單中註冊六個項目。
- 如要返回步驟2中的螢幕，請按下<MENU>按鈕。

關於我的選單設定

● 排序

您可在我的選單中變更註冊選單項目的次序。選擇[排序]，並選擇要變更次序的選單項目，然後按下<SET>。[◆]顯示時，按下<▲▼>鍵以變更次序，然後按下<SET>。

● 刪除/刪除全部項目

刪除註冊的選單項目。[刪除]會一次刪除一個選單項目，[刪除全部項目]會刪除全部的選單項目。

● 從我的選單顯示

設為[啟動]後，顯示選單畫面時將首先顯示[★]設定頁。

11

參考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系統配件等參考資訊。本章最後一節的索引能讓您更方便查詢所需的資訊。

自動對焦失敗時

對於以下主體，自動對焦可能無法成功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

難以對焦的主體

- 對比度低的主體
(例如：藍天、色彩單一的牆壁等)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強烈逆光或反光的主體
(例如：車身反光的汽車等)
- 遠近主體同時覆蓋自動對焦點
(例如：籠中的動物等)
- 重複的圖案
(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在這些情況下，請使用以下方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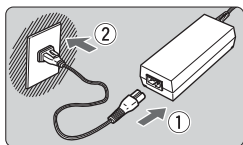
- (1)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對焦與主體距離相同的其他物件，然後在重新構圖前鎖定對焦(第46頁)。
- (2)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手動對焦。



- 如安裝了增距器(另行購買)並且鏡頭的最大光圈為f/5.6或以下(較大的f/數值)，可能不能進行自動對焦(即時模式/即時模式自動對焦除外)。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增距器使用說明書。
- 關於使用即時模式/即時模式自動對焦時無法完成自動對焦的情況，請參閱第11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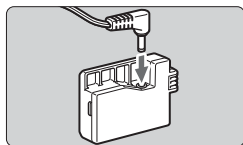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E5(另行購買)，您可將相機連接至家用電源插座，而毋須擔心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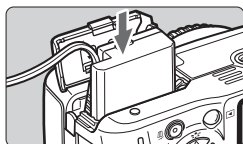
1 連接電源線。

- 如圖所示連接電源線。
- 使用相機後，請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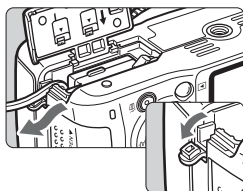
2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

- 將電源線插頭連接至直流電連接器。



3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

- 打開倉蓋，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直至其鎖定位。



4 推入直流電源線。

- 打開直流電源線插孔，然後如圖所示安裝電源線。
- 關閉倉蓋。



當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時，請勿連接或拔掉電源線。

遙控拍攝

遙控器RC-6/RC-1/RC-5(另行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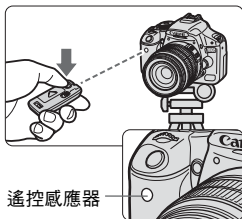
使用遙控器可在距相機約5米/16.4呎遠的地方進行無線拍攝。RC-6/RC-1可立即或2秒延時後觸發快門，RC-5則在2秒延時後觸發快門。





RC-1



RC-6/RC-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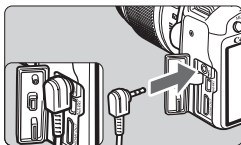


- 設定驅動模式為 <  i > (第55頁)。
- 將遙控器對準相機的遙控感應器，按下傳輸按鈕。
- ▶ 相機將會自動對焦。
- ▶ 對焦後，自拍指示燈亮起，然後拍攝相片。

 靠近某些類型的光管可能會引起相機操作錯誤。因此在無線遙控操作時，請遠離光管。

快門線RS-60E3(另行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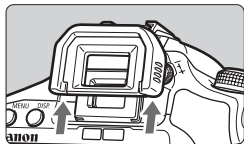
此快門線的線長為60cm/2.0呎，其效果與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相同。它與相機的遙控端子相連。



使用接目鏡遮光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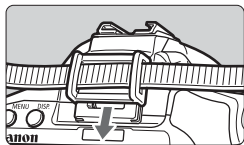
如您拍攝相片時不檢視觀景器，從接目鏡進入的光會影響曝光。為避免這種情況，請使用連接在相機背帶上的接目鏡遮光片(第23頁)。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毋須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1 移除接目環。

- 從底部向上推接目環。



2 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 將接目鏡遮光片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外接閃光燈

EOS專用的EX系列閃光燈

原則上與操作內置閃光燈一樣便捷。

安裝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至相機時,幾乎所有的自動閃燈控制都由相機完成。換言之,即相當於相機外接了一個高輸出閃光燈取代內置閃光燈。

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本相機是A型相機,可使用EX系列閃光燈的所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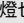



熱靴式閃光燈



微距閃光燈



- 使用相機無法控制的EX系列閃光燈時,[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只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及[E-TTL II](第139頁)。(部份EX系列閃光燈也可設定[快門同步]。)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顯示在相機液晶螢幕上的閃燈曝光補償圖示將會從  變更為 。
- 使用閃光燈的自訂功能將閃燈測光模式設為TTL自動閃燈時,閃光燈只會以全輸出閃光。

非EX系列的佳能閃光燈

- 使用EZ/E/EG/ML/TL系列閃光燈設定TTL或A-TTL自動閃燈模式時，閃光燈將只以全輸出閃光。
請將相機拍攝模式設為<M>(手動曝光)或<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然後調整光圈設定後再拍攝。
- 使用具有手動閃燈模式的閃光燈時，請使用手動閃燈模式拍攝。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

同步速度

本相機可與小型非佳能閃光燈以1/200秒或以下的速度進行同步。使用閃光燈前請先測試，確保閃光燈能與相機正確同步。

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即時顯示拍攝時，非佳能閃光燈不會閃光。



- 如本相機使用其他品牌相機專用的閃光燈或閃光燈配件，本相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並可能出現故障。
- 請勿在相機的熱靴上安裝高壓閃光燈，否則可能不會閃光。

可用功能表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拍攝短片		
		□	📷	🏞️	👤	🌊	🏠	📷	CA	P	Tv	Av	M	A-DEP	🎥
畫質	JPEG	○	○	○	○	○	○	○	○	○	○	○	○	○	
	RAW	○	○	○	○	○	○	○	○	○	○	○	○	○	
	RAW + L	○	○	○	○	○	○	○	○	○	○	○	○	○	
ISO 感光度	自動	●	●	●	●	●	●	●	○	○	○	○	○	●	
	手動	□	□	□	□	□	□	□	○	○	○	○	○	□	
相片風格	標準	●	□	□	●	●	●	●	○	○	○	○	○	○	
	人像	□	●	□	□	□	□	□	○	○	○	○	○	○	
	風景	□	□	●	□	□	□	□	○	○	○	○	○	○	
	中性	□	□	□	□	□	□	□	○	○	○	○	○	○	
	忠實	□	□	□	□	□	□	□	○	○	○	○	○	○	
	單色	□	□	□	□	□	□	□	○	○	○	○	○	○	
	使用者定義	□	□	□	□	□	□	□	○	○	○	○	○	○	
白平衡	自動白平衡	●	●	●	●	●	●	●	○	○	○	○	○	○	
	預設白平衡	□	□	□	□	□	□	□	○	○	○	○	○	○	
	自訂白平衡	□	□	□	□	□	□	□	○	○	○	○	○	○	
	白平衡修正	□	□	□	□	□	□	□	○	○	○	○	○	□	
	白平衡包圍	□	□	□	□	□	□	□	○	○	○	○	○	□	
自動亮度優化		●	●	●	●	●	●	●	○	○	○	○	○	●	
周邊亮度校正		○	○	○	○	○	○	○	○	○	○	○	○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	●	●	●	●	●	○	○	○	○	○	●	
自動對焦	單張	□	●	●	●	□	●	□	○	○	○	○	●	●	
	人工智能伺服	□	□	□	□	●	□	□	○	○	○	○	□	□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	□	□	□	□	□	●	●	○	○	○	○	□	
	自動對焦點選擇	自動	●	●	●	●	●	●	●	○	○	○	○	●	○
		手動	□	□	□	□	□	□	□	○	○	○	○	□	○
	自動對焦輔助光	●	●	□	●	□	●	□	●	○	○	○	○	○	□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拍攝短片	
		□	📷	📷	📷	📷	📷	📷	CA	P	Tv	Av	M	A-DEP	🎥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	●	●	●	●	●	●	○	○	○	○	○		
	局部測光								○	○	○	○	○		
	重點測光								○	○	○	○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	○	○	○	○		
曝光	程式偏移							○*1	○						
	曝光補償							○*2	○	○	○		○	○	
	自動包圍曝光								○	○	○	○	○		
	自動曝光鎖								○	○	○		○		
	景深預視								○	○	○	○	○		
驅動	單張拍攝	●		●	●		●	●	○	○	○	○	○	○	●
	連續拍攝		●			●			○	○	○	○	○		
	自拍/遙控	○	○	○	○	○	○	○	○	○	○	○	○	○*3	
	自拍：2秒								○	○	○	○	○		
	自拍：連續	○	○	○	○	○	○	○	○	○	○	○	○		
內置閃光燈	自動	●	●		●		●		○						
	手動								○	○	○	○	○		
	閃光燈關閉			●		●		●	○					●	
	紅眼修正	○	○		○		○		○	○	○	○	○		
	閃燈曝光鎖									○	○	○	○		
	閃燈曝光補償								○*2	○	○	○	○		
色彩空間	sRGB	●	●	●	●	●	●	●	○	○	○	○	○	○	●
	Adobe RGB								○	○	○	○	○		
即時顯示拍攝									○	○	○	○	○	○	●

*1：請參閱第54頁的「(2)虛化/銳化背景」功能。

*2：請參閱第54頁的「(3)調整相片亮度」功能。

*3：在短片拍攝模式選單可設定[遙控]。

選單設定

📷 拍攝1(紅)

頁碼

畫質	📷L / 📷L / 📷M / 📷M / 📷S / 📷S / RAW + 📷L / RAW	70
提示音	開/關	130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關閉	130
影像檢視時間	關/2秒/4秒/8秒/持續顯示	130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關閉	100
防紅眼功能 開/關	關/開	63
閃光燈控制	閃光燈閃光/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清除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	139

📷 拍攝2(紅)

曝光補償/AEB	以1/3級為單位調整，±2級	86
測光模式	☉ / ☉ / ☉ / ☐	83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96
白平衡偏移/包圍	WB修正：白平衡修正 WB-BKT：白平衡包圍	98 99
色彩空間	sRGB / Adobe RGB	93
相片風格	📷標準 / 📷人像 / 📷風景 / 📷中性 / 📷忠實 / 📷單色 / 📷使用者定義1、2、3	73 88 91
除塵資料	獲取資料以刪除塵點	143

📷 播放1(藍)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	158
旋轉	旋轉垂直影像	151
刪除影像	刪除影像	159
打印指令	指定要打印的影像(DPOF)	173
傳輸指令	選擇要傳輸至電腦的影像	180





- [📷]拍攝2、[🔧]設定3及[★]我的選單畫面(設定頁)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 有陰影的選單項目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 播放2(藍)


頁碼

顯示直方圖	亮度/RGB	162
幻燈片播放	選擇影像以設定自動播放的播放時間及重播設定	154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張/10張/100張/日期/短片/靜止影像	149

⚡ 設定1(黃)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1分鐘/2分鐘/4分鐘/8分鐘/15分鐘/關	131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132
自動旋轉	開  /開  /關	134
格式化	初始化並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40
液晶螢幕自動關閉	啟動/關閉	138
螢幕顏色	選擇背景顏色	138

⚡ 設定2(黃)

液晶螢幕亮度	提供7級亮度	131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年、月、日)及時間(時、分、秒)	29
語言 	選擇界面語言	30
視頻系統	NTSC / PAL	156
清潔影像感應器	自動清潔：啟動/關閉	142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手動清潔感應器	145
即時顯示功能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自動對焦模式/顯示格線/測光定時器	106

⚡ 設定3(黃)

自訂功能(C.Fn)	根據需要自訂相機	182
清除設定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刪除版權資訊	136
韌體版本	用於升級韌體	—

★ 我的選單(綠)

我的選單設定	註冊常用選單項目及自訂功能	190
--------	---------------	-----

短片拍攝模式選單

📹 短片(紅)

頁碼

顯示格線	關/格線1 井 /格線2 井井	124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124
短片記錄大小	1920×1080 / 1280×720 / 640×480	123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即時模式/快速模式	123
錄音	開/關	124
遙控	關閉/啟動	124



關於短片拍攝模式的選單畫面

- [📹]螢幕(設定頁)只會在設定短片拍攝模式時顯示。
- [🔍]設定3及[★]我的選單畫面(設定頁)將不會顯示。
- 在[📷]設定頁下，[曝光補償/AEB]項目會變更為[曝光補償]。
- 以下選單項目將不會顯示：
 - [👁]: 防紅眼功能 開/關、閃光燈控制
 - [📷]: 測光模式、白平衡偏移/包圍、色彩空間、除塵資料
 - [🖥]: 液晶螢幕自動關閉、螢幕顏色
 - [🔍]: 清潔影像感應器、即時顯示功能設定

疑難排解指南

如相機出現故障，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本疑難排解指南不能解決問題，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電源相關的故障

無法使用隨附的電池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請勿為原裝佳能電池LP-E5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N>，相機仍無法操作。

- 相機中的電池安裝不正確(第26頁)。
- 為電池充電(第24頁)。
- 確保電池倉蓋已關閉(第26頁)。
- 確保記憶卡插槽蓋已關閉(第31頁)。
- 按下<DISP.>按鈕(第42頁)。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FF>時，資料處理指示燈仍然閃爍。

- 如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切斷電源，資料處理指示燈將亮起/閃爍幾秒。影像記錄完成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第24頁)。
- 可充電電池重複使用後，性能將會降低。請購買新電池。
- 如您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或拍攝短片(第105、121頁)，最多可拍攝數量會減少。

相機自動關閉。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如不希望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請將 [ 自動關閉電源] 設為 [關]。
- 即使 [ 自動關閉電源] 設定為 [關]，相機閒置的時間達到30分鐘以後，液晶螢幕仍會自動關閉。請按下 < DISP. > 按鈕以打開液晶螢幕。

拍攝相關的故障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未正確插入記憶卡(第31頁)。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第31、159頁)。
- 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  > 閃爍時，如您嘗試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則無法拍攝相片。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或手動對焦(第37、67頁)。
- 將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切換至寫入/刪除設定(第31頁)。

影像脫焦。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 **AF** > (第33頁)。
- 為防止相機震動，請穩固地握持相機並輕輕按下快門按鈕(第36、37頁)。
- 如鏡頭擁有影像穩定器，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 < **ON** >。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顯示記憶卡錯誤訊息，請參閱第40頁或第209頁。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

- 設定[**☑**: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為[標準]、[低]或[關閉]。如設為[強]，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降低(第185頁)。
- 如您拍攝具精緻細節的主體(草地等)，檔案大小會增大，如第70頁所述的實際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減少。

無法設定ISO 100。

- 在[**☑**: 自訂功能(C.Fn)]選單下，如[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啟動]，ISO 100無法設定。設定為[關閉]時，ISO 100可設定(第186頁)。

<Av>模式與閃光燈配合使用時，快門速度變慢。

- 如您拍攝夜景，快門速度會自動變慢(慢速同步拍攝)，以對主體及背景正確曝光。如您不想設定慢速快門速度，請設定[**☑**: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為1或2(第184頁)。

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 如您使用內置閃光燈連續拍攝，閃光燈可能停止操作以保護閃光裝置。

晃動相機時會發出聲音。

- 內置閃光燈的彈出裝置會輕微移動。這是正常現象。

即時顯示拍攝時快門會發出兩次拍攝聲音。

- 如使用閃光燈或設定ISO 3200或以上，每次拍攝時快門會發出兩次聲音(第107頁)。

短片拍攝自動終止。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慢，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 6」或以上的記憶卡。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 如短片檔案大小達到4 GB或短片記錄時間達29分鐘59秒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1920×1080短片會顯得失真。

- 使用本相機拍攝1920×1080短片時，每秒鐘只會記錄20格(20格/秒)。因此，如短片場景中有快速的移動，畫面可能會顯得失真。以1280×720記錄大小拍攝時會解決失真問題(第123頁)。

播放短片時，可聽到相機操作的雜音。

- 如拍攝短片時操作相機的轉盤或鏡頭，操作雜音亦會記錄在內(第127頁)。

顯示及操作故障

液晶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不清晰。

- 如液晶螢幕上黏附灰塵，請使用鏡頭清潔布或軟布擦拭表面。
- 在低溫或高溫條件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選單畫面上顯示很少的設定頁及選項。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及短片拍攝模式，部份設定頁及選單選項不會顯示。請將拍攝模式設為創意拍攝區模式(第38頁)。

影像無法刪除。

- 如影像已受保護，則無法刪除(第158頁)。

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MG_」)。

- 設定色彩空間為sRGB。如設為Adobe RGB，首字元則為底劃線(第93頁)。

檔案編號並未從0001開始。

- 如您使用已記錄影像的記憶卡，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中的最後一個影像開始(第132頁)。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未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第29頁)。

電視機螢幕上不顯示影像。

- 確保影音連接線或HDMI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第156、157頁)。
- 將視頻輸出格式(NTSC/PAL)設為與電視機相同的視頻格式(第201頁)。
- 使用相機隨附的影音連接線(第156頁)。

打印相關的故障

打印效果比使用說明書中列出的少。

- 螢幕顯示可能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本使用說明書中列出全部可用的打印效果(第168頁)。

錯誤代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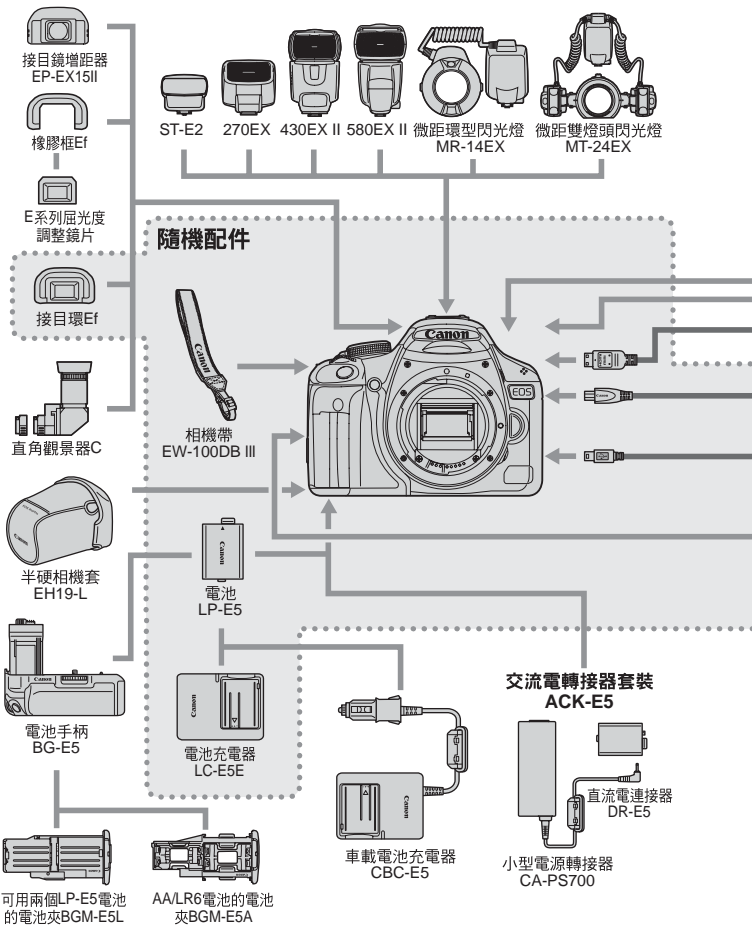
解決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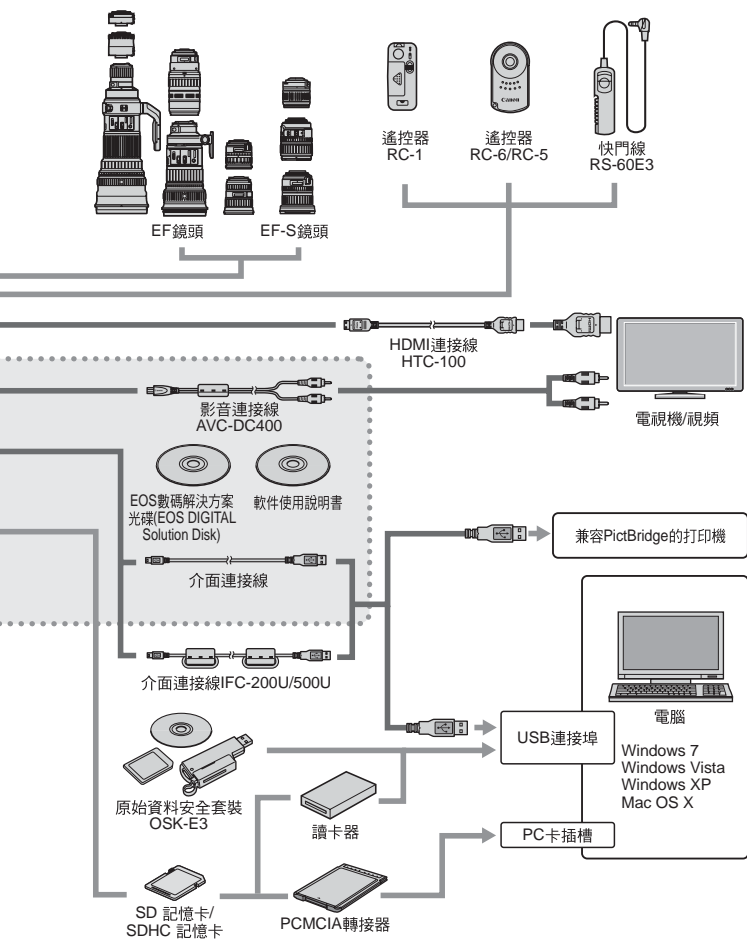
如相機出現問題，錯誤訊息將會顯示。請執行螢幕上的指示。

編碼	錯誤訊息及解決方案
01	相機與鏡頭的通訊有故障。清潔鏡頭接點。
	→ 清潔相機及鏡頭的電極，使用佳能鏡頭。(第13、16頁)
02	記憶卡無法存取。重新插入/更換記憶卡或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取出並重新安裝記憶卡，更換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第31、40頁)。
04	記憶卡已滿,無法儲存影像。請更換記憶卡。
	→ 更換記憶卡，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第31、159、40頁)。
05	內置閃光燈無法升起。關閉相機後再打開。
	→ 電源開關操作(第27頁)。
06	無法清潔影像感應器。關閉相機後再開啟。
	→ 電源開關操作(第27頁)。
10、20、 30、40、 50、60、 70、80	因故障而無法拍攝。關閉相機後再開啟。
	→ 操作電源開關，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或使用佳能鏡頭(第27、26頁)。

* 如錯誤持續存在，請記下錯誤編號，然後聯繫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系統圖





規格

• 類型

類型：	設有內置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自動曝光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記錄媒體：	SD記憶卡、SDHC記憶卡
影像感應器大小：	22.3 × 14.9mm
兼容鏡頭：	佳能EF鏡頭(包括EF-S鏡頭) (鏡頭焦距轉換係數約為1.6)
鏡頭接環：	佳能EF接環

• 影像感應器

類型：	CMOS影像感應器
有效像素：	約1,510萬像素
長寬比：	3:2
除塵功能：	自動、手動、加入除塵資料

• 記錄系統

記錄格式：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
影像類型：	JPEG、RAW(14位元，佳能原創) 可執行RAW+JPEG同步記錄
記錄像素：	大：約1,510萬像素(4752 × 3168) 中：約800萬像素(3456 × 2304) 小：約370萬像素(2352 × 1568) RAW：約1,510萬像素(4752 × 3168)

• 影像處理

相片風格：	標準、人像、風景、中性、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3
白平衡：	自動、預設(日光、陰影、陰天、鎢絲燈、白光管、閃光燈)、使用者自訂 具備白平衡修正及白平衡包圍功能 *可執行色溫資訊傳輸
減少雜訊：	可應用於長時間曝光及高ISO感光度拍攝
自動影像亮度校正：	自動亮度優化
高光色調優先：	具備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具備

• 觀景器

類型：	眼平五面鏡
視野率：	垂直/水平方向約95%

放大倍率：	約0.87倍(-1 m ⁻¹ ，使用50 mm鏡頭對焦無限遠)
眼點：	約19 mm(從接目鏡鏡片中央，-1 m ⁻¹)
內置屈光度調整：	-3.0至+1.0 m ⁻¹ (dpt)
對焦屏：	固定式、精確磨砂
反光鏡：	快回式類型
景深預視：	具備

•自動對焦

類型：	TTL輔助影像重合，相位檢測
自動對焦點：	9個自動對焦點
測光範圍：	EV-0.5至18 (23°C/73°F、ISO 100)
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手動對焦(MF)
自動對焦輔助光：	內置閃光燈發出的短促連續閃光

•曝光控制

測光模式：	35區TTL全開光圈測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權衡式測光(可與任何自動對焦點連動) • 局部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9%的區域) • 重點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4%的區域)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範圍：	EV 1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全自動、人像、風景、近攝、運動、夜間人像、閃光燈關閉、創意自動、程式)，快門先決自動曝光、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景深自動曝光、手動曝光
ISO感光度：	基本拍攝區模式：ISO 100 – 1600自動設定
(建議曝光指數)	創意拍攝區模式：ISO 100 – 3200(以1級為單位)、自動或 ISO感光度可擴展至ISO 6400或 ISO 12800
曝光補償：	手動及自動包圍曝光(可與手動曝光補償配合設定) 可設定值：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自動曝光鎖：	自動：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使用權衡式測光成功對焦時鎖定 手動：使用自動曝光鎖按鈕

•快門

類型：	電子控制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	1/4000秒至1/60秒(全自動模式)、閃燈同步速度1/200秒 1/4000秒至30秒、B快門(全快門速度範圍。可用範圍因拍攝模式而異。)

• 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	可收回、自動彈起式閃光燈 閃燈指數：13/43(ISO 100，以米/呎為單位) 閃光燈覆蓋範圍：17mm 鏡頭視角 回電時間約3秒
外接閃光燈：	EX系列閃光燈(功能可使用相機設定)
閃燈測光：	E-TTL II自動閃燈
閃燈曝光補償：	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閃燈曝光鎖：	具備
PC端子：	無

• 驅動系統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連續拍攝、10秒或2秒延時自拍及10秒延時連續拍攝
連續拍攝速度：	最快約3.4張/秒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JPEG大/精細：約170張 RAW：約9張 RAW+JPEG大/精細：約4張 * 數字是以使用佳能測試標準(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及2GB記憶卡。

• 即時顯示拍攝

對焦：	即時模式、臉部偵測即時模式(對比度檢測) 快速模式(相位差異檢測) 手動對焦(可放大5倍/10倍)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權衡式測光
測光範圍：	EV 0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 短片拍攝

短片類型：	MOV(視頻：H.264、音頻：線性PCM)
記錄大小/影片格數：	1920×1080/20 fps(全高清)、1280×720/30 fps(高清)、640×480/30 fps(標清)
檔案大小：	1920×1080：約330MB/分鐘、1280×720：約222MB/分鐘、640×480：約165MB/分鐘
對焦：	與即時顯示拍攝對焦相同
測光範圍：	EV 0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連續拍攝時間：	23°C/73°F 時約1小時10分鐘 0°C/32°F 時約1小時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5)

• 液晶螢幕

類型：	TFT 彩色液晶螢幕(亮度可7級調整)
螢幕大小及點數：	3吋、約920,000點(VGA)
視野率：	約100%
界面語言：	25種

• 影像播放

影像顯示格式：	單張、單張+資訊(影像記錄畫質、拍攝資訊、直方圖)、 4張或9張索引、具備影像旋轉
變焦放大倍率：	約1.5倍至10倍
影像瀏覽方法：	單張、10張或100張影像跳轉、按拍攝日期跳轉、按短片 跳轉、按靜止影像跳轉
強光警告：	曝光過度的高光區域閃爍
短片播放：	啟動(液晶螢幕、視頻/音頻輸出、HDMI輸出) 內置揚聲器

• 直駁打印

兼容打印機：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
可打印影像：	JPEG及RAW影像
打印指令：	兼容DPOF 1.1版

• 使用者自訂

自訂功能：	13種
註冊我的選單：	具備

• 介面

數碼端子：	用於電腦通訊及直駁打印(Hi-Speed USB) 適用於視頻/音頻輸出(可選NTSC/PAL)
HDMI迷你輸出端子：	類型C(自動切換解像度)
遙控端子：	用於連接快門線RS-60E3
無線遙控：	兼容遙控器RC-6/RC-1/RC-5

• 電源

電池：	LP-E5電池(一枚) * 可經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5使用交流電 * 安裝電池手柄BG-E5後，可使用AA/LR6電池
-----	--

電池可拍攝數量： 使用觀景器拍攝：
(基於CIPA測試標準) 23°C/73°F 時約400張，0°C/32°F 時約380張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
23°C/73°F 時約170張，0°C/32°F 時約160張

• 尺寸及重量

尺寸(寬 × 高 × 厚)： 128.8 × 97.5 × 61.9mm/ 5.1 × 3.8 × 2.4吋
重量： 約480g/16.9安士(只限機身)

• 操作環境

工作溫度範圍： 0°C - 40°C/32°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 或以下

• 電池LP-E5

類型： 可充電鋰電池
額定電壓： 7.4V 直流電
電池容量： 1080 mAh
尺寸(寬 × 高 × 厚)： 36 × 14.7 × 53.1 mm/ 1.4 × 0.6 × 2.1吋
重量： 約50g/1.8安士

• 電池充電器LC-E5E

兼容電池： 電池LP-E5
充電時間： 約2小時
輸入電壓： 100 - 240V 交流電(50/60Hz)
輸出電壓： 直流電8.4V
工作溫度範圍： 0°C-40°C/32°F-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 或以下
尺寸(寬 × 高 × 厚)： 67 × 26 × 87.5 mm/ 2.6 × 1.0 × 3.4吋
重量： 約75 g / 2.6 安士

• EF-S18-55mm f/3.5-5.6 IS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20' - 27°50' 水平範圍：64°30' - 23°20' 垂直範圍：45°30' - 15°40'
鏡頭結構：	9組11片
最小光圈：	f/22-36
最短對焦距離：	0.25m/0.82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34倍(55mm時)
視野範圍：	207×134 - 67×45mm/8.1×5.3 - 2.6×1.8吋(0.25m時)
影像穩定器：	鏡頭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58 mm
鏡頭蓋：	E-58
最大直徑×長度：	68.5×70mm/2.7×2.8吋
重量：	約200g/7.1安士
遮光罩：	EW-60C(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814(另行購買)

• EF-S18-200mm f/3.5-5.6 IS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20' - 7°50' 水平範圍：64°30' - 6°30' 垂直範圍：45°30' - 4°20'
鏡頭結構：	12組16片
最小光圈：	f/22-36
最短對焦距離：	0.45 m/1.48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24倍(200mm)
視野範圍：	452×291 - 93×62mm/17.8×11.5 - 3.7×2.4吋(0.45m時)
影像穩定器：	鏡頭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72mm
鏡頭蓋：	E-72
最大直徑×長度：	78.6×102mm/3.1×4.0吋
重量：	約595 g/21.0安士
遮光罩：	EW-78D(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116(另行購買)

- 以上所有規格參數以佳能測試標準。
- 如相機規格及外觀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如相機上安裝的非佳能鏡頭發生故障，請諮詢該鏡頭製造商。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及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HC圖示是商標。
 - HDMI、HDMI圖示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及的所有其他企業名稱、產品名稱及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 本數碼相機支援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及Exif 2.21(也稱為「Exif Print」)。Exif Print是一種增強數碼相機與打印機之間兼容性的標準。透過連接相機至兼容Exif Print的打印機，打印機可使用拍攝資訊優化打印輸出效果。

關於MPEG-4授權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配件

本產品配合原裝佳能配件可達最佳效果。佳能對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與/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與/或意外(如，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於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不在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但您可要求付費維修。

安全警告

請遵循這些安全事項並正確使用器材，避免造成身體受傷、死亡及財物損毀。

避免嚴重身體受傷或死亡

- 請遵循以下安全事項，避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及爆炸事故：
 - 請勿使用非本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及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 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短路、拆開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加熱或焊接。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受到撞擊。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正負極(+-)對調。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型號電池。
 - 請勿在合適的溫度範圍 0°C - 40°C (32°F - 104°F)以外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不能過長。
 - 請勿將任何其他金屬物件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請將備用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如兒童誤吞電池，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電池中的化學物質可能會造成腸胃損傷。)
- 丟棄電池或備用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極絕緣，避免其與其他金屬物件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以免發生火災。
- 如電池或備用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電池充電時，請將器材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電源線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電擊。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否則可能引起意外事故。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則可能損害其視力。使用閃光燈拍攝嬰兒時，請保持至少1米以上的距離。
- 相機或配件不使用而存放時，請取出電池並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發熱或引起火災。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暴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相機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相機背帶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
- 請勿將本器材存放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設備。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 拔除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 請勿刮花、切斷、過度屈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屈曲或打結。
 -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 請勿使用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不定期地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避免身體受傷或設備損毀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將相機置於車廂內或置於熱源附近。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後，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也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將沒有蓋上鏡頭蓋的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充電中的器材，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及備用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或存放電池或備用電池，這樣容易造成電池洩漏或縮短電池可拍攝數量，電池或備用電池溫度可能升高並灼傷皮膚。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器材，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如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或須要維修，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備忘錄

備忘録

索引

數字及字母

2秒自拍	69
4張或9張影像索引顯示	148
A/V OUT端子	156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82
Adobe RGB	93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65
AI SERVO(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65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78
BULB(B快門曝光)	81
B快門	81
☑(創意自動)	53
DPOF	173
Full HD	121、123
HDMI	157
ICC色彩描述檔	93
ISO感光度	60
ISO感光度擴展	60、184
自動設定	61
JPEG	70
M(手動曝光)	81
MF(手動對焦)	67、118
NTSC	201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64
P(程式自動曝光)	58
PAL	201
PictBridge	163
RAW	70、72
RAW+JPEG	70、72
SD/SDHC記憶卡 --> 記憶卡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76
WB --> 白平衡	

二畫

人像	47、51、73
----	----------

四畫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31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83
中性	74
內置閃光燈	62、77、80

反光鏡鎖上	104、187
幻燈片播放	154
手動對焦	67、118
手動曝光	81
日期/時間	29

五畫

主轉盤	16、75
充電	24
可用功能表	198
可拍攝數量	28、107
外接閃光燈	139、196
打印	164
打印指令(DPOF)	173
打印效果	168、170
版面編排	167
紙張設定	167
裁切	171
傾斜修正	171
白平衡	96
包圍曝光	99
使用者自訂	96
個人	97
修正	98

六畫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193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78
全自動	44
全高清	123
回復預設設定	136
在電視機上檢視	156
安全警告	219
自拍	69
自訂功能	182
清除全部	182
清單	183
自動包圍曝光	86
自動亮度優化	43、186
自動對焦-->對焦	
自動播放-->幻燈片播放	
自動曝光鎖	94、124

自動關閉電源	27、131
色彩空間	93
色溫	96
色調	89
色調效果(單色)	90
色調優先	186

七畫

低階格式化	40、41
刪除(影像)	159
即時模式(AF)	111
即時臉部偵測模式(AF)	112
即時顯示拍攝	105
可拍攝數量	107
對焦	111
顯示格線	108
局部測光	83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76
快門按鈕	37
快速模式(AF)	116
我的選單	190
系統圖	210

八畫

周邊亮度校正	100
夜景	48
夜間人像	51
屈光度調整	36
忠實	74
拍攝設定顯示	18
拍攝資訊顯示	110、126、161
拍攝模式	20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82
M(手動曝光)	81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78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76
P(程式自動曝光)	58
☑(創意自動)	53
☐(全自動)	44
👤(人像)	47
🏞(風景)	48
📷(近攝)	49

🏃(運動)	50
🌃(夜間人像)	51
🔦(閃光燈關閉)	52
🎞(短片拍攝)	121
放大檢視	118、150
版權資訊	137
直方圖(亮度/RGB)	162
直駁打印 --> 打印	
近攝	49
長時間曝光 --> B快門	

九畫

保護(影像保護)	158
前簾同步	140
後簾同步	140
故障	203
相片風格	
使用者定義	91
調整	88
選擇	73
相機	
相機握持方法	36
相機震動	104
清除設定	136
設定顯示	135
相機背帶	23
相機震動	35、37
紅眼修正	63
重點測光	83
音量(短片播放)	153
音頻/視頻輸出端子	156
風景	48、73

十畫

原始判斷(影像驗證)資料	189
時鐘 --> 日期/時間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40
消除雜訊	
長時間曝光	81、185
高ISO感光度	68、72、185
索引顯示	148
紙張設定(打印)	166

記憶卡	2、13、31
SDHC	2
SD傳輸速率級別	121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31、130
格式化	40
問題	32、209

記憶卡 --> 記憶卡

閃光燈	62
內置閃光燈	62
外接閃光燈	139、196
有效範圍	62
自訂功能	141
後簾同步	140
紅眼修正	63
閃光燈關閉	52、54
閃燈同步速度	184
閃燈曝光補償	85
閃燈曝光鎖	95
選單設定	139
閃燈曝光補償	85
閃燈曝光鎖	95
除塵資料	143
高光色調優先	60、186
高光細節丟失	161
高清	123、157

十一畫

副檔名	133
基本拍攝區模式	20
強光警告	161
接目鏡遮光片	23、195
旋轉(影像)	134、151
液晶螢幕	13
自動關閉	138
拍攝設定顯示	18
亮度調整	131
影像播放	56、147
螢幕顏色	138
選單設定	38
顯示切換	42

清潔(影像感應器)	142
清潔影像感應器	27、142、145
連接線	3、211
連續拍攝	68
速控畫面	102
部件名稱	16、22
麥克風	124

十二畫

創意自動	53
創意拍攝區模式	20
單色	74
提示音	130
揚聲器	152
景深預視	80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71
測光定時器	108、124
測光模式	83
短片	
在電視機上檢視	156
拍攝	121
記錄大小	123
播放	152
靜止影像拍攝	125
程式自動曝光	58
程式偏移	59
裁切影像(打印)	171
視頻系統	156、201
韌體版本	201
黑/白(單色)	74
黑白影像	74、90

十三畫

資料處理指示燈	32
跳轉顯示	149
運動	50
電池 --> 電源	
電池手柄BG-E5	210
電量查閱	28

電源	
充電	24
可拍攝數量	28、107
自動關閉電源	27、131
家用電源	193
開關	27
電量查閱	28
電源線	3、211
飽和度	89

十四畫

像素	70
對比度	89
對焦	
手動對焦	67、118
自動對焦輔助光	45、187
自動對焦模式	64、111
自動對焦點選擇	66
重新構圖	46
脫焦	45、115、192
提示音	130
難以對焦的主體	115、192
對焦模式開關	33、67
對焦鎖定	46
語言選擇	30
遙控拍攝	55、69、124、194

十五畫

影像	
在電視機上檢視	156
自動播放	154
刪除	159
拍攝資訊	110、161
放大檢視	150
保護	158
索引	148
強光警告	161
旋轉	134、151
傳輸	177
傳輸至電腦	177
跳轉顯示	149

播放	56、147
顯示直方圖	162
影像記錄畫質	70
影像區域	20、34
影像塵點預防	143
影像檢視時間	130
播放	56、147
數碼端子	164、177
標準	73
模式轉盤	20
褐色(單色)	90
銳利度	89

十六畫

選單	
我的選單	190
設定操作	38
選單設定	200
錯誤代碼	209
錄音	124

十七畫

檔案大小	70、123、161
檔案編號	132
縮小光圈	80

十八畫

濾鏡效果(單色)	90
----------	----

十九畫

曝光補償	84
鏡頭	21、33、35
安裝/移除	33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100

二十一畫

驅動模式	68
------	----

二十二畫

權衡式測光	83
-------	----

二十三畫

變焦環鎖	34
顯示格線	108、124

二十五畫以上

觀景器	19
屈光度調整	36

安裝軟件



- 安裝軟件前，請勿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否則軟件將無法正確安裝。
- 即使已安裝此軟件的舊版本，也請參閱以下步驟安裝此軟件(目前的軟件會覆蓋之前的版本)。

1 插入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CD)。

- 對於Macintosh，連按兩下以開啟電腦桌面上的CD-ROM圖示，然後連按兩下 [Canon EOS Digital Installer]。

2 按一下[簡易安裝(Easy Installation)]，然後按照螢幕上的說明進行安裝。

- 對於Macintosh，請按一下[安裝(Install)]。



3 按一下[重新啟動(Restart)]，然後電腦重新啟動後取出光碟。

- 電腦重新啟動後，安裝即完成。

CD-ROM指南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此光碟包含用於EOS數碼相機的各種軟件。

EOS Utility

此軟件可讓您連接電腦及相機以下載使用相機拍攝的影像(靜止影像/短片)至電腦、設定相機的各種設定及操作電腦遙控拍攝相片。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建議以拍攝RAW影像為主的用戶使用此軟件。您可以高速檢視/編輯/處理/打印RAW影像。您亦可在保留原本影像的同時編輯JPEG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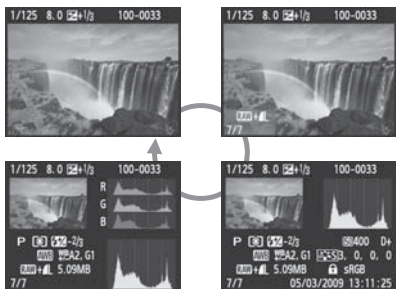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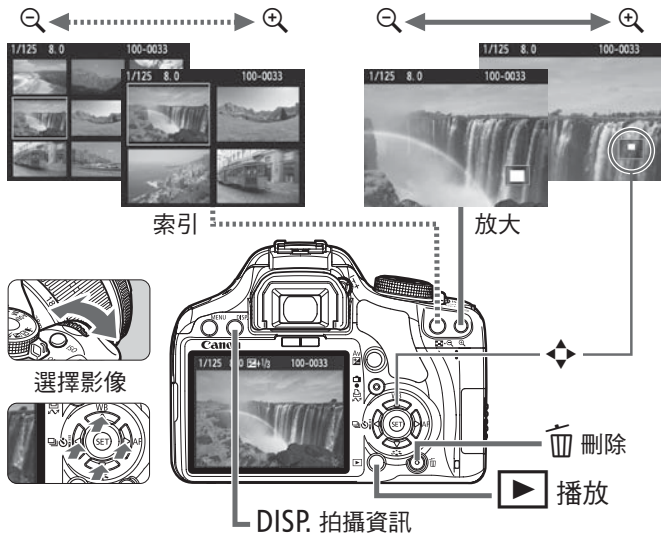
ZoomBrowser EX (Win) / ImageBrowser (Mac)

建議以拍攝JPEG影像為主的用戶使用此軟件。您可以輕鬆檢視/編輯/管理/分類/打印JPEG影像。您亦可播放/編輯MOV短片及從短片中擷取靜止影像。

Picture Style Editor

此軟件適用於有豐富影像編輯經驗的進階用戶。使用此軟件，您可以編輯相片風格並建立/儲存原創相片風格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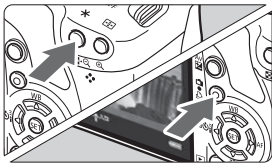
影像播放



🗣️ 拍攝短片



- 將模式轉盤設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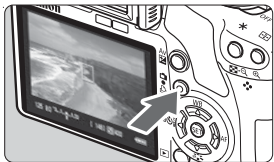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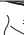
- 按下 <✳️> 按鈕以對焦。
- 按下 <📹> 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
- 再次按下 <📹> 以停止拍攝短片。
- 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靜止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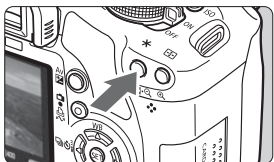
自訂功能

1	曝光等級增量	8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2	ISO感光度擴展	9	反光鏡鎖上
3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10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4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11	指定SET按鈕
5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12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6	高光色調優先	13	加入原始判斷資料
7	自動亮度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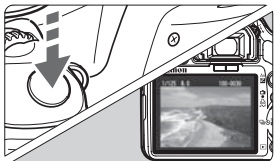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 ☆



- 按下 <  > 按鈕以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 > 按鈕以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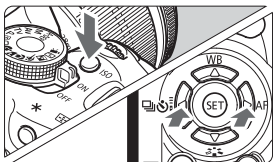
- 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 使用 [ 即時顯示功能設定] 選單，以變更即時顯示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時電池可拍攝數量

溫度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 / 73°F	約190張	約170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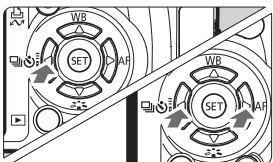
ISO: ISO感光度☆



- 按下<ISO>按鈕。
- 轉動<☀️>轉盤或按下<◀▶>鍵以選擇ISO感光度。
- 選擇「**AUTO**」後，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半按快門按鈕時，ISO感光度設定會顯示。



📷 驅動模式☆



- 按下<📷📷📷>按鈕。
- 按下<◀▶>鍵以選擇驅動模式，然後按下<SET>。

📷 : 單張拍攝

📷📷 : 連續拍攝

📷📷📷 : 自拍/遙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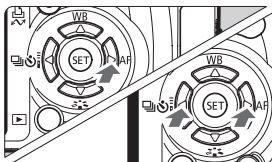
📷📷📷₂ : 自拍: 2秒

📷📷📷_c : 自拍: 連續*

* 可在所有拍攝模式中選擇<📷📷📷>及<📷📷📷_c>驅動模式。



AF: 自動對焦模式 ☆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AF>。
- 按下 <▶ AF> 按鈕。
- 按下 <◀▶> 鍵以選擇自動對焦模式，然後按下 <SET>。

自動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

ONE SHOT AI FOCUS AI SERVO

ONE SHOT (單張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

AI FOCUS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

AI SERVO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適用於運動主體

自動對焦點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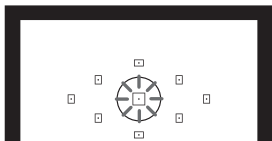
- 按下 <AF-ON> 按鈕。

自動對焦點選擇

手動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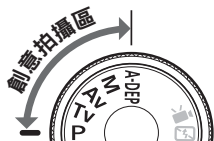


- 按下 <◆> 鍵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檢視觀景器時，您可轉動 <◀▶> 轉盤直至所需的自動對焦點閃動紅光，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 <SET> 可在中央自動對焦點及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之間切換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創意拍攝區模式

您可根據需要變更相機設定以多種方式進行拍攝。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按照與<□>模式相同的方法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

- 將模式轉盤設為<P>。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1/125 F8.0 ISO400

-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 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快門速度，然後向主體對焦。
- ▶ 光圈將自動設定。
- 如光圈顯示閃爍，請轉動<⚙>轉盤直至其停止閃爍。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125 F8.0 ISO400

-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 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光圈，然後向主體對焦。
- ▶ 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
- 如快門速度顯示閃爍，請轉動<⚙>轉盤直至其停止閃爍。

基本拍攝區模式



所有拍攝所需的設定會自動設定。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完成其餘操作。

- 全自動
- CA 創意自動
- 人像
- 風景
- 近攝
- 運動
- 夜間人像
- 閃光燈關閉



(只在設定為<CA>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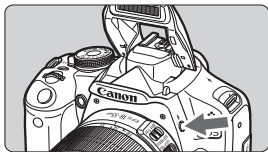
- 按下<SET>鍵，然後按下<◊>以選擇功能。
- 轉動<◀▶>轉盤以選擇功能。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基本拍攝區模式

必要時，在低光照或逆光條件下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模式除外)。

創意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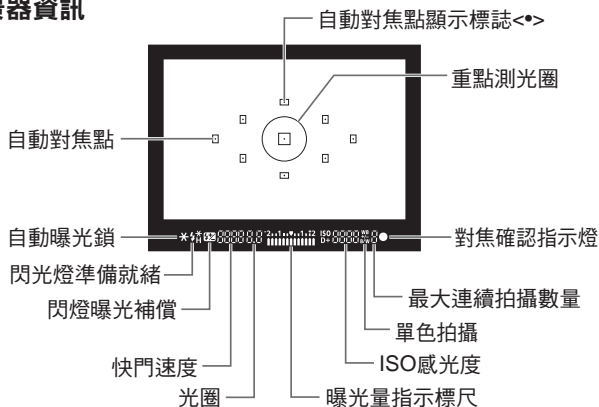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鈕以彈起內置閃光燈，然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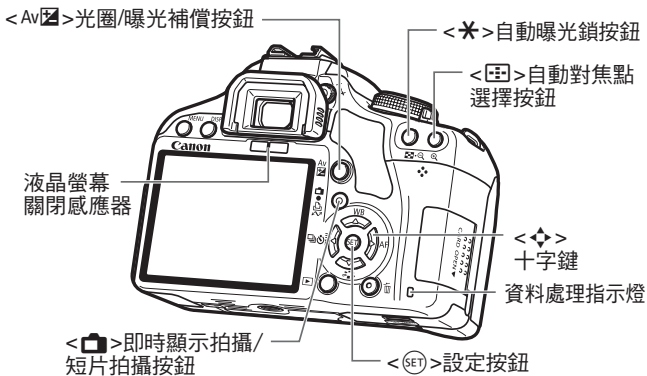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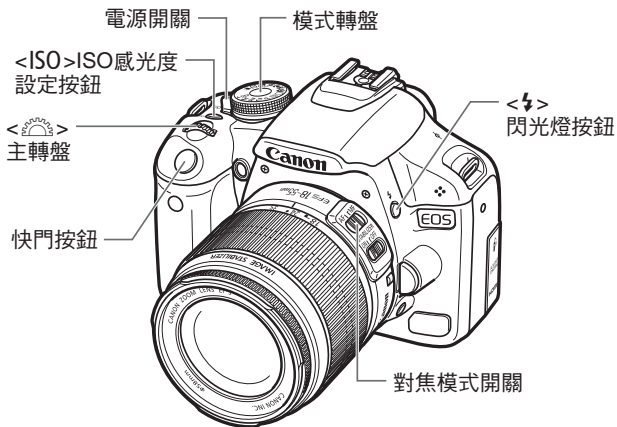
拍攝設定顯示




觀景器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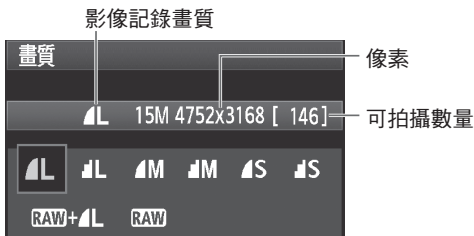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影像記錄畫質





- 選擇[ 畫質]，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相片風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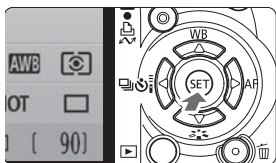
- 按下< > 按鈕。
- 按下<◀▶>鍵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風格	內容
 標準	色彩鮮艷且銳利的影像。
 人像	膚色較好且柔和的影像。
 風景	鮮艷的藍天、草木及非常銳利的影像。
 單色	黑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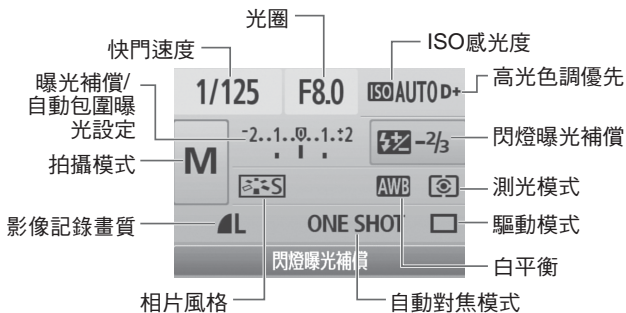
- 對於< >(中性)及< >(忠實)，請參閱第74頁。

SET

速控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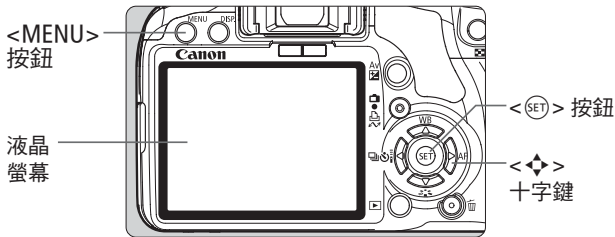


- 顯示拍攝設定時，按下<SET>。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 按下<◀▶> 鍵以選擇功能，然後轉動<☺>轉盤以設定。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可選擇某些驅動模式及影像記錄畫質。

選單操作



1.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頁，然後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項目。
3. 按下<SET>以顯示設定。
4. 設定項目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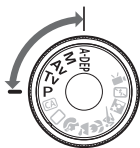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模式



短片拍攝區模式



創意拍攝區模式



EOS 500D

快速入門指南

選單操作.....	第241頁
速控畫面	第240頁
影像記錄畫質	第239頁
相片風格	第239頁
部件名稱	第238頁
基本拍攝區模式	第236頁
使用內置閃光燈	第236頁
創意拍攝區模式	第235頁
P : 程式自動曝光	第235頁
Tv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第235頁
Av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第235頁
AF: 自動對焦模式	第234頁
 自動對焦點	第234頁
ISO: ISO 感光度	第233頁
 驅動模式	第233頁
 即時顯示拍攝	第232頁
 拍攝短片	第231頁
自訂功能	第231頁
影像播放	第230頁

CD-ROM 指南

EOS 數碼解決方案	第229頁
安裝軟件	第228頁

Canon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